

中日关系:2015

胡令远 臧志军 冯 玮 包霞琴 高 兰 贺 平

川岛真(特邀) 加茂具树(特邀)

一、总 论

1、2015:中日关系的关键年

(一)中日“安全困境”迅疾深化的 2015 年

冷战后特别是近年中日关系恶化的表征所在多有,举凡钓鱼岛主权争端激化至剑拔弩张,国民感情由邦交正常化以来数十年的良好状态而跌入好感度仅在低位徘徊,高层正式往来几近断绝,就连两国最强韧的经济合作关系也处于踟蹰不前、前景堪虞的境地。凡此种种的背后,也即中日关系全面恶化的根本症结何在?是值得深思的。只有找出病源,才有可能对症下药,以求痊愈之策。

其实,病根并不难寻绎。显然,这主要源于日本在“国家安全”面临关键新变量时所产生的战略焦虑与纠结。

大致以冷战结束为境界,日本遭遇了所谓“三重苦”。首先,相较于其他领域,战后的日本经济曾经长期一枝独秀,重构并且支撑了战后日本国家和民族的荣誉感。但是随着泡沫经济的破裂,这一经济基础呈现塌方式崩溃,并且经历“失去的十年”以及“再一个十年”,直至今日尚未真正找到出路。不言而喻,日本在长期经济不景气中备受煎熬。第二重苦,是支撑战后近 40 年的所谓“55 年体制”的终结。随着这种超稳定政治结构的瓦解,日本进入了“十年十相”的政治动乱期。第三重苦,则是社会安全神话的破灭:奥姆真理教地铁沙林杀人事件,阪神大震灾及“3.11”大地震等自然灾害引发的包括核电安全在内的一系列深刻的社会问题,老龄少子社会的深刻化使人们对日本的未来以及“医疗”、“老后”等社会保障等普遍持有不安感等等,堪称殷忧。

在遭受以上经济、政治、社会三重“内忧”的同时,外部近邻的中国却一日千里,驰骋在发展的快速道上。在巨大的落差面前寻找出路,出于紧迫感和沉重的压力,实际上往往容易陷于“慌不择路”,而缺少从容,则易“剑走偏锋”。面对重叠累加、前景茫然、令人窒息的国内问题,再直面作为巨大存在的近邻中国的迅速崛起:“敢问路在何方”——日本的精英阶层自然不能不做根本的考量,以及战略性因应之策。

* 本报告书为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战后日本政治、外交实质和未来走向研究》(14JD033)成果。

前所举近年中日关系全面恶化的种种表征,特别是2015年日本在安保方面的举措,应该说已经基本上印证了日本的根本考量与战略抉择所在。面对中国的崛起,理论上讲,日本有三种选择:一是视作机会,积极合作,收互利共赢之功;二是视作威胁,纵横捭阖,冀制衡迟滞之效;三是承认现实,长袖善舞,获左右逢源之利。很遗憾,我们看到的是:制衡中国——不幸成为日本的首选,而且日本也似乎于其中找到了“敢问路在何方”的突破口。也即,在一步步实施这一根本考量及战略的过程中,人们看到“十年十相”终结于安倍晋三长期政权,其在党内总裁选举中甚至可以做到“不战而胜”,满足了日本需要一个政治强人及政治安定的诉求;“安倍经济学”又似乎找到了解决泡沫经济崩溃后日本经济长期低迷的一剂良药;此外“安倍经济学”的新三枝箭,包括“一亿总活跃”也貌似可以解决诸多社会问题。

与摸索解决上述冷战后日本的“三重苦”为表里,在如何因应中国崛起方面,也逐渐摸索出主要抓手和配套工程。即日本右翼政客以钓鱼岛主权争议为抓手,最大限度煽动民族主义情绪以推动国内政治目标之实现,其中就包括推高日本需要“政治强人”诉求、稳固安倍右翼政权、进而扩军修宪等;同时,就是要明确坐实日美安保条约适用于钓鱼岛,真正借助日美军事同盟以实现国家安全目标。如果回过头来看日本政客先从否认钓鱼岛主权问题中日间存在共识,到抓扣中国渔船用日本国内法处理,再到“购岛闹剧”,结果由美国总统明确钓鱼岛适用日美安保条约第五条,可以说日本右翼政客一步步达到了既定战略目标。同时乘势而上,推进“俯瞰地球仪外交”,在全世界不遗余力地打造中国“以实力改变现状”的负面形象;与此同时,积极编织美日澳印菲越对华包围网。在日本国内配套方面,首先进行顶层设计——设置国家安全保障会议(NSC),同时突破武器出口三原则,并而置宪法原理于不顾,以“内阁决议”方式通过解禁集体自卫权,继而在2015年,以打包方式,在执政联盟控制的参众两院强行通过相关法律,并将于2016年春季正式实施。缘此,日本彻底突破战后“专守防卫”安保理念与举措,战后和平宪法徒成具文和空壳。因此,2015年注定成为中日“安全困境”迅即深刻化的一年,加剧了脆弱的中日关系的阵痛。

(二)中日关系阵痛加剧的结构性缘由

上述日本战略选项之所以最终倾向于第二种,其实践给冷战后特别是近几年中日关系所带来的全面恶化的严重后果,不能简单地归因于安倍晋三个人乃至安倍政权,安倍并不具有那么大的政治张力。客观地说,它应该是日本精英阶层主流意志的表现。其原因也并不简单地在于一般所谓日本为了“彻底走出战后”、成为“普通国家”,或者所谓配合美国“亚太再平衡”战略制衡中国、同时期待最终摆脱美国——成为一个真正意义上的主权国家。虽然与以上这些战略考量和目标有内在关联,但究其根本原因,还在于以下主导性结构要素。

首先,在最重要的国家安全方面,日本认为日益强大的近邻中国具有“不确定性”。这并不一定是基于“意识形态”、“社会制度”不同等所产生的疑虑,而是出于传统现实主义的考量。也即,强大了的中国到底会怎样对待日本,并不具有“确定性答案”。以此为前提,那么,日本就不可能把国家命运寄予“可以确保安全”的逻辑和一厢情愿上。尽管中国强调“和平崛起”,而且实际上中国也并没有强大了就要欺负包括日本在内实力不如自己的邻国的意识以及战略图谋——但日本觉得不能把国家安全系于这种“未被证明”的宣示之上,而国家意志与相应战略也是易变之物。况且近代以来,中国屡遭日本欺侮,虽然中国一再强调不会将自身经历的痛苦再施诸别国,报所谓一箭之仇。但中日间的历史心结一再通过各种方式表现出来,也是不争的事实。中日间缺乏战略互信,其根源在于“未来”和“历史”。

其次,日本国家安全的先天脆弱性特点亦是重要因素。如所周知,作为资源匮乏的岛国,日本几乎所有的战略物资皆仰赖于海上运输线;同时,缺乏战略纵深,也不可能以空间换时间待机以求制胜。所以,二战中在太平洋战场上一旦日本失去海空优势,“一片白幡出石头”——全盘皆输的命运其实那时就已经决定了。在中国一面,冷战后特别是近年恰恰随着国力的提升,对海外战略物资的依赖度大幅提升,日益增多的海外利益需要保护,所以把建设海洋强国作为战略目标、发展海上力量是很自然的诉求和必然选项。其中,客观地说并没有将来以此制约日本的考量。即便是钓鱼岛主权争端激化之后,中国发展海上力量的战略考量与以此制胜钓鱼岛之间显然极不对称,充其量是点与面的关系。问题的关键是,中国发展海上力量虽然是一种自然诉求,并未带有制约日本的“故意”,但正如国际关系中的系统效应理论所揭示的,尽管中国是“非故意”的,但在地缘政治中其所产生的系统效应所及,恰恰是日本最在意的海上安全的“软肋”与“痛处”。因为中国发展海上力量是一种内在逻辑的自然行为,所以不可能逆转;而日本对海上安全的神经质般高度敏感,也恰恰是源于自然禀赋,所以也很难人为改变。不仅东海,日本对台海、南海的感受,也都是独特的,即日本政客常说的,其间关涉到日本“死活”。这样一种缘于“内在逻辑”与“自然禀赋”所形成的“形格势禁”架构,在特定的时空,成为中日“安全困境”的要素之一,是自不待言的。

此外,对日本而言,似乎机会成本虽然很高,但依然值得期待和一搏。这主要出于两个方面的考量:一是对自身力量的自信,即日本依然是名列前茅的世界强国,尚有雄厚的博弈资本,二是看准了美国制衡中国的意志和决心。日美联手,胜算的几率值得期待。更何况可以借此实现修宪扩军、使日本成为普通国家的“溢出效益”。近年安倍政权在安保方面屡屡突破战后以来的禁区,达成战后数十年来日本右翼政客孜孜以求包括解禁集体自卫权在内的诸多目标,如前所述,这并非安倍本人有多大政治张力,而在于形格势禁,时势使然。如此的“早期收获”,可能预示着更多的“机会之窗”。所以,安倍政权在日本所选择的这条道路上,还会加速前行。其给中日两国所带来的“安全困境”的加深和阵痛的加剧,是不言而喻的。

(三)走出困局:需要更高的政治智慧与更强韧的战略忍耐力

1、误算的代价——难以承受之重

如前所述,对于日本来说,中国是否真正能够“和平崛起”,出于现实主义的考量,难免心中存有疑问。因而,一个强大的中国对日本的国家安全终归具有“不确定性”之疑虑。那么,以合纵之策联美制衡以防患于未然,就成为目前安倍政权主导的日本的基本国策。

中国是否“和平崛起”,固然需要时间来证明。但仅以传统现实主义的零和思维来看待和因应,显然并非明智之举。在全球化、区域合作,各国利益交织日益密切的当今世界,新兴大国的发展模式必然以新的理念、方式、路径来实现,世界主要国家特别是守成大国对此应予以客观评价并讲求因应之道,以求共赢,方是上策。切忌先入为主,只从负面揣测,从而产生误算乃至战略误判。即如中国,它能以历史上西方列强的方式崛起吗?历史的发展、人类的进步,决定了中国只能以和平的方式获得自己的发展,别无它途。另一方面,中国的和平崛起,有其自身的逻辑和必然性,也是别人制衡和阻滞不了的。如果硬要制约和抗衡,最终的结果也必然是徒劳的,况且大国博弈,其对人类的灾难性后果自不待言。

2、双方共同努力,加强多方面多层次交往

民间交往对于增信释疑极为重要,高层交往则有助于表明己方的战略立场、减少因为信息传递不畅而导致的战略误判。中日之间自从小泉前首相在任时多次参拜靖国神社,引发高

层交往骤减,中经“购岛闹剧”,一直到现在,这种局面并未改观。高层正式交往需要必要的氛围和条件,安倍首相因为选择了一条联美制衡中国道路且越走越远,所以尽管他多次表示希望实现中日首脑会谈,但被外界普遍视为不过是一种缺乏诚意的策略手段。即便如此,因为高层正式交往对于减少战略误判至关重要、对于转圜两国关系具有特殊的积极意义,所以,双方还是应该共同努力,积极创造条件,加强高层往来。从更长远的战略目光和两国人民的根本福祉考虑,中方不妨以更开放包容的姿态,克服阻力和障碍,促成和推动双方高层的互动;日方则主要应为此创造适当的气氛,当然更重要的是拿出起码的诚意。

3、让经济合作少些政治障碍

安倍在第一个任期时,曾积极倡导中日两国建立战略互惠关系。虽然他的潜台词是摒弃中日友好,只做生意,但还是使中国对他梅开二度时曾予以相当的期待。但他重新执政后敌视中国的做法,使两国的经济合作止步不前。从制衡中国的战略考量,他对中日韩三国的 FTA 谈判持消极态度,而热衷于加入意在排斥中国的 TPP。给经济合作增加人为的政治障碍,损人不利己,对徘徊不前的日本经济和下行的中国经济,无疑都是重大损失。时不我待,应该到了转变的节点。

4、南海危机管控迫在眉睫

从种种迹象看,美国意在加大对南海的军事介入。而日本 2015 年通过解禁集体自卫权相关法案后,2016 年春即进入可以实施的节点。如果日本缘此将军事触角正式伸向南海,无疑等于火上浇油。特别是由于历史的原因,中国对日本的军事行动有一种特别的反感。未来的南海危机,将是考验中日关系的试金石。

5、日本不要把台湾地区领导人变更视作“机会之窗”

民进党上台、台湾地区领导人的变更或许将给中日关系带来变数,出现东海、台海、南海联动博弈局面。特别是日本解禁集体自卫权后,军事触角向南海延伸正在成为新的动向和趋势之时,日本在政治、军事、经济、社会文化与台湾的互动,就格外具有敏感性。众所周知,台湾是中国的核心利益之所在,日台之间任何“异动”对中日关系带来的影响,日本须有充分的评估,三思而后行。

6、用“战略忍耐力”消弭“战略不适期”甚或“战略对撞期”——中日美需要更高的政治智慧

如所周知,中日关系离不开美国要素。当下,对于中国的崛起,无论日本还是美国,都处于一种不适应期——无疑对三国来说,这是一个充满焦虑、容易情绪化因而极易产生战略误判的危险期。特别是战后已经 70 年,日本精英阶层经历代际更换,彻底“走出战后”、成为普通国家的政治诉求日益变成政治实践。在国家安全方面,则注重经略海洋,这又恰恰与中国的崛起也需要经略海洋可以说迎头相撞——形成了某种“战略对撞”,也是毋庸置疑的。

值得庆幸的是,不同于冷战时代两大阵营政治、经济皆壁垒分明,现在尽管三国间矛盾重重,但同时三国之间经济和战略利益的相互交织和交汇,也是客观存在,不容忽视的。所以就中日两国而言,尽管近年关系全面恶化,但在钓鱼岛主权争端等关键问题上,并没有失控,双方还是克制的。我们期待在目前成为焦点的南海问题上,日本不要军事介入。

如何度过前述的“危险期”,政治智慧和作为其表现的战略忍耐力是不可或缺的。中日美在其间的作为,关涉亚洲乃至世界的安全、福祉和繁荣。古语所谓:系天下之安危,能不慎之乎!

◆日方学者点评

1、所提出的“经济、政治、社会”三重苦,确实对日本决策过程有不小作用。

2、2015 年日本对安保的一些措施,不一定能由国内因素来说明,而是可能由国际构造,特别是美国为主的安保体系和环境的变化来说明比较适合事实。美国对同盟国的负担要求有所变化,美国对同盟国要求深化同盟国之间的关系,反映着美日新防卫合作指针。所谓安保法制基本上对应美日新防卫合作指针的国内措施。

3、有关修宪问题,日本国内也有各种意见。本人认为日本应该考虑东亚地区的和平安全,不可以提高东亚危险措施。日本在战后七十年一次也没有修改宪法,可以理解需要调整内容适应现实之事,但是同时考虑东亚和平。

4、基本上同意本文所提的六点建议,特别是敝人也分享“钓鱼岛主权争端等关键问题上,并没有失控,双方还是克制的”之分析。两国要建立更多、更深厚的对话机制,而摸索各种合作机会和方法。有关台湾、南海等问题,双方了解对方的想法和态度,保持东亚的和平和发展。

5、确如文中所指出的:中日关系面临战略性挑战,从此进入与此前不同的新型关系阶段。

6、改善中日关系尤其需要“氛围”,这一“氛围”应该是指定期举行日中两国首脑会谈的条件。但首脑正式会谈无法顺利实现,其原因在于,日本社会的理解与中国社会的理解,其中存在着巨大差异。

2、2015 年的中日关系

2015 年为战后七十周年,所以“历史”成为中日关系上一个核心。安倍首相的谈话和中国 9 月 3 日的仪式都是跟历史有关。虽然中日双方都过度主张自己的立场,但仍冷静地对待此问题,所以能避免历史问题的全面恶化,首脑会谈也实现了几次,此为一个中日关系上的成果。

但是,历史问题还没有解决,以后日方作为加害者,应该以实事求是的态度,以及人权概念来诚心诚意地处理此问题。

历史问题为中日关系上的一个大问题,但是 2015 年的中日关系上发生的一系列问题,都是由东亚和世界秩序的转移带动的。日本也按照新日美防卫合作指针,策划新安保法制,引起了不少争论,特别是集体自卫权等新的概念。

但是,日本政府的政策基本上符合新的安保环境,以及美国的要求。这些问题不一定为安倍首相的个人问题,而是构造性的问题。中方在南海的行为也引起了世界的注视。对中国来说,南海的岛屿历史上属于中国,所以中国的行为都属于保护自己的主权。但是美国和日本立场不同,所以美国进行了自由航行作战,日本和中国的首脑都认识到此问题的危险性。但是,目前中日双方没有找到解决方式。

对中日两国关系来说,四个文件还是最重要的基础,应尽量实践四个文件所提的内容。但是,我们需要按着现在的现实调整两国关系。目前中日关系不只在东亚,而在世界各地。我们可以找出新的合作机会在非洲等地方,开拓新中日合作关系。

中日两国目前为世界第二和第三的经济大国,两国之间的经济关系也很密切。但是,

2015 年日本对中国的投资减少了不少,是因为中国的工资提高等新的现象。日方认为,中国是世界上很重要的大市场,但是制造业的基地,不一定在中国,目前转到东南亚等地方。另一方面,保险业等服务产业对中国市场的兴趣也提高了。总的来说,中日经济关系也符合中国经济转型。另外,中国来日游客的所谓爆买也引起了重视,对日本经济来说这是中日经济关系的新的新的重要因素。

日本有关中国的舆论还是不好,百分之八十的人还是对中国没有好感,但是百分之七十的人认为中日关系很重要,是因为经济关系。以后的中日关系,应该期待国民的这种感情。但是,媒体的报道大部分都是负面性的,所以双方都有误会误解。双方应该建立多元的渠道,为了避免误会误读的发生,进行多元对话。

日本社会差不多接受了作为经济大国的中国,以后如何接受作为政治大国的中国,此为一个挑战。中国目前是世界有数的几个大国之一,但是生活方面,还不一定是先进国家,社会上也有不少问题。日本算是所谓的先进国家,一定会有很多经验,给中国提供参考。双方应该寻找共同的课题和利益,才能找出新的可能性。

二、专题研究

◆1、专题研究一:政治与外交

中日关系:内政与外交

“迈入本世纪,国际社会上的权力平衡出现前所未有的变化,并对国际政治力学形成很大影响。以中国、印度为首的新兴国家是造成这波权力平衡变化的主体,尤其是中国在国际社会上的存在感更是与日俱增。”^①

前言出自 2013 年 12 月经日本内阁会议决定的《国家安全保障战略》(以下简称《战略》)。《战略》展望了未来 10 年情势,旨在让富裕与和平的日本社会保持继续发展,并取代内阁会议于 1957 年议决的《国防基本方针》,成为日本政府有关国家安全保障的基本方针。

如同《战略》所述,中国近年在东海、南海地区海空域的外交政策与军事作为,引起日本社会高度关注与忧心,且日本社会大多怀疑中国所欲追求的国际秩序与现存的国际秩序有所抵触。与此同时,日本社会又将中国视为国际社会解决区域或全球问题所需的主要行为者。其实,日本社会的对华认识是多样而又复杂的,^②且日本社会所观察到的中国形象,与中国社会自我认知的形象,彼此间亦存在差异。因此,包括中国在内的国际社会若想进一步洞察未来日本的对华政策、对东亚外交,似乎有必要深究及理解日本社会究竟是如何定位中国的。

本稿的撰写目的在于,探讨究竟是何种原因让日本社会在一方面认识到中国是个令人感到不安与担忧的国家,同时在另一方面却又认同中国是解决区域或全球问题所需的主要行为者。

与其他国家相比,日本社会中的中国存在感较强、且本质上也有所不同。此中原因不胜枚举,包括中日间相近的物理距离、长期的社会文化交流历史、日本侵略中国的史实、中日两国大规模的经济交流、近年在东海肇生的紧张状态,以及中国观光客赴日旅游人数在近年来的急增等。

根据日本内阁府大臣官房政府广报室每年发表的《外交舆论调查》,与 40 年前调查初始

时相比,“日本社会的对中国‘亲近感’”呈现急遽恶化状态。而这个调查结果在中国国内亦广为人知(所谓的没“亲近感”,指的是一种“感到两国间的关系有距离”的感觉,并非意指“讨厌”或者“不喜欢”)。^③

1970年代至1980年代期间,日本社会的对中国“亲近感”一直维持在70%上下。然而,同调查在近年却已降至20%以下。且根据调查记录,日本的对中国“亲近感”,在1988年至1989年时减至18%,2003年至2005年时减至15%,2009年至2010年时减至18%,呈现出恶化情形。吾人在展望中日两国关系发展走向时,不得不对这种“‘亲近感’恶化”情形感到忧虑。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日本社会的对华认识会产生如此剧烈的大幅转变,竟是日本社会对于中国抱持高度关心的副产品。对于中国政府对外行动和中国社会变化,日本社会往往反应敏感。对日本社会而言,中国是令人在意的邻国。

此外,相较于其他国家,日本的对华认识亦显得“特异”。根据Pew Research Center实施的Global Attitudes & Trends调查,在40个调查对象国家中,日本的对中国好感度远低于各国。另外,有关中国成为超强并超越美国之可能性评估,日本社会亦出现明显低估和不看好的情形。^④

日本社会的对华关心显现出反应敏感的特性,且相较于他国或许还展现出“特异”的一面。然而这样的关心当然并非仅是单一取向,而是同时存在多种不同的取向。

日本社会对华关心取向之一,体现在将中国的发展视为“机遇”的看法上。举例而言,2014年11月因出席APEC首脑会议而访问北京的安倍晋三内阁总理大臣,其与习近平国家主席举行首脑会谈时所发表的言论,便足以代表此一关心取向。根据外务省公布的文书资料,安倍总理对习近平国家主席表示:“中国的和平发展对国际社会和日本是个机遇,作为世界第二与第三大经济体的中国与日本,应该共同合作,推动区域与国际社会的和平与繁荣。”

日本政府一直以来,均维持着这样对中国的关心取向。2008年胡锦涛国家主席访日之际,中日双方发表《中日关于全面推进战略互惠关系的联合声明》,日方在该声明内写道“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取得的发展给包括日本在内的国际社会带来巨大机遇,日方对此表示积极评价。中国愿为构建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世界作出贡献,日方对此表示支持。”而在更久之前的1979年12月,当时访问中国的大平正芳总理于北京演讲时,亦曾指出,当时中国甫实施的改革开放政策,是“贯穿国际合作的支柱”,并正面评价和提及“期待更加富裕的中国的出现”,以及表示日本将开始向中国提供政府开发援助。

中国的发展能够带来“机遇”——日本社会的这种中国认识在这40年来始终如一。另一方面,中国成为使权力平衡产生变化主体的事实,则让现今日本社会出现另一种不同的中国关心。

冷战结束后,美国始终处在权力中心地位,凭借军事或经济力量,再加上以价值观或文化为源泉的软实力,美国依然是世界综合国力最强的国家。然而,美国在国际社会的相对影响力,正处于变化且已与以往不尽相同,亦是难以忽视的事实。面临此情形的美国,明确揭示出将安全保障政策及经济政策上的重点向亚洲移转的方针(对亚太地区的再平衡)。

国际社会的权力平衡变化,促进国际政治经济重心由大西洋转向太平洋,同时也是导致整个国际社会治理结构(governance)逐渐失去一强而有力的领导力的原因,造成世界贸易组织(WTO)的贸易谈判和联合国气候变迁谈判陷入停滞。

日本社会处于这样的国际社会变化中,其关心必然会集中于关注中国这个促成权力平

衡产生变化的主角的一举一动上。对日本而言,“如何面对中国?”的问题,在其思考要如何让富裕与和平的日本社会持续发展时,是与“日本要选择怎样的政策?”这一问题密切相关的。

既然如此,日本社会究竟做何“选择”呢?

现今,日本社会的“选择”已很明确。根据前述内阁府大臣官房政府广报室实施的“自卫队防卫问题舆论调查”(2014年实施),日本社会对美日同盟具高度评价。自首次调查的1978年至2014年期间,认为“美日安全保障条约具正面助益”的舆论从62.5%升高至82.9%,而认为“没有助益”的声音则始终维持在10%到18%间。此外,在有关“应采取何种方法以保障日本安全?”这种未来性问题亦出现同样舆论倾向:回答“如现状般以美日安全保障体制与自卫队来保障日本安全”的比例达84.6%,且此数值在近年一直呈现持续上升。^⑤

采用相同方式实施的“外交舆论调查”中,针对“对美国的亲近感”这个问题,回答“感到亲近”的比例在1978年到2014年间,大约维持在67%至84.5%的摆幅之间。另外值得一提的是,舆论对美国的“亲近感”在这10年来则一直处于上升状态。

这些舆论调查结果说明,日本社会是经判断后而自主性选择美国,而非盲目追随跟从美国。日本社会的对美认识是:美国是维持富裕与和平的日本社会持续发展不可或缺的存在。前述《战略》的内容提到:“在过去60多年,以美日安全保障体制为核心的美日同盟对我国的和平与安全,乃至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近年来,对国际社会的和平、稳定与繁荣亦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而这也是存在于日本社会中的广泛共识。^⑥

相较之下,日本社会在有关中国军事安全保障方面的认识较为严苛。在前述“自卫队防卫问题舆论调查”(2014年实施)中,曾问到“自日本和平与安全层面所关心之事”一题,有60.5%的受访者回答“中国军事现代化及其在海洋的活动”,且2009年首次调查时为30.4%,至2011年则提升为46%。以往,日本对于本国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最大关心为朝鲜半岛情势。然而,至2014年,日本社会对“中国军事现代化及其在海洋的活动”的关心度,已超越“朝鲜半岛”。

日本社会的中国关心出现如此转变,若仅以“这是对中国威胁感增高的结果”来解释的话,既不充分亦不正确。此外,将日本重视美日同盟理解为“对美国奉承”,同样是既不充分亦不正确。

日本社会一面将中国的发展当作是自身发展的机遇,同时另一面又选择美国以维持自身和平与安全。其实,日本社会的这种选择,自1951年签署旧金山和约并与美国签订安全保障条约迄今,一路走来始终贯彻如一。若问及“对日本社会而言的‘安全观’源自何处?”,其答案毋庸置疑是“来自与美国的关系”。日本社会大多深信,战后70年间由美国提供的国际公共产品,仍是维持今后包括日本社会在内的整体国际社会和平、稳定与繁荣所需之物。日本社会亦认识到,当面之际将“安全观”来源指向美国属合理的判断。2015年5月,安倍内阁向国会提交的“平和安全法制关联两法案”(中文:和平安全法制相关二法案,系指“平和安全法制整備法案”和“国际和平支援法案”,并于同年9月通过立法)的背景因素亦与此“判断”密切相关。

何以今日的日本社会虽然认识到“中国为国际社会上一个解决区域或全球问题所需的主要行为者”,与此同时,为何对中国的期待与不安所交织而成的关心程度却又不断高涨呢?原因并非复杂,关键在于,日本社会所认为的那种迄今造就战后70年间和平、稳定与繁荣的“安全观”与中国所追求的“安全观”,这两者间是否存在差距。两种“安全观”间真有如此差距

吗？如果有，又是怎样的差距？而这差距又能如何去弥补？

如同中日两国情形一般，包括中国、美国或是其他亚太国家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这些国际社会行为者各自抱持着自己对于利益的安全观，同样呈现出多样而又复杂的一面。因此，在观察中国领导人近期一系列有关国际政治的发言时，难免觉得这些“理念”似乎是说来容易做起来难。举例而言，在 2013 年的“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上，习近平国家主席强调“把中国梦同周边各国人民过上美好生活的愿望，同地区发展前景对接起来，让命运共同体意识在周边国家落地生根”；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大会”上，习近平主席表示“为了和平，我们要牢固树立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另外在 2015 年 10 月中央政治局针对全球治理格局和全球治理体制举行第 27 次集体学习会时，习近平主席亦提及“要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坚持发展中国家定位，把维护我国利益同维护广大发展中国家共同利益结合起来，坚持权利和义务相平衡，不仅要看到我国发展对世界的要求，也要看到国际社会对我国的期待”。然而，因为亚太国家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等众多国际社会行为者间的利益呈现多样及复杂化，中国要在当中寻找到一个共识与共同利益并非易事，所以要形成“命运共同体意识”似乎是不太容易，要维护“共同利益”亦存在相当难度。

2014 年 11 月习近平国家主席与安倍晋三总理举行首脑会谈以来，中日关系呈现逐渐好转趋势。今后，围绕“安全感观”来源的问题，或将是中日关系中的重要课题。

2、专题研究：安全保障

理念与现实：从“专守防卫”到“新安保法案”

2015 年是日本政府继续在“摆脱战后体制”、走向“正常国家化”道路上大步迈进的一年。在内政方面，自民党于 2014 年 12 月赢得众议院绝对稳定多数席位后，彻底摆脱了“扭曲国会”的尴尬，一系列重大法案得以在参众两院顺利通过。在民主党弱化和在野党“碎片化”的政治生态下，自民党“一党独大”的政治格局基本稳定。而在自民党内部，2015 年 9 月自民党总裁选举中，安倍以“唯一候选人”无投票连任，任期三年至 2018 年，长期执政无疑已经成为现实。在外交方面，安倍内阁继续以“积极和平主义”为理念，大力推进“俯瞰地球仪”外交，不仅成功访美，修改了“日美防卫合作指针”，加强了双边安全合作，而且积极推进与东盟、澳大利亚、印度等国家的政治、经济与安全关系，试图进一步扩大在亚太地区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此外，在安倍外交最为短板的对华和对韩关系方面，搁置了三年之久的“中日韩三国首脑会谈”在首尔成功举办，中日关系继续走出僵局，保持回暖势头，但双边关系依然脆弱，“中国威胁论”在日本依然强劲，建立战略互信更是任重而道远。日韩关系在年底就慰安妇问题达成了协议，排除了双边关系发展的最大障碍，但慰安妇问题要真正达到日本所期待的“最终且不可逆”几乎是不可能的，双边关系的进一步发展依然困难重重。

2015 年对日本政治外交影响最为深远的莫过于“新安保法案”在众参两院的相继通过，该法案将于 2016 年春季开始生效实施。所谓“新安保法案”共包括 10 个修正法和 1 个新立法。10 个修正法统一冠名为《和平安全法制整備法案》，包括《武力攻击事态法修正案》《重要影响事态法案》《自卫队法修正案》等。^⑦1 个新立法是《国际和平支援法案》，该法案通过后，日本政府可以随时根据需要对海外派兵并向其他国家军队提供后方支援，所以该法案被称为“海外派兵永久法案”。^⑧

（一）新安保法案的三个关键点

新安保法案的本质是解禁集体自卫权。安倍内阁在 2014 年 7 月通过内阁决议解禁集体自卫权以后,就开始对国内的相关法案进行修改以适应集体自卫权的实施。2015 年被媒体称为“安保之年”,围绕着是否需要通过这些法案,不仅在国会进行了激烈的辩论,而且整个社会舆论产生了严重分裂,大规模游行示威重现街头。有些媒体将新安保法案称之为“战争法案”因而持强烈反对态度,也有媒体认为只是“有限地解禁了集体自卫权”而不必大惊小怪。日本政府解释说“由此能够确立一个无论平时还是发生非常事件时都可‘毫无疏漏地’应对各种事态的安全保障体制,提高日本整体的威慑力。”可以说,日本的防卫安全政策迎来了战后最大的转折点。那么,新安保法案究竟新在哪里?对日本的防卫政策带来了哪些具体的变化呢?

新安保法案涉及 11 部法案,牵涉的领域非常广泛,但最令人关注并引起争议的有以下三个关键点。

第一,修改“周边事态”到“重要影响事态”,日美防卫合作的范围大幅度扩大。巩固和加强日美同盟关系是新安保法案的一个核心指向,多数修正法案都与日美防卫合作有关。美国对于日本解禁“集体自卫权”持欢迎态度,其根本原因就是希望日本在更广泛的国际安全舞台上帮助美国,为其分担安全责任。日美同盟经常被美国指责为“纸上同盟”,由于和平宪法的制约,日本虽然“在国际法上拥有集体自卫权但不能使用”,日本在安全领域总是无法满足美国的期待。而安倍首相在 2015 年 4 月访问美国期间,两国修订了“日美防卫合作指针”,双方安全领域的合作无论是广度还是深度都有了很大的扩展,摒弃“周边事态”概念使日美防卫合作的地域进一步扩展到全球。而“重要影响事态”的界定是“如若放任不管则可能发展为对日本直接武力攻击事态等对日本和平与安全产生重要影响的事态”,由于这个界定暧昧而不清晰,遭到日本在野党及其民众的严厉批评和担忧。

第二,增设“存亡危机事态”概念,为“集体自卫权”提供法律支持。根据《武力攻击事态法部分修正案》的界定,“存亡危机事态”是指“发生了针对与日本关系密切国家的武力攻击事态,并因此威胁到日本的存亡;国民的生命、自由和追求幸福之权利存在被彻底剥夺的明显危险的事态”,这时日本可以行使集体自卫权,与包括美国在内的关系亲密的国家一起动用武力。安倍首相在解释行使集体自卫权的具体范围时举例,比如在中东霍尔木兹海峡扫雷,如有国家在海湾布雷阻断正常通航,而日本认定这种事态、特别是海湾石油关系其生死存亡的话,那么就可以帮美国等国扫雷。另外一个例子是弹道导弹防御(BMD),如果有国家使用弹道导弹攻击美国,那么日本不能坐视不管可以帮助美国进行导弹防御。由于不可能设想和罗列所有“存亡危机事态”,所以安倍在国会答辩时反复强调“由政府综合判断认定”。

第三,新设《国际和平支援法案》,成为海外派兵永久法案。“PKO 法案”于 1992 年在日本国会通过后,首批维和部队于同年 8 月抵达柬埔寨参加联合国维和行动。但日本每次向海外派兵都需要制定一事一议的特别措施法,例如,伊拉克战争爆发后,日本于 2003 年 7 月在国会通过了《支援伊拉克重建特别措施法》。但这次《国际和平支援法案》通过后,不需要再像过去那样受到国会制约。在危急时刻,首相甚至可以与大臣们以电话会议的形式来确定是否向海外派兵,这就极大地降低了日本介入海外战争的门槛。

新安保法案的通过在理论上极大地拓展了日本动用武力的路径选择和范围,从“灰色事态”、“武力攻击事态”、“重要影响事态”、“存亡危机事态”到“国际和平联合应对事态”,日本

在安保领域单独或与其他国家合作参与国际安全事务的概率大大提升,构建了从日本本土到亚太地区乃至应对全球事态的法律体系,而这些“事态”的性质如何界定,其解释权掌握在日本政府手中。在这样的背景下,如何规范和牵制政府的“暴走”成为日本民众和周边国家担忧的“重要事项”。据《日本经济新闻》5月25日公布的舆论调查结果显示,有高达55%的民众反对国会通过新安保法案,表示赞成的仅有25%。日本民众的反对主要基于两点:一是和平主义者,他们担忧日本拥有集体自卫权以后,自卫队介入战争的可能性扩大,日本被卷入其他国家特别是美国引发的战争的概率大大提升;二是立宪主义者,他们认为通过内阁决议解禁集体自卫权是违宪的,从程序上看存在很大问题,战后的民主立宪制遭到践踏。作为曾经遭受日本军国主义侵略最深的中国与韩国更是担忧日本未来能否依然坚持战后的和平发展路线?韩国政府曾表示,希望日本在讨论防卫政策相关事宜时,坚持“和平宪法”的精神,朝着对地区和平与稳定作贡献的方向透明地进行讨论,并坚决反对日本的集体自卫权适用于朝鲜半岛。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也多次强调,由于历史原因,亚洲邻国和国际社会对于日本在安全领域的政策走向高度关注。希望日本能够切实吸取历史教训,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真正为亚洲地区的和平、稳定和发展多做一些积极有益的事。

(二)新安保法案对中日关系的影响

新安保法案的通过意味着日本向正常国家化迈进了一大步,对中国的挑战在于应该如何看待和应对日益走向“正常化”的日本。客观地讲,战后已经70多年,日本摆脱战败束缚走向正常国家也是可以理解的,日本作为世界第三大经济体,更多地承担国际责任和分担国际事务也合情合理。早在2008年胡锦涛主席访问日本时签署的《中日关于全面推进战略互惠关系的联合声明》中就表示,中国“重视日本在联合国的地位和作用,愿意看到日本在国际事务中发挥更大的建设性作用”。但问题是,这次日本通过新安保法案拥有集体自卫权的最大动因是为了提高威慑力和遏制力应对中国。安倍首相在国会辩论时多次宣称:“由于中国在海上的活动、军费的增长、以及北朝鲜的核导弹开发等,导致东亚安保环境发生了严峻变化,日本必须提高威慑力”。应对中国的指向加剧了中国对日本安保政策和战略走向的疑虑,其结果不仅没有改善日本的安全环境,反而推高了东亚地区安全局势的不稳定和不确定,中日之间的战略互疑和对峙进一步加深。

中国对新安保法案通过后日本的防卫安全政策充满疑虑和担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解禁集体自卫权以及《日美防卫合作指针》的修订被视为日美两国“防务关系的历史性转折点”和“同盟历史上的新高点”,新指针确保两国安全合作全方位“无缝对接”,日美联合作战的干预能力和威慑力大大提升,特别是近年来多次举行的大规模“夺岛”演习使本来充满危机的钓鱼岛海域进一步充满不确定性。如何防止“擦枪走火”和“危机失控”,成为中日两国在东海面临的共同压力和课题。

二,近年来日本大力加强与东盟国家的防务水平,意图提升东盟国家的整体海岸警卫能力,特别对与中国存在海洋领土争端的菲律宾和越南等国家,日本通过直接提供巡逻艇等军事装备以及间接提供ODA资金援助等方式帮助他们提升“海上能力建设”。这些行动加剧了南海的紧张局势,进一步恶化了中国在南海的安全环境,日本试图通过东盟国家来牵制中国海洋活动、围堵中国海洋发展的意图十分明显。

三,2015年南海局势不断升温 and 恶化,日本扮演了“鼓吹手”的角色。安倍首相无论在国

际多边场合还是在与其他国家的双边会谈中,都要谴责中国在南海的所谓“改变现状”,不仅与美国、菲律宾在南海举行军事演习,日本海上自卫队的 P-3C 反潜巡逻机首次出现在南海海域上空,还与越南协商日本海上自卫队的舰艇使用越南的港口,甚至邀请远在欧洲的英国参加远东的军事演习,种种行为的目的无非就是要在南海问题上“孤立中国”和“打压中国”。

种种迹象表明,中日之间已经陷入“安全困境”。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国家之间的力量对比发生此消彼长时,会引起一些国家的不安和恐惧,从而会影响和主导这些国家的外交、安全和战略选择。对于地理位置相邻的国家来说,这种“安全困境”的作用更加明显。中日两国如何缓解这种“安全困境”已经迫在眉睫。中国舆论对于解禁集体自卫权、走向全面正常化的日本是否会“复活军国主义”充满担忧和焦虑。

冷静地看,日本要重蹈战前军国主义,日本国内民众首先绝不答应,相信战后日本和平主义信念依然深入人心,所以,日本的正常国家化并不意味着日本走向军国主义化。但另一方面,“中国威胁论”在日本也依然强劲,从近几年日本战略走向和安全政策来看,中国已然成为日本最大的防范和牵制对手。那么,一个在战略上挑战和遏制中国、给中国周边环境带来巨大压力、在国际社会不断抹黑中国的日本,中国究竟该如何应对?中国的对日政策面临巨大的挑战!

◆日方学者点评

1、本文正确掌握日本的状况,“冷静地看,日本要重蹈战前军国主义,日本国内民众首先绝不答应,相信战后日本和平主义信念依然深入人心,所以,日本的正常国家化并不意味着日本走向军国主义化。”之分析也是会被日本社会分享的看法。

2、本文提出的美日新防卫合作指针和新安保法案的关系也很重要。这次的措施,不一定由国内政治的脉络而主导,基本上是日本对应国际安保环境的变化,以及对应美国要求的一个结果。目前的重点在日本政府以后如何用这些新的法案来做什么。

3、不一定需要给民众的反对运动过高的评价,不要过高期待他们的活动。安保法案通过前后,舆论对安倍政权的支持率,减少只有百分之五。过了一段时间,因为 TPP 交涉达成,支持率马上恢复。更严重的问题在民主党不能对应自民党的政策,安保法案通过前后,舆论对民主党的支持率减少得比自民党更多。

4、到底所谓日本的“普通国家化”有什么样的内容。比如集体自卫权,世界各国都有此权利,当然中国也如此。以后,如果对中国来说不能接受日本成为所谓普通国家,为了保持东亚和平发展起见,双方应该交换意见,解决误会误读。

5、《武力攻击事态法部分修正案》、《国际和平支援法案》时,《武力攻击事态法部分修正案》第5条及《国际和平支援法案》第6条有关“得到国会的事先承认”,这点是否应该加以注明。

6、日本国内论及“新安保法案”时,关于这一法案,出现两种反对意见,希望进行进一步论证。当时存在两类批评:政府对于集体自卫权应有方式的表述、国会对于“新安保法案”的审议手续。此外,还有在国会审议过程中并未充分提及的一点,即日本国内在牵涉本国安保环境变化的基础上支持“新安保法案”的议论并不少。

7、“‘中国威胁论’在日本也依然强劲,从近几年日本战略走向和安全政策来看,中国已然成为日本最大的防范和牵制对手”。从安保方面来看,这类认识在日本国内不断加强恐怕也是事实。当然,正如贺平论文所言,从经济关系的侧面来看,中国的发展对日本是个机遇

这一认识同样也在不断加强。前者与后者如何平衡,将是今后中日关系的关键所在。

8、“那么,一个在战略上挑战和遏制中国、给中国周边环境带来巨大压力、在国际社会不断抹黑中国的日本,中国究竟该如何应对?中国的对日政策面临巨大的挑战!”中的“在国际社会不断抹黑中国的日本”,对于这一表述,不敢苟同。

◆3、专题研究:海洋战略

中日关系的深水区:海上争端及其趋势

2015 年中国外交的关键词是“一个重点、两条主线”。“一个重点”就是全面推进“一带一路”;“两条主线”就是围绕和平与发展的目标,办好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纪念活动。在中国推进“一带一路”战略过程中,妥善处理好中日海上争端、促进中日海上合作是十分重要的环节。但是中日海上争端频繁,依然不容乐观。

(一)2015 年中日海上争端概述

2015 年安倍政府加快实施新安保政策,标志着战后日本长期坚持的“专守防卫”安保政策被彻底颠覆,日本自卫队试图进一步协助美军动武,以有效应对中日钓鱼岛争端、“朝鲜导弹威胁”及南海紧张局势等挑战。针对进入钓鱼岛及其附近海域巡航的中国公务船,日本进一步加强了海上控制与反制措施,中日海上对峙紧张严峻。

2015 年版防卫白皮书将中国的“威胁”摆在突出位置,首次单独设置“海洋问题动向”章节,指责“中国的单边行动正在损害航行自由等原则”。白皮书还首次炒作南海岛礁问题,并刊登一组反映中国在岛礁填海的高清图片,指责中国虽然倡导“和平发展”,但在海洋权益冲突问题上,试图依靠实力改变现状。

2015 年日本加强对南海问题的介入,美国推动日本扩大在南海地区军事存在。2015 年 10 月,美日海军甚至在南海举行联合军演,参加演习的日本海上自卫队宙斯盾级护卫舰“冬月”号没有进入中国主张拥有主权的岛礁附近 12 海里的海域,但是参与美军对南海的监视行动。但是,安倍政府不想“引火烧身”,因南海问题引起国内民众对其安保政策的质疑,更不想承担安全风险和政治军事成本,因此对美国的要求反应模棱两可、犹豫不决。

此外,日本与菲、越、印尼等三个国家建立“战略伙伴关系”,这些国家都是在海洋领土主权问题上与中国存在纠纷的国家,引起中国强烈关注。例如,日本从武器装备、能力建设等方面支援菲军和海警。2015 年 6 月 21 日至 27 日,日本同菲律宾海军举行联合军演。此外,2015 年 11 月,日本与越南就日本海上自卫队舰船停靠越南金兰湾达成共识。2015 年 3 月 22 日,日本与印尼确立了交换共同防卫文书。此外,强化印日关系,确定日本海上自卫队和印度海军定期举行联合训练,加快建立全方位防卫合作关系。

日本介入南海意在东海,希望增加在钓鱼岛问题上与中国进行博弈的主导权,减轻日本在东海和钓鱼岛海域的压力。日本不是南海问题当事国,但插手南海问题,无助于南海争议解决,也严重损害中日政治安全互信,与中日关系改善势头背道而驰。

关于东海油气田开发,2015 年 7 月 28 日,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在参议院和平安全法制特别委员会的审议中,称“2008 年的(中日)共识没有得到遵守”。安倍所说的共识,主要是指中日要共同开发东海包括春晓油气田在内的区域,日本指责中国在“单方面”开展作业。但是,根据 2008 年“6·18”共识,春晓油气田主权属于中国,是合作开发并非共同开发。安倍政府混

淆概念,不利于中日就东海有关问题开展有诚意的对话与合作。

由此可见,2015 年中日海上争端不容乐观,出现改善的机遇,但挑战更加严峻。

(二)中日海上争端频繁的原因及其影响

自 2015 年 4 月亚非峰会以来,基于四项原则共识,中日关系正在趋温向暖,逐步改善。但是,中日关系的结构性矛盾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围绕历史认识、海上领土主权等问题,仍有激化的可能。

这是因为,中日之间依然缺乏战略互信,中日两国建立的许多对话机制等未能有效发挥作用。

第一,到 2012 年为止,举行了十三次中日战略对话。中日战略对话,起始于两国关系的冰冻期,为确定两国战略互惠关系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因钓鱼岛国有化政策的实施一度中断。

第二,中日安全对话。2015 年 3 月 19 日,中日举行第十三次中日安全对话,两国外交、防务部门人员参加。中方希望日方树立客观、理性的对华认识,坚持“专守防卫”政策,继续走和平发展道路。双方同意加强平等对话沟通,稳妥推进安全合作。

另外,中日海上事务协商谈判由来已久,比较重要的海上危机管理机制包括两个方式。

第一,海上联络机制。建立中日海上联络机制有助于双方在一些敏感问题上沟通,避免误判或误解引发不必要的军事冲突或对抗,但未能成功落实,主要原因在于中日双方意见不一。2015 年 1 月,举行了第四轮磋商。按照谈判主张,双方应当在各自海岸起 200 海里以内的经济海域、公海、防空识别区范围内运用海上联络机制,而钓鱼岛争议领海、领空并不包括在机制作用范围之内。日本提出的方案同意领海、领空不在机制作用范围,但仍然主张在冲绳——钓鱼岛海域实行这一机制,最终方案在 2015 年 10 月 4 日遭到中方拒绝。

第二,中日海洋事务高级别磋商机制。这一机制是中日双方涉海事务的综合性沟通协调机制。2015 年 1 月 22 日,中日海洋事务高级别磋商第三轮磋商全体会议达成六点共识。即,双方同意早日启动防务部门海空联络机制;中国公安部边防局与日本海上保安厅同意继续就打击走私、偷渡等海上犯罪进行合作;中国海警局和日本海上保安厅同意建立双方总部之间的对话窗口;双方同意加强海洋政策和海洋法对话;双方同意根据有关国际法加强在搜救、科技及环境等领域的海洋合作等。2015 年 12 月 7 至 8 日在福建厦门举行第四轮海洋事务高级别磋商,来自中日双方外交、防务、海上执法和海洋管理等部门的人员参加了本轮磋商。

由此可见,近年来,中日双方意识到构建危机管理机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但是,由于缺乏足够的战略互信导致上述各种对话机制尚未充分发挥作用,难以实现真正的海上安全合作。

(三)政策建言

从 2014 至 2016 年,中国担任亚信峰会主席国,倡导亚洲新安全观,通过对话、协商、合作来共同应对安全挑战,实现东亚区域共同、可持续的安全。

为此,具体对策建议如下:

第一,从维护中日关系的大局出发,进一步发挥现有沟通机制的作用,谋求与日本双边谈判解决海上争端。

首先,东海海域划界问题可以依据海洋权益的国际法、国际条约,遵循以公平原则为首

的各项国际原则进行平等的磋商。积极准备与日本外交谈判的材料,继续磋商建立中日海上热线联络机制等具体细节问题,预防与处理中日海上可能出现的突发性冲突。

第二,加强中美关系,推动中日关系的改善。中国需要继续推进中美新型大国关系,加强中美军事对话与海上合作,增信释疑。

第三,加强与东盟的关系,促进中日关系的发展。中国与东盟应有效落实《南海各方行为宣言》(DOC),推动达成“南海行为准则”(COC),积极探索签署中国-东盟国家睦邻友好合作条约,推动海上丝绸之路设想的具体落实。

第四,中国需要建立强大的海上力量。

中国需要在近海发展强大的“反介入”(anti-access)能力,提高防御与威慑力量。从2016年开始十三五规划之后,继续推进强有力的中央领导的海洋管理体制,在海警局的协调体制下,增强海上打击力量和威慑力量。

第五,积极参与建设亚洲安全机制建设。

上海合作组织、东盟地区论坛等一系列安全合作机制正在逐步发展和完善,但是亚洲安全体系的构建相对滞后,加快亚洲地区安全机制建设刻不容缓。

从长期来看,中国的海洋战略一定要“以我为主”、“以法治海”、“以海治海”,妥善处理与日本的关系,扩大合作空间,减少冲突与摩擦。中国需要以五十年、一百年的时间纬度来长期规划中国的海洋战略。中国目前已经形成了环渤海湾、长江三角洲、台湾海峡西岸、珠江和北部湾的港口链、港口群,中国的海运业和造船业也发展迅速。此外,中国正在加强海军的现代化建设。

习主席是“命运共同体”的积极倡导者。今后,中国在发展本国的海洋力量的同时,需要谨慎处理与日本的关系,积极推进与美国以及周边国家的海上合作,妥善解决东海资源开发、有效解决钓鱼岛主权争端、妥善解决南海争端,最终为解决台湾问题奠定基础,走出一条共建、共享、共赢的亚洲安全之路。

◆日方学者点评

1、美国对中国在南海的行为,进行了海上自由作战。中方如何看待这一作战?——中美、中日应该分享中国对此的看法和分析。

2、本文几乎没有提到澳大利亚的因素。2014—2015年,日本和澳大利亚几乎变成准同盟关系,太平洋出现新的三角安保体制。

3、日本和世界很重视中方如何应对 UNCLOS 的判断。中方也说“遵守国际法”,但是如何调整中国和围绕南海的美日等相关国家之间的“国际法”之看法。今后,中日双方也应推动进行国际法专家之间的交流。

4、日本一定不会直接干预南海问题,但是对日本的安保和经济来说,南海为海上航路的一个核心,不能忽视。日本以后会继续跟越南、菲律宾等相关国家进行对话和合作。

5、2015年,台湾的马英九“总统”,登陆太平岛引起世界注视。今年5月,民进党的蔡英文政权成立,如何对待南海问题,也应是中日双方非常重视的一个问题。

6、本文的提言里面,有日方应该“积极参与建设亚洲安全机制建设”之部分。为了实现南海的和平,中日应该寻找合作机制,共同建设建立亚洲安全机制。

7、“日本介入南海意在东海,希望增加在钓鱼岛问题上与中国进行博弈的主导权,减轻日本在东海和钓鱼岛海域的压力。日本不是南海问题当事国,但插手南海问题,无助于南海

争议解决,也严重损害中日政治安全互信,与中日关系改善势头背道而驰”。这一表述并未理解日本社会对于日本在南海实现稳定、和平、繁荣的理念。

8、“命运共同体”具体指什么,这点未向日本社会传达清楚。

◆4、专题研究:经济与贸易

机遇与挑战:中日经济关系的新内涵

无论是自身经济状况,还是双边经贸关系,2015年对于中日经济而言都是不容乐观的一年。中日经济关系正进入近三十年高速发展后的“转型期”乃至“阵痛期”,也面临着某种挑战与机遇并存的“新常态”。

2015年,中国经济增幅放缓,年均降至6.9%,创25年来的新低;在安倍经济学的支撑下,日本国内生产总值(GDP)的增长率也仅仅勉强达到0.4%。

在贸易方面,根据中国海关总署发布的统计数据,2015年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为24.59万亿人民币,比2014年下降7%。其中,出口14.14万亿元,下降1.8%;进口10.45万亿元,下降13.2%;贸易顺差3.69万亿元,扩大56.7%;对日贸易下降9.9%。根据日本财务省的统计,2015年日本贸易收支的逆差为2.8322万亿日元,连续5年出现赤字,其中对中国的贸易逆差达到6.1911万亿日元,增加6.8%,创历史最高纪录。而据日本贸易振兴机构的数据,2015年中日贸易下降11.8%,是2009年金融危机之后第一次出现两位数的下降,其中日本对华出口减少12.3%,进口减少11.3%。

在直接投资方面,受全球经济形势、成本上升和规制障碍、中日政治关系等因素的影响,2014年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的实际利用额就已经下降了38.8%。根据中国商务部公布的数据,2015年日本对华投资实际利用额为32.1亿美元,同比又下降25.2%,已连续三年出现负增长,投资额仅为2012年高峰时的近一半。

(一)从中长期看2015年中日经济关系的变与不变

第一,区域自由贸易协定(FTA)的突破性进展为中日经济关系增添了新的变数。

2015年,亚太地区的FTA进一步呈现多轨多速、交叉重叠、良性竞争的态势,新的格局初具雏形。其中,最大的关注焦点在于“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等“超级FTA”(mega FTA)的加速发展。TPP谈判历尽波折,多次推迟原定的最终结束期限,终成正果,包括日本在内的12个缔约方于2015年10月5日达成一致,并在2016年2月4日签署协议。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公布的最新数据,2015年TPP缔约方的GDP总额约为30万亿美元,占世界总量的36.3%,以2014年的数据计算,其进出口贸易占全球总量的25.5%。TPP生效后,日本将撤销占贸易总额95%的商品的关税,在农林水产品上也将取消81%的关税。特别值得注意的是,TPP仅仅是当前多个跨区域“超级FTA”中的一个,不应孤立观察。正在谈判中的跨大西洋贸易与投资伙伴关系协定(TTIP)、日欧经济一体化协定(EIA)有可能与TPP形成强大的三角联动效应。

与此同时,中日共同推动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谈判也迈步向前。RCEP本身就是中国和日本对自身原先力推的“东亚自由贸易区”(EAFTA)、“东亚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CEPEA)等既有区域合作倡议综合权衡基础上相互妥协的产物。截至2016年2月,RCEP已经经历了11轮谈判和4次经贸部长会议。在2015年8月的吉隆坡RCEP经贸部长

会议上,各方就货物贸易初始出价模式和服务贸易、投资市场准入减让模式达成一致,谈判取得突破性进展。11月22日,各国领导人发表联合声明,RCEP有望于2016年结束谈判。RCEP成员国的人口约占全球的50%,GDP、对外贸易和吸引外资分别接近全球的三分之一。

2015年,中日韩FTA谈判进程也有所提速,10月30日,借助中日韩领导人会议重开的东风,时隔三年五个月,中日韩经贸部长会议再度召开。12月,三方举行了新一轮首席谈判代表级别的谈判。

2015年12月6日,中国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的若干意见》,这是关于中国FTA战略的指导方针。作为近期目标,意见提出要“加快正在进行的自由贸易区谈判进程,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逐步提升已有自由贸易区的自由化水平,积极推动与我国周边大部分国家和地区建立自由贸易区,使我国与自由贸易伙伴的贸易额占我国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达到或超过多数发达国家和新兴经济体水平”。这一阶段性目标为中国的FTA建设设定了首要伙伴、参考数值和比照对象,使其进一步明确了主攻方向和发展重点,对于发展中日经济关系也意义重大。中国的亚太FTA战略并不是孤立的经济战略,而应与周边外交战略和亚太安全战略相辅相成。面对复杂的外交环境,中国需要通过加强经济合作降低周边国家对自身崛起的经济担忧和政治疑虑。因此,中国的FTA战略应首先立足于周边,以其为依托再行稳步扩展,通过经济合作和打造区域市场加强与周边国家的全方位联系。

日本政府在其《日本复兴战略》中提出的目标是,到2018年FTA覆盖率达到70%。这意味着,除了已经达成的TPP之外,日本还必须签署中日韩FTA、日欧EIA以及RCEP。对于日本而言,由于双重成员国的身份,TPP与RCEP的互补性更为明显,TPP带来的收益主要通过非关税壁垒的降低,而RCEP则有助于提供更大的、增长的亚太市场。而对于中国而言,关税减让仍是现阶段区域经济一体化收益的重要来源。

第二,中日在区域基础设施投融资领域的竞争不断加强。

在中国倡导成立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和全面推进的“一带一路”战略的背景下,2015年年中,日本政府提出了“高品质的基础设施投资”理念及其融资策略。其核心内容是在五年内,通过公私协作的方式,由日本政府(主要通过日本国际协力机构和国际协力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ADB)为亚洲提供总额1100亿美元(约13.2万亿日元)的基础设施资金。2015年6月14日,日本内阁再度明确了《基础设施出口战略》提出的到2020年实现约30万亿日元(目前约为10万亿日元)的基础设施订单目标。

日本和美国是主要大国中未参加AIIB的两个国家。但无论是ADB还是AIIB在短期内都难以满足亚洲基础设施投资的巨大需求。根据亚洲开发银行研究所(ADB I)的测算,2010年到2020年亚洲各国基础设施需要近8万亿美元的投资,此外还需要2900亿美元用于特定的区域基础设施项目,即平均每年需要近7500亿美元,而ADB的年度融资额仅为130亿美元左右。在中日两国为区域基础设施重大项目角力的同时,有理由期待双方在项目甄选、技术创新、质量控制、机制建设、运营维护等领域的良性竞争。由于需求远未饱和,对同一市场的争夺势必引起不同国家、不同机制、不同企业间的竞争。但只要这种竞争是良性的、理性的、建设性的,那么由此产生的公共产品的“叠加效应”乃至“递加效应”对于亚太地区乃至全球的发展和稳定不无裨益。中日两国都应因势利导,将第三方国际产能合作和促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作为经济合作的新领域。

第三,中国游客赴日“爆买”成为中日经济关系的新增亮点。

中国游客访日热潮并非自 2015 年始,2014 年度就已达到 240.92 万人,同比增加 83.3%,但在此基础上,2015 年度增长的“动能”和“势能”无疑更为惊人。2015 年日本新语和流行语大奖、共同社评出的 2015 年中日关系十大新闻中,“爆买”一词都榜上有名。在日本年度汉字评选中,“爆”也屈居第二。

根据日本政府观光局的统计,2015 年日本共接待外国游客 1973.7 万人次,同比增加 47.1%,这是 1964 年有统计以来的最大增幅,也是 1970 年之后时隔 45 年访日游客第一次超过出境日本游客的数量。其中,中国游客达到 499 万人,同比增长 107.3%,成为第一大来源地。中日关系相对稳定、日元贬值、日本简化签证等手续、中国游客整体出境热潮等都是主要原因。另据统计,2015 年访日外国人的消费达到 3.47 万亿日元,比前一年猛增 71.5%,第一次突破 3 万亿日元,人均消费 17.61 万日元。其中,中国人在日消费额达 1.42 万亿日元,占总额的 40.8%,人均消费 28.38 万日元,高出所有国家的人均消费水平近 11 万日元,高居榜首,且同比增幅达到 22.5%。在购物支出中,中国游客人均消费 16.20 万日元,远远高出排名第二位的越南和香港游客近 7 万日元的水平。可见,尽管上述收益大多属于服务贸易的范畴,但事实上也使日本的制造业获益匪浅。

根据世界旅游业理事会(WTTC)测算,2015 年旅游业对全球 GDP 的综合贡献值为 7.8 万亿美元,占全球 GDP 总量的 10%。旅游业创造了 2.84 亿个就业岗位,占就业总量的 9.5%。中国国内旅游超过 40 亿人次,出境旅游 1.2 亿人次,中国国内旅游、出境旅游人次和国内旅游消费、境外旅游消费均列世界第一。中国游客赴日旅游和“爆买”不仅拉动了日本的住宿、餐饮、交通、娱乐服务、零售等行业,也是其亲身体验、亲眼见证之旅,对于相互的国民认知和各自的国际视野将起到深刻而微妙的影响。

在另一方面,2015 年,中国国家领导人也出席了中日友好交流大会,自民党总务会长二阶俊博率领 3000 人旅游交流团访华。中国期待也欢迎更多的日本游客光临。

(二)新形势下重新审视经济关系在中日关系中的特殊作用

围绕“政冷经热”的争论曾一度成为中日关系的一个热门话题。今天,产业链的深化、股市的联动、金融货币政策的协调等都展现出更加紧密的中日经济关系。在全球经济格局和各自经济态势变动的现实和预期下,经济关系在中日双边关系中的特殊作用也进一步凸显。在一定意义上,随着经济增速的下滑,两国也有理由对双边经济合作的战略收益更为重视。在今后一个时期,以下三点值得重点关注。

第一,借经济合作缓解供需错位,实现内需与外需的有机互补,通过区域合作助力国内经济。

根据日本总务省公布的数据,2015 年日本家庭消费支出扣除物价变动因素实际比上一年度下降 2.3%,已连续两年出现负增长。前述名义 GDP 增长的不尽人意,最大的原因就在于国内需求的不足。与之相对应,来自中国的外需却前景诱人。2020 年中国的中等收入阶层将达到 4-5 亿人。而到 2030 年和 2050 年,中国的中产阶级分别有望达到 11.2 亿和 12.4 亿,约为日本的 11 倍和 20 倍,高收入的上层阶级也有望达到 0.4 亿和 1.19 亿,分别接近日本的 2 倍和 5 倍。由此带来的旺盛购买力对于人口老龄化和少子化现象日益严重、国内市场渐趋萎缩的日本而言将提供无限的商机。无论是安倍经济学还是《日本复兴战略》,要想真正取得成功,国内外的消费拉动必不可少。

值得关注的是,中国经济本身也正感受下行压力,以投资为主的经济刺激政策的副作用

不容忽视,如何通过结构性改革,实现创新驱动和消费拉动,是今后一个时期中国经济面临的重大问题。在“爆买”的喜人景象背后,经济规制、产业发展、社会资本等领域都有诸多值得深思之处。中日两国如何借力各自的需求,实现供给优化,并在这一过程中携手实现结构转型,挑战巨大,但同样前景可期。

第二,继续珍视双边经济关系的镜鉴和互助作用。

2010年中国名义GDP超过日本,跃居世界第二,短短五年之后已接近日本的2.25倍,而基于现有增速这一差距将进一步扩大。由于财政困难、预算改革等原因,日本以日元贷款为中心的传统对外援助手法日渐力有未逮,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各种技术、制度、经验(know-how)则成为新时期区域合作的重要载体,也是日本发挥其“软实力”的比较优势。当前,中国经济面临环境和资源制约、出口导向型经济的瓶颈、人口红利减少、产能过剩及其输出等“中等收入陷阱”阶段的诸多问题。在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缩小贫富差距、环境治理、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应对人口老龄化、城市化进程、地方债务、中小企业发展、创新与知识集聚等诸多领域,两国有着诸多互鉴互助的共同需求和现实基础。

目前中国的人均GDP(按购买力平价计算)相当于1985年日本、1993年台湾地区、1996年韩国的水平,以名义美元计算,则与1978年的日本、1989年的台湾地区、1991年的韩国相仿。如何面对接近5%的平稳增长、如何调适高速增长期后的可能变化、如何最大限度地化解市场泡沫、如何培育可持续的产业竞争力,中日两国都不乏对对方的参照意义。

第三,深刻认识中日经济合作的区域意义和世界影响。

中国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和最大的新兴市场、最大的制造业和货物贸易国;日本是世界第三大经济体,也长期是亚洲发达经济体的佼佼者。中日两国的经济关系“合则两利、斗则俱伤”,这不仅是共同的外交宣示,也有客观研究的现实佐证。任何一种经贸制裁都不是现实的政策选项,也必将伤人伤己。2015年中国的进出口贸易自2009年金融危机之后第一次出现负值。2016年1月和2月的数值也难言达观。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经济体的经济减速也已波及日本经济。利用修正后的引力模型不难发现,这不仅直接影响到两国的经贸关系,也由于两国与欧美等生产链上第三方的联系而造成巨大的间接影响。例如,2015年由于中国在域内贸易中对进口产品需求的减少等原因,亚洲的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增速从5.0%降至3.1%,进口也从5.1%降至2.6%。

鉴于跨国公司在销售和外包上的网络化格局特别是对外直接投资中的第三方影响,有必要在传统“国别比较优势”的基础上重新认识中日共同的“区域比较优势”(regional comparative advantage)。换言之,有必要从区域乃至全球价值链整合的角度看待中日经贸关系。为了加强全球价值链的“韧性”,减少生产、物流、营销等成本,防范可能的风险,越来越多的国家除了关税之外,在投资承认、知识产权保护、劳工权益、环境保护以及其他一系列规制领域开展深度融合,提供整套而非单一的政策工具。这正是TPP等新型跨区域主义实践的主要目标。“贸易-投资-服务-知识产权的综合体”正在成为21世纪国际商务的核心。因此,“21世纪的区域主义”的谈判焦点在于“各国国内改革的交换”而非传统的“市场准入的交换”,规制而非关税成为其重点。如何在对外经贸机制建设中拓展议题的广度和深度,如何提高规则制定和规制统合的共同意愿,如何加强规则的执行效力及其“外溢效应”,如何在“一带一路”建设的诸多项目中提高一体化合作的层级,都将成为中国在今后亚太区域合作中面临的重要问题。

这一中日经济关系及其自身经济问题的“外溢效应”有可能随着区域一体化的加深而进一步加剧。目前的中日区域联系主要通过贸易、对外直接投资和旅游等,随着金融等其他领域一体化的加速,应对此产生的风险和冲击未雨绸缪。

(三)近期的合作展望与政策建议

第一,努力实现“中日高层经济对话”的机制化、稳定性和实体化。

根据2015年11月中日首脑会谈的协议,2016年春天将召开“中日高层经济对话”,这是两国外交、经贸、财政等主要部门和中央银行首次设立的高层定期对话机制。尽管离“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的层级和议题范围或许尚有距离,但这已充分表明两国对于双边经济关系的重视程度,在中国“新型大国关系”和周边外交的背景下也具有特殊的标本意义。如何在积极象征意义的基础上,确定议题、落实职能、推进执行值得期待。

2016年日本和中国还将分别承办七国集团和20国集团峰会,在世界经济整体减速的情况下,两国在诸多全球和地区经济议题上有望重返利用这一“主场外交”发出自己的声音并加强彼此沟通和协调。

同时,借鉴“中日节能环保综合论坛”等已有实践,中日应加强政、官、商、产、学、研等各界的互动和协作。2015年,中日财长对话重启,11月首轮中日企业家和前高官对话会在东京举行,中日经济协会访华团也时隔6年与中国总理会晤。这些已有的实践都有助于改善气氛、累积基础。

第二,以更大的政治决断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防止以邻为壑的碎片化的加剧。

中国有必要借助近期中日、日韩关系有所缓和的有利局面,尽早签订中日韩FTA,促成相关国家在RCEP谈判上达成基本共识,缓解TPP生效和潜在扩容对中国的负面冲击。在东北亚的区域一体化中,如何将TPP达成和中韩FTA正式生效(2015年12月20日)对中日两国有可能带来的双重“贸易转移效应”有效转化为推进中日韩FTA和RCEP的动力乃至压力,值得各国深思。在TPP影响力日益扩大的背景下,中国应在考虑亚洲多样性和复杂性的基础上,实现TPP与RCEP的共存,最终实现高水平的、更具包容性的亚太自由贸易区(FTAAP),在此过程中,中日韩FTA无疑是地缘政治和地缘经济的重要基石。这一FTA不应是“最小公约数”的权宜之计,同样应是全面的、高标准的、新一代的。鉴于FTA和双边投资协定(BIT)对于对外直接投资的正向拉动作用,中日韩FTA以及更广泛的RCEP等区域FTA有望在直接投资等其他领域推动中日经济合作,鉴于新时期经贸合作的显著外溢,也有望催生或强化在其他非经贸议题领域的合作。

◆日方学者点评

1、正如论文中所言,在包括经济和人文交流在内的中日双边关系,“围绕‘政冷经热’的争论曾一度成为一个热门话题”,但目前已经出现了新的变化,“产业链的深化、股市的联动、金融货币政策的协调等都展现出更加紧密的中日经济关系。在全球经济格局和各自经济态势变动的现实和预期下,经济关系在中日双边关系中的特殊作用也进一步凸显”,中日经济关系和人文交流正在向极为紧密的关系飞速发展。

2、正如论文所指出的,在中日两国的经济关系领域,在促进共同利益、密切双边关系方面正在出现一些起到重要作用的萌芽。第一是“借经济合作缓解供需错位,实现内需与外需的有机互补,通过区域合作助力国内经济”,第二是“继续珍视双边经济关系的镜鉴和互助作用”,第三是“深刻认识中日经济合作的区域意义和世界影响”。中日两国社会应继续时刻认

识到,这是两国共同的利益,也是理应得到进一步扩大的利益。

◆5、专题研究:历史与现实

战后 70 年节点上的“历史问题”

日本国家安全保障局局长、首相安倍晋三主要智囊谷内正太郎曾表示:“对于 21 世纪的日本外交来说,如何与中国相处是最大课题。这个课题对于安倍政权而言,尤其困难,尤其沉重。”

安倍两次当选首相,中日关系均处于“冰点”。2006 年 9 月第一次当选首相时,用时任中国外交部部长唐家璇的话说:“由于小泉首相顽固坚持参拜供奉有‘二战’甲级战犯的靖国神社,中日关系面临邦交正常化以来最为困难的局面。”2012 年 12 月安倍再度当选首相时,因野田佳彦政权对钓鱼岛实施所谓“国有化”而导致中日关系高度紧张。

但是,安倍两次执政后的对华政策,存在明显反差。首次执政后,安倍不仅将中国作为首访国家,实行“破冰之旅”,就任 40 多天与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两次会谈,表示希望中日双方能进行全面合作,提出两国建立“战略互惠关系”,没有参拜靖国神社,使中日关系迅速缓解。再次执政后,安倍不仅在执政一周年之际参拜靖国神社,而且处处和中国“较劲”。过去的一年,安倍政权在“历史问题”上的立场何以不能令中国满意?如何认识中日两国在“历史问题”上的对立和妥协?过去一年中是否存在将使“历史问题”再次浮现的隐患?如何避免?本文试回答这些问题。

(一)美国全球战略转变是认识中日“历史问题”的重要背景

安倍两次执政后的对华政策为何出现明显反差?按照自民党前干事长中川秀直的说法:“(安倍)首相不是以意识形态定标准的人。安倍的转变不是‘君子豹变’,而是立足于国家利益和国家战略考量的政治姿态。”那么,安倍再度执政后,日本“国家利益和国家战略”究竟发生了什么变化?解析这一问题,是认识安倍政权包括在历史问题上的表现的关键。

毋庸置疑,中日关系在很大程度上是中美关系的投影。2009 年,时任美国国务卿的希拉里·克林顿提出了“重返亚太战略”。2012 年,美国五角大楼又提出了“再平衡战略”,其遏制中国的用意,堪称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美国这一国际战略的提出,是认识安倍两次执政对华政策所以不同的重要国际背景。

2014 年 11 月 7 日,中日在共同发表的“四点原则共识”中提出,“双方本着‘正视历史、面向未来’的精神,就克服影响两国关系的政治障碍达成一些共识”。但是,在过去的 2015 年,总体而言,日本方面并没有在克服历史问题这一影响中日关系的“政治障碍”方面,采取令中方满意的举措。

值得注意的是,在再度执政之前的 2012 年 8 月,安倍公开表示,“有必要否定或取消‘河野谈话’、‘村山谈话’等历届政府的所有谈话。”2013 年 3 月,安倍在接受韩国《月刊朝鲜》杂志采访时称,将在 2015 年纪念二战 70 周年时,以“安倍谈话”取代“村山谈话”。2013 年 4 月 23 日,安倍在参议院答辩时称,“安倍内阁不会原封不动地继承村山谈话”。

但是,2014 年 3 月 3 日,安倍在国会却表示将继承向被日本侵略国家和殖民国家谢罪的“村山谈话”,称“我国(日本)曾给很多国家,特别是亚洲各国人民造成了巨大损害和痛苦。关于此认识,我将继承历代内阁的立场”。

安倍在历史问题上的表态为何“摇摆不定”?美国的态度是不可忽略的因素。值得注意的是:就在2014年3月3日安倍表示将继承“村山谈话的前一天,即3月2日,美国《纽约时报》发表社论指出,安倍在历史问题上的态度成为东亚地区的风险。美国基于《美日安保条约》虽有保护日本的义务,但并不希望卷入中日冲突,安倍政府正在置美国的利益于不顾。毋庸赘言,《纽约时报》对安倍的批评,和美国政府的立场一致。

2015年1月5日下午,安倍在当年首次举行的记者会上表示,将在今年发表的关于战后70周年的“安倍谈话”中写入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反省”,继承“村山谈话”,并表示其内阁“总体上继承了关于历史认识的历代内阁的立场,今后也将继承下去”。当天,美国政府即表示,希望日本继承承认殖民统治和侵略并表示深刻反省的“村山谈话”,以及围绕慰安妇问题进行道歉及反省的“河野谈话”。

安倍在参拜靖国神社问题上的表现,充分显示出美国的影响。2013年12月26日执政一周周年之际,安倍无视美国副总统拜登的劝诫前往参拜靖国神社,美国政府公开表示“失望”。此后,无论日本战败者追悼日前,还是秋季大祭前,安倍都只是奉献玉串料等,没有再参拜靖国神社,日本政府也事先“透露”安倍不会亲自前往参拜。可以预见,在参拜靖国神社这个“历史问题”上,不会再有大的波动从而引发中日新一轮冲突。

(二)安倍政权既欲摆脱“谢罪外交”,也须“继承历届内阁历史认识”

1995年8月15日,日本战败50周年纪念日,时任日本首相村山富市发表了作为内阁决议的“村山谈话”,明确表示:“我国在不久的过去一段时期,因国策错误而走上了战争道路,使国民陷入存亡危机,并因殖民统治和侵略,给许多国家特别是亚洲各国人民造成了巨大损害和痛苦”;“谨此再次表示深刻反省和由衷的歉意”。其中殖民统治、侵略、深刻反省、由衷的歉意,被视为“村山谈话”的四个“关键词”。安倍再度执政后,是否继承“村山谈话”精神,一直受到舆论关注。

2015年4月上旬,安倍开始正式拟定谈话措辞,由他口述,首相秘书官今井尚哉和主管外交的官房副长官补兼原信克等人记录。在记者会上,安倍将他的意图表露得非常明确,即不纳入“道歉”和“侵略”的表述。4月22日,安倍在印尼首都雅加达召开的万隆会议60周年纪念峰会上发表演说,对过去的战争表示 deep remorse(“深刻反省”)。4月29日,安倍在美国众参两院发表演说时,再次使用了 deep remorse 这一表述。安倍身边人士称,这是“观察外界的反应”。

5月下旬,日本政府私下探寻中韩两国的态度,结果发现“情况依然严峻”。安倍遂表示,“此次希望按喜欢的做,不希望被任何因素束缚”,决定“既不在内阁会议上决定,也不表明道歉和侵略”,以“个人见解”而非“内阁决议”的形式发表谈话。据首相官邸人士透露,若以“政府见解”形式发表“安倍谈话”,很容易引起日本与中韩两国政府之间的外交摩擦。但是,与自民党联合执政的公明党却提出,“安倍谈话”应继承以往日本政府立场,有必要以“内阁决议”方式发表。公明党之所以坚持作为“内阁决议”发表“安倍谈话”,是因为安倍内阁国土交通相太田昭宏是公明党人,“内阁决议”需经阁僚一致同意并签署。没有公明党首肯,“内阁决议”无法形成。8月7日,安倍在自民党高层会议上表示,他将在14日通过内阁决议发表“安倍谈话”,并在当天晚上将这一决议通报公明党党首山口那津男。山口明确要求安倍在谈话中写入“村山谈话”中的关键词,称“应采用有诚意的表述,向对方表达日本具有道歉之心”。

在经历“烦恼”和“纠结”之后,安倍表示,“希望拟定能与尽可能多国民共享的谈话”,确

定了包括“道歉”在内的关键词进行“间接表述”的方式。

2015年8月14日,“安倍谈话”包括了舆论关注的四个关键词:殖民统治、侵略、深刻反省、由衷歉意,但其表述不仅断续,而且间接:“事变、侵略、战争。我们再也不应该用任何武力威胁或武力行使作为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应该永远跟殖民统治告别……我国对在那场战争中的行为多次表示深刻的反省和由衷的歉意。”

除了执政伙伴公明党方面的要求,安倍还受到来自三方面的压力。

一是来自日本学界和民间的压力。7月17日,日本74名人文社会科学知名学者发表联合声明,敦促安倍晋三在“战后”70周年相关谈话中明确写入“村山谈话”中的关键词。NHK最新舆论调查显示,42%的受访者认为,“安倍谈话”应写入“具有道歉意味的词语”,而表示“不必进行道歉”的受访者仅占15%。

二是来自中国的压力。8月5日,在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举行的东盟外长会议期间,王毅外长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将对安倍晋三战后70年谈话内容“保持高度关注”。在与岸田文雄会谈后,王毅对记者表示:“不仅中国人民,国际社会都在关注日本如何过历史这一关。”

三是来自韩国和美国的压力。韩国总统朴槿惠多次要求“安倍谈话”应“切实继承历史认识”。而日韩对立不符合重返亚太、亟需建立美日韩同盟的美国的利益。

必须强调,安倍自提出要发表“战后70周年谈话”,一直在摆脱“谢罪外交”和“继承历届内阁的历史认识”之间摇摆。最终,迫于自身需求和各方压力,安倍无奈地对四个关键词进行了“间接表述”。

中国政府认为,“安倍谈话”缺乏诚意。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在答记者关于对“安倍谈话”的提问时表示:“外交部副部长张业遂已向日本驻华大使木寺昌人表明中方严正立场。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给中国和亚洲受害国人民带来了深重灾难。正确认识和对待过去那段历史,是铭记历史、捍卫正义的要求,是日本与亚洲邻国改善关系的重要基础,也是开创未来的前提。在国际社会共同纪念二战胜利70周年的今天,日本应对那场军国主义侵略战争的性质和战争责任作出清晰明确的交代,向受害国人民作出诚挚道歉,干净彻底地与军国主义侵略历史切割,而不应在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作任何遮掩。”中国官方媒体、舆论也基本上持这一立场。

总之,“安倍谈话”没有成为“正视历史、面向未来”,“克服影响两国关系的政治障碍”的契机,中国对安倍“过历史这一关”的态度并不满意。但是,“安倍谈话”并没有导致中日关系进一步恶化。

(三)“南京大屠杀”问题值得关注

2015年当地时间10月9日晚,总部位于巴黎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官方网站上公布了2015年最新入选“世界记忆名录”的项目名单,中国申报的南京大屠杀档案忝列其中。日本外务省当即发表“新闻官谈话”,对南京大屠杀史料成功申遗表示“遗憾”,谈话批评称:“尽管日本政府对南京大屠杀档案审议提出反对和质疑,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无视日方立场依然将其收录为世界记忆遗产,教科文组织缺乏作为联合机构的中立和公平,这一点存在问题,日方表示极其遗憾。”同时表示,为了不再让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所从事的重要事业被再次“政治利用”,日方今后将要求其进行制度改革。

同一天,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在例行记者会上表示,南京大屠杀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军国主义犯下的严重罪行,是国际社会公认的历史事实。中方有关申报材料完全符

合世界记忆名录的评审标准,申报程序完全符合教科文组织的有关规定,教科文组织国际咨询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程序,经过慎重讨论和研究作出了有关决定。日方的行为只能再次充分暴露出日本在历史问题上迄今仍在顽固坚持错误历史观。中方严肃敦促日方立即停止无理纠缠和对教科文组织的干扰威胁活动,切实正视和深刻反省侵略历史,纠正错误。

值得注意的是,中方 2014 年 6 月宣布将进行南京大屠杀相关档案申遗时,日方即要求中国撤回申报,安倍晋三和岸田文雄还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再三表示担忧,内阁官房长官菅义伟更是“批评”中方行为“一味强调中日过去某段时期内的负面遗产”,称“在中日两国努力改善关系之时,中方此举令人极为遗憾”。

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则表示,中方此次申报世界记忆名录,目的是牢记历史,珍惜和平,捍卫人类尊严,以防止此类违人道、侵人权、反人类的行为在今后重演。我们不接受日方的无理交涉,也不会撤回有关申报。

日本政府还以申遗资料中有些只是复制品、原本保存在日本,以及部分照片可能伪造为由,要求中国全面公布资料,并曾试探派遣日方资料鉴定专家前往协助,但遭到中方拒绝。在与中方交涉的同时,日本外务省还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咨询委员会的 14 名专家指出了申报资料的学术疑点。但是,所有这些要求和建议均未获采纳。

与上述动向密切相关,2015 年 11 月 29 日,日本自民党成立了“学习历史思考未来总部”,由自民党干事长谷垣祯一任总部长。日本国际政治专家、庆应大学教授细谷雄一和日本明治大学特聘教授山内昌之等担任顾问。就任代理总部长的自民党政调会长稻田朋美对媒体表示:“在重回致力于修改宪法的建党精神之时,成立考证历史的组织具有意义。”该组织计划邀请有识之士研究爆发太平洋战争的前因后果等历史。其中“南京大屠杀”也将成为研究对象。

2012 年 11 月,日本《产经新闻》就已报道,“有关旧日军在中国制造的南京大屠杀遇难者人数,日本官方在教科书的编审中一直有多种说法。鉴于此,自民党决定,将在此次教科书的审定过程中明确指出遇难者人数以及具体历史依据。”由此可见,自民党早就想在南京大屠杀死亡人数上做文章。这一问题今后会否引发中日在历史问题上的新的冲突,值得关注。

(四)避免“南京大屠杀”问题引发新的冲突

为了避免“南京大屠杀”问题引发新的冲突,中国当作出有效应对。

第一,传播日本学者的正确观点。在中国南京大屠杀档案申遗成功后,日本南京大屠杀问题研究专家笠原十九司在接受新华社记者专访时强调,“保存负面历史史料正是为了警示后人不再重复过去的错误。南京大屠杀档案入选世界记忆遗产对于了解整个人类犯下的历史错误和战争罪行是非常重要的。”他呼吁日本的南京大屠杀否定论者亲赴南京,倾听幸存者的证言。笠原十九司特别强调,如果日本能出现敢于承认南京大屠杀事实、出席南京大屠杀纪念活动的领导人,那日中关系势必会得到改善。

日本东京新桥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美隆在《抗日战争研究》1997 年第 4 期发表的《从国际法看南京大屠杀》,以“日本在侵华战争中没有适用战争法规”为节标题写道:“在 1937 年 7 月 7 日由卢沟桥事变发端的全面侵华战争开始后,陆军次官还特意向中国驻屯军参谋长发出训令,就回避交战规则的适用方法给予指示(陆支密第 198 号)。”正如《中日共同历史研究报告》写道的“日军在南京的烧杀淫掠,严重违反了国际法。”

综上所述,日本学者诸如此类的研究、报道和宣传,无论在深度还是在广度上,均应加

强。

第二,传播日本大众传媒有关南京大屠杀起因的内容,“以其之矛,击其之盾”。2005 年 NHK 播放的《中日战争扩大化的真相》就南京大屠杀的起因这样说道:“入城后,日军发现南京街上有大量被丢弃的军服,认为中国军人换上便衣躲藏了起来,上海派遣军指挥部遂命令部队对包括难民区在内的区域进行扫荡,并明确指示:‘凡青壮年一律视为败兵或便衣,全部逮捕监禁。’但命令发出不久即收到日本陆军省《关于适用国际法规的文件》。该文件称:‘由于日中两国尚未处于国际法规定的战争状态,用陆战法规约束所有行动是不恰当的。俘虏一词的使用可能使战斗等同于国际法规定的战争,应尽量避免’”。随后,当地日军发出命令:“明日,即 16 日,联队全部开往难民区,将残兵彻底抓获歼灭”,即将原来的“全部逮捕监禁”,改为“彻底抓获歼灭”。上海交通大学东京审判研究中心主任程兆奇发表于《历史研究》2002 年第 6 期的文章《南京大屠杀中的日军屠杀令研究》指出,“65 年前日军攻占南京后对中国俘虏进行了大规模的屠戮,这一暴行出自日军高层的命令,还是基层部队的自发行为?由于现存材料残缺不全,给认识这一问题带来了困难,日本虚构派也因此否认屠杀出自自上而下的命令。”NHK 纪录片的以上描述,说明大屠杀的发生和日本陆军省的文件密切相关。

第三,注重《中日共同历史研究》。关于南京大屠杀的发生,该报告中方的论述这样写道:“由于无路可退,部分中国守军官兵脱下军装、扔掉武器,避入南京难民区。为了搜捕‘败残兵’,日军仅仅根据男子的相貌来随意判断,因此,许多平民被误作军人而遭处置”;“由于日军后勤准备不足,且因俘虏众多而担心带来安全问题,一些部队于是‘基本上不实行俘虏政策’,大量中国军人被俘后均遭日军集体屠杀。”日方的论述称:“因没有宣战而停留在‘事变’的程度上,日本在对待俘虏的有关方针和占领后包括保护居民在内的军政计划方面有欠缺。”这一论述虽有“轻描淡写”之嫌,但同样承认没有按国际法执行俘虏政策。这一结论,必须诉诸国际舆论,引起国际关注。

日方的论述还写道:“日军的屠杀行为导致的死亡人数,据远东国际军事审判的裁决达 20 万人以上(对松井司令官的判决书是 10 万人以上),1947 年南京战犯审判军事法庭公布为 30 万人以上。中国的见解以后者的判决为依据,而在日本的研究中,则以 20 万人为上限,有 4 万人、2 万人等各种推算。”

必须强调,中方有关死亡人数 30 万,是以战犯审判法庭的裁定为依据的,具有国际法意义。而日方所定人数,是以秦郁彦个人的研究为依据的,而且如该报告日方论述中写道的,“对于牺牲人数的各种不同说法,其背景是对‘虐杀’(非法杀害)的定义、所定地区、时期即埋葬记录、人口统计等资料的验证存在差异。”换言之,对南京大屠杀死亡人数,可以进一步进行实证研究。但是,对试图否定南京大屠杀的倾向,必须予以有理有据的揭露,以免混淆国际视听,并使“历史问题”这一中日关系的“政治障碍”更难克服。

◆日方学者点评

1、文中有“再次执政后,安倍不仅在执政一周年之际参拜靖国神社,而且处处和中国‘较劲’”之记载。安倍 2012 年十二月底担任第二次当首相之后,确实他不一定积极改善中日关系,但是,他到 2013 年底的一年不去参拜靖国神社,此一年中方也不一定积极改善中日关系。所以,进行安倍担任首相的两次之间的对比的时候,也需要考虑中方的因素。

2、本文对美国 rebalance/pivot 的看法跟美国的原意有所不同。

3、有关安倍谈话,所谓四个关键词不是政府本身设定的,而是日本媒体的议程设置。还

有,本文不一定涉及在美国国会进行的安倍的演讲,但是安倍谈话跟他在外国进行的一系列演讲之间的关系不可忽视,还有安倍他本人 2015 年对历史问题之认识的变化也不少,2015 年年底他对慰安妇问题的态度表示此变化。

4、南京大屠杀为历史事实,当时日军明确地违反国际法和人权,进行残虐行为,日本一定需反省而把此事实传达给子孙。有关死伤人数等问题,需要双方提供史料,而进行共同研究掌握史实才会实现和解。

◆6、专题研究:社会思潮

日本 2015:老问题与新思潮

(一)新安保斗争

2015 年 5 月 11 日,日本自民、公明两党就修改由《武力攻击事态法》、《自卫队法》、《周边事态法》等 10 个法案汇总而成的《和平安全法制完善法案》达成共识。这 10 个法案加上新制定的《国际和平支援法案》,即构成“新安保法案”。但是,执政党的这一共识,遭到部分在野党、学界和普通民众的强烈反对。

日本维新党提出了颇有“对立”色彩的安保法案,并表示若该法案得不到充分审议,将在众院抵制表决。民主党国会对策委员长高木义明则表示,“我认为不到审议最终阶段,就不可能进行表决。如果表决了,那会在宪政史上留下污点”。日本共产党则对集体自卫权行使条件模糊不清进行追究,要求撤回新安保法案。

日本共产党委员长志位和夫怒斥新安保法案是“蹂躏宪政体制的历史性暴行”。志位和夫还多次走上街头发表演说,谴责新安保法案对宪法的践踏。民主党党首冈田克也怒斥安倍无视立法程序:“安倍首相居然在美国承诺将在夏季通过法案,这前所未闻。”

安倍政权强推新安保法案的做法遭到地方自治体普遍反对。据统计,日本全国至少有 331 个地方议会通过了给国会和中央政府的意见书,其中 144 个议会表示反对,181 个议会认为应该“慎重”,表示赞同的仅 6 个地方议会。

新安保法案也遭到学界的反对。7 月 11 日,日本朝日新闻社以全国 209 名宪法学者为对象进行调查,结果显示,在 122 名受访者中,有 104 人认为新安保法案“违反宪法”,15 人认为“可能违反宪法”,只有 2 人认为“不违反宪法”。

日本民众对新安保法案的反对更加强烈。7 月 14 日晚,至少 2 万名东京市民(主办方公布的统计数字)在市中心的日比谷公园举行大规模抗议集会,反对日本政府强推新安保法案。8 月 30 日,作为“国会 10 万人·全国 100 万人大行动”反安保法案抗议活动的一部分,12 万日本民众冒着酷暑,在东京日本国会大厦前举行反对新安保法案抗议集会。日本电视台 9 月 4 日至 6 日的舆论调查显示,65.6%的受访民众认为在本届国会通过安保法案“不好”,这一比率较上月提高了 7.8 个百分点。仅 24.5%的受访者认为在本届国会通过安保法案“很好”。此外,46.6%的民众认为反对安保法案的游行示威“代表了民意”,36.9%的人认为“不代表民意”。

尽管如此,自民党方面仍表示,新安保法案的审议进程“不会因集会受影响”,自民党副总裁高村正彦在 NHK 电视台的节目中明确表示,即使牺牲内阁的支持率,也要在国会内通过安保法案。9 月中旬这项法案获得通过。

安倍在强调修改安保相关法制的意义时称：“提高威慑力之后，日本卷入战争的隐患就会消失。”但日本共同社则认为，“战后和平主义将不可避免地变质”。

毋庸置疑，日本社会各界之所以强烈反对“安保相关法案”，就是因为这些法案不仅颠覆日本战后长期坚持的专守防卫政策，而且意味着日本加入多国合力对抗外敌的共同体，即增强日本卷入战争的风险，而这和日本宪法第九条的规定明显相悖。因此，诸多法律专家直言其“违宪”。也就是说，担心“战后和平主义将不可避免地变质”。

既然反对声音如此强烈，安倍政权为何仍一意孤行？概括而言，主要有内政外交两方面原因。

内政方面，安倍重新执政前后多次表示，“修宪是我毕生的政治使命”。无论 2012 年自民党的竞选纲领，还是 2013 年和 2014 年度自民党“行动计划”，修宪均是重要内容。但是，民调显示，日本民众大多反对修宪。今年 5 月初日本广播协会(NHK)的民调数据显示，不仅赞同修宪的仅 28%，而且 65%受访者认为，“第九条是宪法最重要条款”。面对这种民意，作为安倍智囊“安保相关法律基础恳谈会”成员的京都大学教授中西宽于 2015 年 5 月 3 日在《读卖新闻》撰文承认，“即便修改宪法第九条的动议在众参两院获得通过，在全民公决时也必然被否决。”

由于修宪无法绕过民众这道坎，安倍便实施“迂回战略”，即通过修改安保相关法案，使宪法第九条“名存实亡”。由于自民、公明两党在众议院 475 个议席中各占 290 席和 35 席，在参议院 242 个席位中各占 114 席和 20 席，因此这一“迂回战略”能否奏效，不存悬念。

外交方面，美国在北约的主要盟友英、法、德三国军费开支连年下降，令美国在北约中的防务开支比例已高达 73%。按布鲁金斯学会托马斯·怀特的说法，“北约继续存在是确定无疑的，但美欧关系的价值如今正不断遭受质疑”。于是，日美同盟作为“亚太版北约”的价值，日益突显。不管是今年 1 月 29 日美国第七舰队司令罗伯特·托马斯表示，欢迎日本海上自卫队将巡逻区域扩展至南海，还是 4 月 27 日就重新修订日美防卫合作指针达成共识，乃至安倍史无前例的作为日本首相，登上美国众参两院联席会议论坛，发表题为《迈向希望的同盟》的演讲，都显示了日美加强同盟关系的共同需求。而且，新安保法和日美指针的修订，有着内在关联。

日本迎合美国的战略需求，也有自身目的。即在强化美日同盟的旗号下，达到扩充自身军力的目的。2013 年 1 月 13 日，安倍再次执政后即宣称，将在访美时告知美国总统奥巴马，日方拟加速允许行使集体自卫权的修宪讨论，并称这是“安倍政府的大方针”。安倍政权清楚地意识到——如其当年《防卫白皮书》所写道的，由于财力等因素，“美国在世界的影响力正发生相对变化”。正是基于这一判断，安倍政权实施了以强化日美同盟为旗号，以“独立强军”为本质的战略。日本民众也清楚地意识到，一旦“新安保法案”获得通过，集体自卫权被解禁，日本将被绑上美国的战车，在美国与外国发生武装冲突时，行使“盟国义务”。这是日本民众反对新安保法案的主要原因。

日本新安保法案的核心，解禁集体自卫权，提升日本在日美同盟中的地位，强化日美同盟，这对中国周边局势将产生不可忽略的影响。近年中日关系的持续紧张，使“新安保法案”不可避免产生影响。据日本《现代周刊》杂志爆料，6 月初，安倍和各媒体负责人在东京一家高级中餐馆“赤坂饭店”召开“恳亲会”。席间安倍表示，“安保法制是以南海的中国为对手的。既然说要干（即通过安保法案），那就得干。安倍总理认为，美军和日本自卫队都视中国为‘假想

敌’。”不管安倍是酒后“失言”还是“吐真言”，日美是否欲在南海问题上牵制中国，毋庸赘言。在东海方面，日本 2015 年度防卫费用达到创历史新高高的 4.98 万亿日元，并大量用于购置加强离岛防卫和日美防卫合作的装备产品，如一次性采购 20 架作为现役 P3C 巡逻机新一代机的喷气反潜巡逻机 P1；引进可向离岛投放部队的 5 架垂直起降“鱼鹰”运输机，30 辆用于离岛登陆作战的水陆两栖战车，3 架可进行长时间侦察的“全球鹰”无人侦察机，6 架最先进的隐形战斗机 F35，等等。

日本 2015 年通过的“新安保法案”和 1960 年 1 月 19 日《日本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相互合作及安全保障条约》（通称“新安保条约”），虽然都具有强化美日同盟的特征，但日本社会“反安保”的动因，存在明显差别。

1959 年 3 月 28 日，日本社会党、日本劳动组合总评议会、全日本农民组合联合会等 13 个政党和团体建立了“阻止修改安保国民会议”，组织开展了声势浩大、绵延持久的反对修改安保条约的斗争。1960 年 5 月 20 日零点 6 分，由自民党左右的众议院强行通过了“新安保条约”。因此而愤怒的国民当天举行大会，通过了“要求岸内阁总辞职、解散国会决议”，宣布：“我们将一直战斗到以这种暴行破坏民主政治的岸内阁倒台和丧失功能的国会解散。”1960 年 6 月 19 日，由于国会至会期最终期限未能召开，新安保条约自然成立。6 月 23 日，日美交换批准书仪式在东京港区白金台日本外相官邸举行，“新安保条约”正式生效。就在当天上午政府和执政党联络会议上，岸信介内阁表明了辞职意向。但是，2015 年日本各界反“新安保法案”，并没有也不可能达到推翻内阁的目的。

更关键的是，当年“反安保斗争”具有明显的反美倾向。但是这次反“新安保法”，则没有这种倾向。不仅如此，随着中日关系的紧张，日本民众普遍希望强化日美同盟。2010 年 9 月 7 日中日因“撞船事件”导致中日关系紧张，10 月 5 日《读卖新闻》发表的民调显示，71% 的日本民众“希望强化日美同盟”。2012 年 9 月因野田佳彦政权对钓鱼岛实现国有化导致中日关系有“擦枪走火”可能时，2013 年共同社民调结果显示，75.9% 的受访者“希望强化日美同盟”。2015 年民众反“新安保法”，主要是反对解禁集体自卫权，从而使日本有卷入战争的风险，这是我们了解这一问题的关键。

（二）冲绳基地纷争

2015 年是 1952 年日本将冲绳交由美国托管的《旧金山和约》生效 63 周年，目前冲绳 20% 的面积是美军基地。美军将冲绳建成了亚太地区的军事枢纽，但美军在感情上很难为当地居民接受，再加上军事基地给当地造成污染、噪音、事故以及美军军人犯罪等问题，冲绳人不断地发动抗议运动，要求美国关闭军事基地。

历届日本政府都对冲绳美军基地问题讳莫如深。但作为民主党第一任首相的鸠山由纪夫却在 대선 中把迁移普天间基地列入了选举纲领，向选民承诺任内完成美军基地迁移，结果造成了美国的极大不满。最终，美国在普天间基地迁移问题上毫不让步，鸠山也因为未能兑现选举时的承诺而黯然下台。此后，日本政府再不敢轻易触碰美军基地问题。安倍上台后强化日美同盟，提出将普天间军事基地迁移至冲绳本岛的办法作为一种权宜之策。

根据日美政府 2006 年达成的协议，普天间基地将迁至名护市边野古。然而，基地扰民让冲绳居民希望撤消美军基地的呼声日益高涨。2015 年，冲绳抗议行动进一步升级，反对日本政府牺牲冲绳利益、试图加强日美安保条约来制造紧张局势。在基地搬迁上，坚持推进边野古方案的中央政府与持反对立场的冲绳县政府纷纷出台法律对抗措施。

为了使冲绳致力于作为和平的缓冲地带而不与其他国家发生摩擦,2015年9月14日,日本冲绳县知事翁长雄志宣布,撤销对美军普天间机场搬迁地名护市边野古沿岸的填海造地许可。日本政府11月17日向那霸地方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定冲绳县知事翁长雄志叫停美军新基地施工行政许可的政令违法,允许石井启一代为撤回该政令。2015年12月25日,日本冲绳县政府也向那霸地方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支持冲绳县知事翁长雄志叫停美军新基地建设的行政效力,判定国土交通大臣石井启一终止这一行政令效力的行为违法,并叫停相关建设。由此可见,在美军基地建设问题上,冲绳县政府与日本中央政府间分歧相当严重。

此外,冲绳民众近年来一直进行抗议行动。2016年2月21日,在富山、冈山、札幌、名古屋、大阪等多个城市举行集会,名护市长稻岭进在东京集会上发表演讲,指出“中央政府正试图强行推进填海工程,但正义和道义在我们这方。”

与冲绳的对立激化,成为安倍政府的一大悬而未决课题,冲绳地方与日本中央政府之间矛盾进一步激化,导致冲绳美军基地新一轮更加激烈的反对运动。

冲绳最主要的经济支柱是旅游业,冲绳县政府和人民希望将本地经济转变为国际合作经济,在亚洲各国与日本之间发挥桥梁作用。日本政府授予冲绳放宽旅游签证的特殊政策后,来自大陆、台湾、香港的旅客大增,冲绳旅游业受益颇大。冲绳希望在经济上拥有更多自主性,以改革推动经济发展。在日本,相对于其他地区,冲绳由于历史以及文化因素,比较容易理解中国的政策。美军基地集中,中国和冲绳均感受到不安全感。中国“一带一路”构想,以及亚投行的设立得到越来越多国家的支持。2015年4月14日,翁长知事访华,希望加强冲绳与福建省的经济交流,开通那霸与福州的定期航线,为冲绳今后在中日之间发挥桥梁作用打下了基础。

三、建言与献策

(一)日方学者

1、日中双方には誤解が少なくない。両国間の交流の場、対話枠組みを現在の10倍以上に増やすべき。

(日中双方存在很多误解,所以应该把两国间的交流平台、对话框架机制比现在增加10倍以上)

2、安全保障、国際法、経済など、両国間の喫緊の課題について、専門家交流の場を設けるべき。

(有关安全保障、国际法、经济等两国间的紧要课题,应该设置相关专家的交流平台)

3、海上の安全、東アジアの平和的発展のために、日中双方は東アジアなどで共同プロジェクトを実施すべき。

(为了海上安全、东亚的和平发展,日中双方应在东亚地区等携手实施共同项目)

4、日中双方は戦略的互惠関係の実質を実現すべく、これまでの四つの基本文書に書かれている内容を実施する。

(日中双方应该努力实现战略互惠关系的实质,实施迄今为止四个基本文件所写内容)

5、日中首脳会談、外相会談などハイレベルの会議をできるだけ多く実施すべき。

(尽可能多地实施日中首脑会谈、外相会谈等高层次交流)

6、安心・安全という日中両国が共有する普遍的な問題をめぐる協力を深化させる必要がある(自然災害復興に関する協力、食品の安全や環境汚染問題への対策協力、国際犯罪対策の協力)。

(有必要深化包括“安心”、“安全”等日中共有的普遍性问题的合作(自然灾害后的重建、食品安全、环境污染、国际犯罪等的对策合作))

(二)中方学者

1、高屋建瓴,共同探讨国际关系的新理念;

2、强韧“战略忍耐力”,以消弭“战略不适及对撞期”。其间,特别要强化危机管控,防止战争悲剧的发生;

3、加强多方面多层次特别是首脑间的交往,增进相互理解、防止战略误判;

4、最大限度理解和照顾对方的核心关切;

5、以更大的政治决断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防止以邻为壑;努力实现中日高层经济对话的机制化、稳定性和实体化,深化两国经济合作。

四、课题组成员简介与分工

胡令远: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日本研究中心教授;研究领域:中日关系、文化・文明与国际政治;课题组协调人,总论1、统稿;

川岛真:东京大学教授;研究领域:中日关系、国际政治;课题组协调人,总论2、统稿;

臧志军: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研究领域:日本政治、中日关系;总论1;

加茂具树:庆应大学教授;研究领域:中日关系、中国政治;专题一;

冯 玮: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研究领域:日本史、中日关系;专题五、六;

包霞琴: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研究领域:日本外交、中日关系;专题二;

高 兰: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日本研究中心教授;研究领域:日本外交、中日关系;专题三;

贺 平: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日本研究中心副教授;研究领域:政治经济学、区域经济合作;专题四。

鸣谢: 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学术中心主任

陶韡烁

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日本研究中心办公室

华 莉

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博士后、课题组秘书

奚 伶

注 释:

①『国家安全保障戦略について』内閣官房 <http://www.cas.go.jp/jp/siryoku/131217anzenhoshou.html>。

②日本社会普遍认为:中国的对外行为与中国国内政治社会情况间存在密切互动(“外交是内政的延续”)。若想了解中国对外政策、对外行为相关问题,便需要先看清国内政治情况。有鉴于此,日本社会中的一

种说法是中国的国内政治导致了日中两国关系的变化。

从 1970 年代迄今的 40 多年间,日中关系在良好期和不稳定期间反复摆荡。日中关系为何会如此“起伏不定”?日本社会经验性地认为,中国国内政治的变化与日中关系的起伏密切相关。

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日中关系较为良好。然而自 2008 年 6 月后,两国关系便急转直下。2006 年 10 月安倍晋三首相访华,2007 年 4 月温家宝总理访日,同年 12 月就任首相的福田康夫访华,2008 年 5 月胡锦涛主席又对日本进行访问。在这两年间,日中首脑尝试通过互访来改善两国关系及建构双边相互信赖关系。2008 年 6 月,日中两国达成共识,要为东海成为和平、合作、友好之海进行协议与合作;而且,两国甚至共同发布《日中关于东海共同开发的谅解》。然而此后却形势突变,日中关系急速降温。

当前,日中关系的改善也同样如此。2014 年 11 月安倍晋三首相为出席 APEC 首脑峰会而访问北京,并与习近平国家主席举行首脑会谈。在会谈后,日中关系便出现转暖趋势。目前,日中两国又开始为东海成为和平、合作、友好之海进行协议与合作。那么,让两国关系开始改善的缘起何在?日本媒体的主流观点认为是从安倍首相访华半年前的 2014 年 6 月。当时,前首相福田康夫访华,并与习近平国家主席举行会谈,而就在前首相福田访华之后,中国国内便在“打老虎”上报出“喜人的成绩”。

③「外交に関する世論調査」、内閣府大臣官房政府広報室、<http://survey.gov-online.go.jp/index-gai.html>。

④Global Indicators Database, “Pew Research Center” <http://www.pewglobal.org/database/>。

⑤「自衛隊・防衛問題に関する世論調査」、内閣府大臣官房政府広報室、<http://survey.gov-online.go.jp/h26/h26-bouei/index.html>。

⑥「外交に関する世論調査」、内閣府大臣官房政府広報室、<http://survey.gov-online.go.jp/index-gai.html>。

⑦10 个修正法,包括《武力攻击事态法修正案》、《重要影响事态法案》、《自卫队法修正案》、《PKO 协力法修正案》、《船舶检查法修正案》、《美军等行动通畅化法案》、《海上运输规制法修正案》、《俘虏对待法修正案》、《特定公共设施利用法修正案》和《国家安全保障会议(NSC)设置法修正案》。

⑧过去日本向海外派兵都要经过国会专门立法,在立法当中设置派兵的条件,包括派兵的工作任务,派兵的地域和派兵的截止时间等,但《国际和平支援法案》通过后,只要政府做出决定,就可以随时向海外派兵。

试论尼克松政府东亚政策中的日本因素

申 文

内容提要 东亚是美国全球战略重要组成部分,其战略地位颇为凸显。日本是美国在东亚最重要的盟友。尼克松政府的东亚政策调整了与日本的关系,最为重要的是解决了冲绳问题和贸易冲突问题,美国在对华缓和的过程中充分利用了日本的因素。

关键词 尼克松主义 东亚政策 日本 中国

一、尼克松主义及其内涵

1969年1月20日,理查德·米尔豪斯·尼克松(Richard Milhous Nixon)成为美国第37任总统。此时,美国内外交困。^①在外部,美国身陷越战泥潭,在与苏联的战略竞争中处于被动地位,同时欧、日等盟友发展迅速,独立于美国的倾向加剧;在国内,美国受越战、经济危机等因素影响,社会问题频出。

在此背景下,尼克松政府开始推出以“缓和”为核心的新的对外政策——尼克松主义(Nixon Doctrine)。尼克松主义不是一蹴而就确立起的对外政策,而是尼克松在就任总统前后,以发表文章、演讲、谈话、国情咨文等形式,逐步成型的。它基本上由如下三大部分组成,第一,1969年关岛讲话中所确立的新亚洲政策。1969年7月,尼克松在关岛的一次非正式记者会上宣布,减少美国驻亚洲部队,通过军事和经济援助,使得同盟国家得以自卫。媒体很快将该政策解释为“关岛主义”或者“新亚洲政策”,不久有人首次称之为“尼克松主义”。新亚洲政策成为尼克松主义的雏形。第二,1970年国情咨文中的提出的“和平新战略”。1970年2月8日,尼克松在国情咨文中提出了对外政策的三根支柱:实力、伙伴关系、谈判。新的战略围绕三根支柱展开,具体要求改变美国对其盟友保护者角色,鼓励盟国承担更多的责任;对敌手采取灵活的手腕,进行和平谈判;无论是伙伴关系还是进行谈判,政策都必须以实力为后盾。^②第三,1970讲话中明确的“五大力量中心论”。在1970年2月及7月两次讲话中,尼克松指出世界已经形成新的五大力量中心。这五大力量中心分别是美、苏、欧、日、中。尼克松认为,五大力量将一道决定世界的前途。

尼克松主义有如下几个内涵:第一,美国在东亚的战略处境是尼克松主义出现的起源。尼克松上任时,美国在东亚最重要的战略现实是结束越南战争。此时,美国已在越南的泥沼中挣扎了8年,在多方面产生了消极影响,迫切需要结束战争。美国政府解决越南问题的逻辑是以体面、有序的方式撤出,且不因战略回缩而削弱其在东亚地区的利益。尼克松、基辛格等人认为实现这一目标,需要依靠地区均势和伙伴担责来实现。由此,在撤出越南的背景下,新亚洲政策出台。在其指导下,美国逐步撤出越南,同时加大了对南越政权的援助,强化其军

事实力,使越战“越南化”,另外欲凭借调整与中日关系,实现均势与分责。值得一提的是,尼克松主义不仅限于东亚。尼克松主义指导下的对外战略调整,几乎涉及了美国全球战略的各个主要方面。但在所有这些重大的调整中,尼克松政府在东亚的所作所为,最具里程碑意义。^③

第二,以实力、伙伴、谈判构成三大支柱的“和平新战略”是尼克松主义的核心和精髓。“和平新战略”一词,由“和平”及“新战略”组成,“和平”是虚,“新战略”是实。美国没有放弃和他的终极敌人苏联的斗争,只不过在苏攻美守的新形势下调整了竞争方式与竞争地区:减少在激烈而危险的军事及安全领域的斗争,加强在谈判桌上的斗争;减少在亚洲地区的竞争,把主要精力放在欧洲及中东开展竞争。从方式来讲,新战略是“和平”的。另一方面,“新战略”就是美国以实力基础,通过向盟友甩包袱,与敌方谈判,来形成新的战略平衡,其目的是维持美国的战略利益和霸权地位。在“新战略”的三个支柱中,基础是实力,核心是谈判。具体而言,就是美国以实力保持对盟友的控制和核保护,使其承担更多的责任;以实力保持对敌人的威慑,在此基础上开展对等的谈判。^④

第三,“五大力量中心”是“新和平战略”实施的结构环境。基辛格是古典均势思想的信徒,他强调大国之间通过协调到达均势。“五大力量中心”说,体现的正是“枝形吊灯”式的均势思想。尼克松主义欲借助五大力量形成结构性均势,以建立稳定的新世界秩序。在这一均势格局中,美、苏是主导的对立方,中国、日本、欧洲是调整实力天平的因素,在美守苏攻的背景下,中国是潜在制约苏联的力量,欧、日是可帮助美国分担战略责任的盟友。在此结构中,新战略的合理实施就是:(1)在继续保持对苏联的核威慑的基础上,开展灵活的谈判,通过谈判减少威胁;(2)为欧洲和日本及等“伙伴”提供基本核保护,让“伙伴”其分摊责任,制衡苏联;(3)与中国谈判、和解,以更好地从越南抽身,在亚洲制衡应对苏联。

二、尼克松主义下的美日关系调整:角色转变与战略调整

在尼克松主义的指导下,美国政府在东亚的战略调整涉及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结束在越南的直接军事干涉,二是与中国进行和解,三是调整美日关系,使其分担责任。日本在尼克松的东亚战略中具有重大意义,它在三方面的调整中均有涉及:第一,日美关系的调整本身就是尼克松主义在东亚政策的一部分;第二,美国与中国的和解,日本因素是重要的影响因素;第三,美国结束在越南的战争需要日本协助。日本在尼克松东亚政策中的角色由原来需要被保护的对象,转变为一定程度的对等伙伴。在尼克松主义下,美国需要日本至少发挥三方面的作用:一是加大日本自主防卫能力遏制苏联在地区扩张,同时提防中国;二是维护及保障美国在日军事力量;三是,担美国撤出越南的费用,并降低日美贸易逆差,在经济上为美国减少负担。

尼克松上任时,日本国力得到恢复,在对外关系上取得了长足进步。自 50 年代中期开始,日本陆续与苏联及东欧国家建立起外交关系,成功加入联合国等主要国际机构,并提升了在西方阵营中的地位。但从根本上改变日本政治地位的关键在于与美国关系的调整。尼克松主义带来的“收缩”客观上给日本的独立自主带来了机遇。但是,自 50 年代中期以来,冲绳诸岛问题与美日之间的贸易摩擦逐步成为美日关系的阻碍。转变日本的角色,使日本分担更多的责任,美国需要处理因两大问题带来麻烦。

(一)有限的担责:归还冲绳行政权及日本防务的强化

冲绳群岛位于日鹿儿岛南段和台湾的东北海域中间,战略意义重大。二战期间,美军曾经以死伤7万多人的代价夺取得该岛。日本投降后不久,美军参谋长联席会议决定将包括冲绳群岛在内的北纬30度以南诸岛从占领区划出,实行单独军事控制。美国国务院在与军方调和后形成了一致的立场。^⑤随后,美军在群岛上陆续建成了120多处军事基地,并贮存了原子弹,将其打造成为美国西太平洋攻击力量中心与远东战略防线中的关键环节。^⑥

从50年代开始,日本历届政府均为争取归还冲绳积极运作。1951年日本利用朝鲜战争爆发之际,向美提出归还冲绳群岛和小笠原群岛的要求。但是直到肯尼迪时期,岛屿归还问题才有实质进展。1961年池田首相访美,肯尼迪为争取日本对美国升级越战的支持,答应其在合适的时候将群岛归还。第二年,肯尼迪公开发表明称,“琉球是日本本土的一部分。”这是战后美国第一次公开承认日本对群岛具有主权。^⑦不久肯尼迪遇刺,一段时间内,美日之间没有在岛屿归还问题上走得更远。但是,日本国内反越战及要求收回岛屿的情绪高涨。1967年11月佐藤荣作访美,与约翰逊进行了关涉群岛行政权的艰难会谈。美方为了安抚日本,决定将军事作用较小的小笠原群岛先交还给日本政府。这推动了冲绳群岛的归还进程。

尼克松在上任前撰写的《越战之后的亚洲》一文中,对日本能够在美国东亚政策中发挥积极的作用寄予了厚望。他就任后,美国军方普遍认为应该将冲绳群岛行政权归还日本,以更好地保障美军在岛上的军事基地。尼克松政府顺应了这一趋势,但是在冲绳返还的时间、返还后美军基地的地位、如何处理岛上存放的原子弹、返还后该岛对中国大陆、越南、朝鲜的战略作用等细节问题上并未有明确思路,政府内部对上述问题存在较大意见分歧。

尼克松在宣誓就职前就让其国家安全事务顾问基辛格着手研究对于日本问题,其中被占岛屿归还问题又是研究的重点。尼克松就职的第二天,基辛格就主持起草了《国家安全决定备忘录5》(NSC5),同年5月,国家安全委员会在上述文件基础上又起草了《国家安全决定备忘录13》(NSC13)。对于冲绳问题,该文件提出如下建议四点:1、若在1969年内可以就美军基地问题达成协议,同意于1972年将行政权归还日本;2、要求在韩国、台湾、越南的紧急事态上可以最大限度自由使用基地;3、争取核武器存储权,由总统决定是否最终撤除核武器;4、要求其他承诺。7月初,国家安全委员会批准了《NSC13》,并将谈判目标作为附件,指令美国驻日本大使馆执行。^⑧NSC13及其附件由此成为了美国归还冲绳群岛的指导性文件。1969年6月,美日之间开始岛屿归还的谈判,历时5个月,到11月佐藤荣作访问美国与其与尼克松会谈之前,双方已经就各项归还岛屿的细节达成了协议,包括敏感的核武器存放问题,以及要求日本分担美军基地的财务和费用的“其他承诺”问题。佐藤在和尼克松进行会谈的时,承诺若美国将冲绳归还给日本,将加强日美之间的关系,并且保证冲绳问题解决后,日本将增加自己对苏的防务力量。通过此次会谈,美日双方正式确定美国于1972年将冲绳群岛归还日本。基于上述会谈的结果,美日于1971年6月17日结束两年的谈判,签署归还冲绳协议(《关于琉球诸岛及大东诸岛的日美协议》)。协议明确规定美军继续保有军事基地,及有权使用其他设施。

伴随着冲绳问题解决,以1960年《美日安全条约》为基础的日美同盟及安保体系得到稳固。战后,日美安保关系与日本独立的自卫能力发展几乎平行。在自卫能力方面,因受制于战后制定的和平宪法,日本不能建立正规军队,尽管如此,它还是以朝鲜战争为契机建立了自卫队。1954年,日本吉田政府在国会通过《自卫队基本法》,对自卫队的功能、持有武器、部署

等方面作出了规定。日美安保关系方面,1951年美国与日本签订《美日安全条约》,双方又于1960年1月签订《日美相互合作与安全条约》(史学界称之新《美日安全条约》)。新条约基本明确了日美安保及日本防务体制。此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日本依赖美国的安保和基本的自卫力量,集中精力发展社会经济。

但是,到尼克松执政时,日美在安全问题上的诉求发生了转化。日本要求减少美国在日本军力,撤出美军占领,仅提供外部保护。而美国在尼克松主义指导下,则要求日本承担更多的对华对苏防务,强化日美同盟中日方的责任。1970年,正是新《美日安全条约》需要续约的敏感年份。为了延长条约,保障美国在日本军事存在,使日本承担更多的战略责任,美国必须有所让步。通过冲绳群岛主权的归还,日本国内反美反战情绪有所缓和,但更重要的是保障了美驻日军基地。美归还行群岛行政权事宜确定后,作为兑现1969年会谈时的许诺,佐藤荣作号召“自主防卫”,改美日共同防卫为日本提供主要防卫,为遏制苏联扩展、提防中国的目标服务。但是,此举受到日本国内的民众的广泛批评。佐藤政府陷入了既要避免国内和平主义的批判,同时又需要迎合美国意图的两难,外交政策发生摇摆。最终,受到国内政治影响,日本未能加大自主防卫能力。美归还冲绳群岛仅仅实现了维护美国在日本军事力量的作用,并未完全实现美国期望分责目标。

有学者指出,美国方面认为归还冲绳,美国方面已经表现出空前的热情,做出巨大的让步和牺牲,日本方面理应感谢。但是,日本无论是民众还是政府均反应冷淡,认为冲绳理应归还,归还冲绳的行动只是消除美日关系中间一大刺激因素,为建立一种新型关系成为可能。^⑩此后,日本历届政府均明确在安全保障和经济保障两方面为美国负担责任。^⑪这构成了尼克松主义的一项历史遗产。

(二)削减贸易逆差:纺织品贸易问题的解决

与美日冲绳岛问题近乎平行发酵的是美日贸易纺织品摩擦问题。美日纺织品贸易摩擦自60年代逐步生成,至尼克松上台时,已经不是单纯的经贸事项,而关涉日美关系的稳定。在尼克松主义指导下,美国希望日本在减少贸易逆差,为美国分担经济上的负担。

日本的纺织业具有价格低廉、做工较好、销售灵活的优势,是日本对美贸易的大宗,面对美国巨大的市场需求,出口量年年攀升,从1960年开始以每年12.5%的增速出口,到了1965年出口额已经达到3570亿日元。^⑫在日本产品的冲击下,大批美国合成纤维工厂倒闭。到了60年代后期,日对美纺织品出口的比重已有一定下降,但由于美国经济长期疲软,日美贸易逆差矛盾依旧显得突出。此时,美国国内行业团体纤维制造产业协会与裁缝协会等频频向政府施压,限制日本产品进口进而削减日本对美贸易顺差已经成为总统候选人必须回应的重要议题。

尼克松上台后对贸易摩擦问题投以高度关注。1969年5月,美国商务部长访日时提出,日本应主动限制对美国出口纺织品。日本的纺织业界对此反应强烈,要求抵制美国的要求,并联合成立了日本化纤产业联盟。不久,日本取得了美国同意归还冲绳群岛行政权的承诺,日本自主意识进一步增强,国内利益团体带来的压力,也使得佐藤政府视纺织品对美出口问题继岛屿归还之后最大的外交任务。^⑬在民众的压力下,日本政府不愿在经济问题上向美国让步,表示美国的做法违反关贸总协定。随后,日众议院通过了反对美国要求的决议。

美日为了解决贸易冲突,从1969年7月开始就日纺织品出口问题进行谈判。谈判开始后,美国方面首先以经济制裁威胁日本减少出口,但日方并无意无退让,双方陷入谈判僵局。

直到11月,佐藤荣作访美,双方才达成初步妥协:日方将在1971年底放宽对美国的贸易和资本限制,与此对应,美国做出“支持促进自由贸易原则”的承诺。此后,美日之间的纺织品贸易谈判才重新开启。双方分别进行了三轮的会谈。期间,双方既有僵持,也互有妥协。最终,美国利用外交(对中国的“越顶外交”)及经济手段(停止美元与黄金挂钩)在第三阶迫使日本让步,达到削减日本进口的目的。经过多次谈判之后,到1971年日本纺织业对美的出口已经明显下降,美国限制纺织品对象为19种,日对美纺织出口增长率1971年为3%,1972年和1973年为5%。^⑬到1973年,世界金融危机爆发时,日本对美纺织品出口已大幅减少,贸易摩擦问题已经不太显著。

美日纺织品贸易之争历时3年,期间,双方均将该问题与重大政治问题相关联。这显示出美日间经济摩擦高度的政治化。最终,美国以高压的手段,达到了削减贸易逆差的目的。美国方面并不满意。日本政府在纺织品贸易上的政策受到国内政治集团和经济团体的左右,而无法主动为美国分担经济压力,降低了美国的期望。

伴随冲绳群岛问题及贸易摩擦的解决,美日之间同盟关系得到稳固。两国基本完成了关系调整,日本则分担了美国的部分责任。但是,美国在处理两大问题的过程中,充分认识到日本国内政治对日对外政策形成的重大影响,阻碍了美国对日本的“分责”的顺利的实现。这也影响到了日后日本在尼克松东亚政策中的定位。

三、美国对华缓和中的日本因素:改变认知与政策调整

与中国和解是美国在东亚战略的另一项调整,这也是尼克松主义在全球最重要的调整之一。自1968年以后,中苏由分裂走向对抗,美国和中国则在共同对抗苏联的背景下逐步拉近。此时,尼克松政府有意识地将对华政策放在对苏、对东亚及对日框架下进行研究。^⑭二战以后的东亚,中美日三边关系表现出很大的三角互动性:美中关系重要时,日本地位就相对衰落;日中接近时,美国就觉得利益受到损害,日美同盟关系加深时,中国就感到美国的遏制加剧。日本在二战后20多年的顺利发展,某种程度说是建立在对华遏制的基础之上。^⑮但是随着尼克松主义的逐步推行,三方间的互动和认知也发生重大调整。对于美国而言,中、日的角色都将同时发生较大转变。美国在与中国缓和的过程中,需要减少日本右翼以及日美同盟对中国带来威胁感,实现与中国的缓和,同时在另一方面,需要确保日美同盟的稳固甚至是日本防卫实力的增强。由此,处理好近乎平行的美中、美日关系调整,是尼克松政府面临的巨大挑战。

尼克松上任后不久,基辛格便组建了跨政府部门工作组,起草了对华外交及对日政策初步意见。此时,尼克松和基辛格在对华缓和发展关系问题上持积极态度,但是美国政府及军方,亲日反华冷战的惯性思维仍很浓厚。^⑯1969年4月,基辛格通过《国家安全研究第38号备忘录》成立由自己掌控的跨部门“东亚联席小组”。它迅速拿出对华政策初步报告,内容反映出对华政策的两种态度,一种强调继续以遏制为主,另一种主张减少对华压力以便促使其对美做重新评估。5月,基辛格又签署《国家安全决定备忘录13》,备忘录对日本表现出这样的构思:既让日本在亚洲承担更多的安全义务,又避免日本大规模发展军事力量。^⑰这样的安排,不仅是对日本军事力量的控制,还蕴含着避免过度刺激中国考虑。二战后,日本岸信介、佐藤荣作等右翼内阁紧随美国,推行反华的方针,使得中国对日右倾势力极为警惕,而基辛

格在主导美国对外政策后,为了实现与中国缓和,有意对日本进行控制。甚至有人认为此时的美对日政策附属于对华政策。^⑧实际中,美国力图了解中方对日本及美日同盟的认知,以便评估正在进行的日美关系调整对可能的中美缓和带来的影响。

经过一年多的外交准备,1971年7月,基辛格终于受邀访问北京,实现了中美高层的直接对话。访问期间,基辛格和毛泽东及周恩来进行了多轮次会谈,内大量涉及日本问题。中国领导人不仅对日本国内的右倾主义表现很大的警惕,更对日美同盟及日美安保条约表示担心,坚持中美缓和需与美国从日本撤军相挂钩。基辛格则指出“美国在日军事存在不仅对美国,而且对中国也很重要。没有美军约束的日本,要么跟苏联走到一起,要么就走上重新武装之路。”^⑨不仅如此,中国领导人还对日本可能染指台湾心存顾虑。基辛格则向中国领导人确认不因美国在亚太的战略收缩而让日本染指台湾。^⑩

中国对日本的担忧令基辛格印象深刻,对华破冰之旅后,他立即着手调整对日防务计划,使其既接近中国对美日关系的认知期待,又能整合统一政府内部不同的对日防务政策观点。^⑪10月,基辛格再度访华时候,他进一步强调缺少美国约束的日本将可能倒向极端的民族主义和军国主义,他针对中国将中美缓和与削弱日美同盟相挂钩的想法提出警告:此举只会刺激日本更为单独行动。基辛格的说辞起到了作用。1972年2月,尼克松在访问期间与周恩来的会谈中,确认了基辛格曾做出的承诺,决定逐步减少在台湾的驻军,同时尽力以美日防务协定来约束日本,防止其染指台湾。周恩来没有继续坚持将中美缓和与美国从日本撤军相挂钩的要求,这表明中国方面可能已经做出了《日美安保条约》对日本具备约束力,可以防止日本军国主义抬头的判断。^⑫通过谈判,美国基本达到了说服中国高层,让他们认识到基于新《日美安保条约》的美日同盟对中国不是威胁,而是对日本军国主义的管控的期望。这对中美关系缓和,乃至尼克松主义在东亚的整体实施形成了十分有利的环境。另一方面,美国利用日本对中美秘密外交的无知,同时执行了日美关系的调整。随着冲绳行政权问题解决,美日以各自知会对方政府方式宣布延长《日美安保条约》,新冷战背景下的美国对华缓和与对日安全政策目标同时完成了。

尼克松的“越顶外交”给日本带来了巨大震动,日本方面决定迅速发展对华邦交。1972年9月,双方建立外交关系,日本抢在美国之前完成了与中国外交关系的正常化。中日之间邦交的正常化,进一步缓解了中国对日本的疑虑,对尼克松政府构筑有利于己的东亚的战略平衡格局,也起到了强化作用。

四、结 论

日本是美国在东亚最为重要的盟友,在尼克松主义中的位置特殊。根据尼克松的期待,美国需要日本分担“责任”,扮演更大的安全角色。此时冲绳归还问题以及美日之间的贸易争端,给原有的日美同盟带来了阴影,更为尼克松在东亚政策的实施带来了阻力。

美国最终先后归还了包括冲绳群岛在内的“南方群岛”。日本在收回了诸群岛的行政权后,一定程度上担负起了尼克松主义赋予的义务:保障驻日美军基地。另一个影响日美关系的重大问题是贸易摩擦问题。日美在谈判过程中均不同程度地将其与其他政治或安全领域问题相挂钩。而日本在“自主”思想下与美方针锋相对。在这一过程中,虽互有让步,但达不成妥协,最终,美国以高压的方式迫使日本就范。这体现美国以实力对盟友控制的另一面。

尼克松主义在东亚的另一个任务是与中国和解。美国与中国和解和过程中日本因素发挥了作用。中国对于日本国内的右倾势力以及日美同盟充满担忧,欲在谈判中把削弱日美同盟与中美缓和相挂钩。但是,美国通过基辛格的巧妙说服,使中国领导人认识到日美同盟另外一个作用是对日本的制约和引导,并成功地减少了对日本及日美关系调整带来的不安感。尼克松政府在与中日二元互动间成功实现调整,既基本完成了日美关系调整又不因此影响中美缓和。这是尼克松主义在东亚最大的成功。

相对于调整日本自身角色,以及缓和与中国关系,日本在越南战争中的作用不明显。日本从越战的间接受益颇丰,特别是经济受益,从佐藤内阁时期开始,日本对东南亚的“友邦”经济援助开始增加,到1970年达到44.5亿美元,协助美国稳住其东南亚的盟友。但是日本在美国撤军问题上的“担责”就此止步,随着美日贸易谈判中双方对立加重,日本拒绝帮助美国进一步分担开支,以及向南越提供更多的援助。这引起了美国方面的严重不满,尼克松政府看来,日本政府的付出远远少于它从越南战争中所获得的经济收益以及安全红利。

总体而言,尼克松时期日本为尼克松主义在东亚的实施发挥了重大作用。但是,其作用仅仅止于分担一定责任,并没有落实美国原有的期待,即在地区扮演更大的安全角色。主要是因为日美解决冲绳群岛及贸易问题的过程中,日本内部保守政治势力及民众和平主义潮流表现出强大的政治力量,使得日本政府对外的能动性受到限制:在协助越南撤退问题上完全不能让美国满意,加强日本自卫能力方面也没有实现佐藤对尼克松的许诺,削减贸易逆差上则与美国力争至最后才让步。这样的表现实际上难以跟上尼克松主义的脚步,发挥更大的安全作用和责任分担。这也是日后日本在美国撤出越南的行动中被边缘化,甚至在中美缓和中被排除出决策的一个重要原因。

注 释:

- ①夏亚峰:《尼克松主义及美国对外政策的调整》,《中共党史研究》,2009年第4期,第48页。
- ②王绳祖:《国际关系史》(第十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95年,第5页。
- ③牛军:《中国、印度支那战争与尼克松政府的东亚政策》,《冷战国际史研究》,2008年第1期,第4页。
- ④有学者认为,三个支柱的核心是谈判。比较典型的代表是王绳祖先生编纂的《国际关系史》。
- ⑤关于美国军方与国务院在冲绳岛占领上的意见协调的过程,参见孔晨阳:《战后美国对冲绳长期驻军政策的形成》,《历史教学与研究》,2011年第4期。
- ⑥郭永虎:《关于中日钓鱼岛争端中“美国因素”的历史考察》,《中国边疆史地研究》,2005年第4期,第111页。
- ⑦于群:《美国对日政策研究》,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年,第316页。
- ⑧“NSDM13,Policy Toward Japan,” May28,1969, Record of National Security Council, RG273, National Archives.转引自崔丕:《冷战时期美日关系史研究》,中央编译出版社,2013年,第290页。
- ⑨亨利·欧文:《七十年代的美国对外政策》,三联书店,1975年,第324页。
- ⑩崔丕:《冷战时期美日关系史研究》,第335页。
- ⑪于永达、李志岷:《世界经济摩擦》,吉林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59页。
- ⑫五百旗头真:《战后日本外交史:1945-2010》,世界知识出版社,2013年,第109页。
- ⑬日本通商产业政策史编纂委员会:《日本通商政策史》第9卷,中国青年出版社,1994年,第421页。
- ⑭“Review Group Meeting, May 15, 1969,” memo from Lord to Kissinger, December 1968, Box 1

H-111, White House Central Files Subject Files FG66 NSC, Nixon Presidential Materials, National Archives II, College Park, Maryland.

⑮于群:《美国对日政策研究》,第 325 页。

⑯温强:《尼克松政府对华认知与对日防务的确立》,《中山大学学报》,2013 年第 6 期,第 103 页。

⑰同注⑧。

⑱Alexis U. Johnson, *The Right Hand of Power: the Memoir of a Diplomat*,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84, p.521.

⑲Michael Schaller, *Altered States: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since the Occup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p.227.

⑳关于美国利用“日本威胁论”,取得中国对“日美安保条约”默认比较全面的论述见《尼克松访华与冷战构造的变化:美中接近的冲击与周边诸国》,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06 年。

㉑温强:《尼克松政府对华认知与对日防务的确立》,第 104 页。

㉒五百旗头真:《战后日本外交史:1945-2010》,第 115 页。

(申文: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胡令远)

从“日本桥”到“南京路”

——研究中日间跨境旅游的国际关系视角

唐哲玮

内容提要 跨境旅游作为一国外交行为中可资利用的民间资源,既是公共外交的自发性补充,亦是国际贸易的炙热先导。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民众自发性的跨国旅游行为与双边经贸往来、政治关系密不可分。中日间跨境旅游气候的形成,受益于两国经贸往来、历史文化、地理位置等方面的契合,也受困于双边政治关系、民间认知波动的影响;同时,对两国间政治经贸往来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伴随着中国游客在日本“爆买”现象的愈发普遍,建立我国的双边跨境旅游交往机制及配套产业水平的重要性益发凸显——完善旅游服务贸易立法、借助外商加速产业升级、以外交为先导开辟跨境旅游新目的地,可成为有效调动国内跨境旅游资源的先行策略。

关键词 “爆买”行为 中日跨境旅游 国际关系

一、背景与探究:当今国际形势下的双边跨境旅游

1、背景分析

人类社会的物质文明是如此大踏步地前进,对和平与安全的追逐与重视,正作着超越国际行为体互动层面内的流传。国家不再总陷入18世纪初费内翁言下的两难——“不是征服者,就是被征服者”。此番变革源于全球化时代下人类社会的共同挑战突破了国界的边控设置。经济全球化浪潮之下,任何“轻举妄动对政治家而言是所费不赀的嗜好”。^①外交实践相较于学理研究,则更容易按照国际政治某些结构性因素铺设好的和平发展运行轨道而向前迅速发展。

在国际交往中,双边经贸往来的高低起伏则充当着两国政治关系“晴雨表”,在国家层面上,特殊的政治架构决定着国内经济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而“财富是军事权力的基础,财富本身是潜在权力很好的指标。”^②国际体系的游戏参与者的每步战略仍需基于精密的利益算计,而力求实现本国经济收益最大化则是全球化下外交行为的核心砝码。

跨境旅游的角色定位及重要性在此中凸显。以“爆买”一词的出现为诱因,对跨境旅游、双边贸易及二者间关系的讨论言声复起。就跨境旅游行为这一研究对象而言,作为一国政治行为和经济交往中可资利用的民间资源,既是公共外交的自发性补充,亦是国际贸易的炙热先导。

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民众自发性的跨国出游行为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及制约。从体系因素上看,整体经济态势、国际经贸制度安排是跨境旅游气候形成的国际背景;从国家层面上看,双边政治互动和经贸往来现状是出游行为变动和走势延续的主要动因;从国内因素上

看,政府政策引导、社会意识形态和个人情感认同等是这一交互行为的根本支柱。

2、对象分析

就跨境旅游与跨境经贸往来的关系来看。持续增长的国际贸易水平是国际行为体保持经济良性增长的不二利器。同时,除却按照贸易政策实施的既定官方渠道,民主化、信息化时代开辟并加固了同样可对国际贸易施加影响的民间路径。在此背景下,包括跨境旅游在内的事关国际贸易的民间跨境互动,不同程度上延续着政府间衡量相对收益的敏感性博弈。在影响国际贸易的诸多因素中,民间自发性的跨境旅游伴随着近年来愈演愈烈出境消费过热现象,超越了只在国内外主流媒体受众间流通的口口相传。跨境旅游及其促成的双边贸易往来等衍生品,成为公众参与交互频繁的国际体系运作的普遍方式,且具备促进旅游目的地经济发展与产业升级的双重功效。

就跨境旅游与双边政府往来的关系来看。从跨境旅游现状透析国际关系的演变进程,和从国际互动中推敲跨国行程设计的兴衰,是观测二者间关系的常理视角。“从宏观的角度来看,旅游是经济发展和社会变革的加速器,是促进和平的重要力量,更是国际伦理关系变化的重要因素。”^③

从现实主义出发,将政治权力与旅游景点的吸引力塑造挂钩,权力对入境旅客及其产生的相应经济利益的占有与资源分配,资源生成结果也转而影响政府旅游政策的制定。“旅游即是政治”,涉及国际旅游的资源分配和争夺结果需要政府的广泛参与。^④从建构主义视角出发,跨国旅游还可释放作为和平、可持续的利好互动方式对处理国际关系中现行摩擦的有效缓解功能。“国际旅游作为一种异文化交往行为,在主客之间架起沟通之桥,有利于促进国际关系的改善和平愿景的实现。”^⑤

此外,持续稳健的旅游收益有赖于目的地的政策保障与制度规划。“政府需进行社会学方法视角下的干预,以目标绩效驱动管理对公共和私营部门进行优化重组,以期促成本国旅游业的长足发展。”^⑥综上,经济发展水平、双边友好关系及稳健旅游政策,是促成跨境旅游持续稳定增长和发挥高质量旅游吸引力带动本国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主要驱动力。

3、案例分析

日本年度最热“爆买”一词的出现,更是将旺盛的国内购买力换算成国际行为的价值。对在日本人均消费 25 万日元的中国游客而言,从马桶圈到日化产品和高新数码产品,均成为中国人购物袋中新的宠儿。高丝雪肌精、黛珂、奥尔滨、IPSA、资生堂等化妆品柜台广受青睐,小到液体创可贴、kiss you 牙刷、花王空气眼罩,大到电饭煲、拍立得、扫地机器人等,原先专供日本市场的生活用品和电器似乎吸引了更为忠实的境外顾客。

与之前国民心态不同的是,遥观发生于 2005 年的需要政府耗费外交资源才足以统筹国内外大局的民众自发性“反日货”风波,这一批民众跨洋购物的热情并未受到过多出自民族情绪的批判与指责。大多数传媒以客观视角观察“爆买”背后的国民心思,质量与价格打造了超越国货的物美价廉的商品,以及能在异国他乡感受到的优质服务。然而,一些日本品牌在全球资本市场中寻求最优产业安排,转而依靠中国廉价劳动力生产出的日籍组装“中国产品”,此举却没有对接上国人思路。即便只在中国完成装配和包装的产品,在消费最优选的竞争之中仅收获了类同于国货的消费认同,“尤妮佳”纸业的错误生产经营战略首当其冲。

国人购买力与购买需求与国内市场商品、服务供给间的差距锻造了“中国制造”与“日本产品”的不同价值判定,观念中的价值判断部分源自事实经验积累。学理研究早先一步揭露

问题的部分实质——这一问题的本质不在于每天有多少日产马桶盖搭乘中国游客的行李箱低调入境,而“是中国制造转型升级与中国消费转型升级未能同速同步的问题”。^⑦

当中国凭借“中国制造”的全球价值交付来自发达国家产业转移和国际投资的理想答卷,目睹日本经济日益强健的“日本桥”一带的大型百货商店中的营业员们,正以日复一日的热情礼貌来回馈中国人的购物偏爱。这一正在崛起的新兴发展中国家以强劲购买力,向周边及世界投射出其经济影响效应业已成型并日益深厚的先兆。“爆买”现象的产生,中国游客比迷茫不清的日本店商更应明确自身消费行为中有迹可循的变化。

从“日本桥”到“南京路”的空间历程间,分布的是中日跨境旅游及经贸结构水平的现状写实;而沿着发展的角度,这一问题是事关中国消费转型路径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深层次问题。在问题的演化过程中,跨境旅游与双边经贸往来的关系日益密切。不妨对可见的未来进行预测,政治关系走势对双边跨境旅游的影响将逐渐小于后者对前者的作用力,民间自发性的跨境旅游气候及其衍生品将被提上政府外交决策的考量进程。

二、历史与现状:中日跨境旅游的动因与风险

1、中日间跨境旅游气候形成的经济背景

作为位于亚洲东部的岛国日本,国土中所能汲取的促成工业文明快速发展的本国资源可谓寥寥无几。不同时期下日本政府的政策调整及外部助力铸就其经济的增长势头。在当今国际体系、尤其是世界资本主义国家经济体系的运转与调控,经济制度的分配与调节,日本都是其中不可忽视的重要一环。

作为崛起中的新兴经济体,中国以其独具特色的市场、劳动力、原料等经济因素,扛起因世界范围内经济结构调整遗留下的落后产业、能源消耗、资源分配及环境污染等压力。近年来,中日间的贸易摩擦及对地区性经济规则的争相谋划,便是双方在经贸领域预先备下的饱满箭囊。

就中日双方的经贸往来情况判断,尽管数额与历史同期相比略有回落,但依然是世界上颇具外延意味的双边经贸关系。根据商务部公布的最新国别贸易简讯中记载的数字,2016年1-6月,日本与中国双边货物进出口额达到1288.3亿美元,下降2.7%。其中,日本对中国出口529.5亿美元,下降1.6%,占日本出口总额的17.1%,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自中国进口758.8亿美元,下降3.4%,占日本进口总额的25.9%,增长2.0个百分点。日本与中国的贸易逆差229.4亿美元,比上年下降7.4%。截止到2016年6月,中国是日本第二大出口贸易伙伴和第一大进口贸易伙伴。^⑧一些学者通过定量研究得出了国际贸易与跨境旅游间的双向因果性关系。^⑨毫无疑问,紧密的双边经贸往来为中日民间交往奠定了物质基础和偏好设置。

2、中日间跨境旅游交往的必然性分析

任何以商业开发与资本垫付起底的旅游业,如果没有造物者的馈赠与偏爱、抑或是独道历史文化的传承与叙述,该目的国的旅游价值和跨国吸引力都将难成气候。因此,经济水平、国土资源和文化底蕴等因素便构成了旅游地质量的评判标准。

地理特征与资源是旅游气候形成的先决条件。“从旅游者出游的推拉关系来看,两国的位置关系、国土面积大小及旅游资源的丰度则是旅游者出行的主要拉力因素,发展旅游空间容量的大小及旅游资源的独特性是吸引旅游者前往的重要原因。”^⑩由此可知,出境旅客与目的

国间的行程长短、目的国的国土面积、旅游项目质量等都是影响跨境旅游行为逐渐形成并定型的必要因素。

中国是日本一衣带水的邻邦,相较而言行程短、周期快,为两国民众间的跨境旅游交往降低了路程成本和时间。日本的 37.47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面积与坐拥 960 万平方公里领土的中国相比,自然资源与旅游文化明显都不占上风。但从旅游产品的质量和实际吸引力上来看,中日双方作为彼此旅游目的国的旅游吸引力实则难分伯仲。从旅游空间容纳量及旅游资源的独特性来看,双方均具备基于不同文化历史传统下的独特性和共通性。大和文明和华夏文化的异脉同源为两国人民自古以来的民间交往打下贯通陆海的有效途径。

经济水平与发展态势是跨国旅游吸引力的组成要素。“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及人口总数将直接决定该国出游率的高低,继而影响两国间出入境旅游的流量与强度。”^⑩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从微观层面看,稳定可观的家庭收入为选择跨境旅游的普通民众促成有效的经济保障和心理认同;从宏观层面看,国家经济水平与国际贸易互动紧密相连,双边贸易互动为跨国旅游行为奠定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融洽的社会接纳度。

日本旅游活动伴随着对旅游态度的变动而由少增多。从“60 年代旅游活动在日本人中并不流行”到“70 年代经济活动的全球化和出境旅游的大发展使人们更注意从世界的角度观察旅游的发展”再到“进入 90 年代后的多样化的豪华消费品的开支”,^⑪日本国民的旅游价值观在 70 年代经历了重要突破,参与并融入经济全球化为日本国民打开勇于通向世界的“门锁”,本国经济的快速腾飞又消减了对“门锁”再度被启用的猜忌与恐慌。

3、中日间跨境旅游的风险性分析

从民间层面看,1990 年开放居民出境旅游的中国大陆与 2000 年才正式对中国居民开放的日本而言,所差时间序列对中国游客旅游路线的稳定性选择构成考验。中日关系间涉及教科书问题、历史问题、领土争端等矛盾的交互性和复杂性,两国跨境旅游游客频繁受到两国政治关系变化及危机事件的影响。政治领域的危机事件频出及相关方反映具有双向影响效应,加之本国政府和主流媒体环境对本国民众价值观的塑造直接相关,事件影响力单从两国民众间彼此印象调查结果的波动中便可知端倪。

然而,从中日双方的经贸、政治摩擦的事件本质来看,事件发起国、性质及处理方式及后续影响对中国民间态度塑造的作用尤甚。“从中国入境日本旅游视角看,危机事件对中国入境日本客流量变化要高于日本入境中国客流量变化,在环比增长率和旅游偏好上均有相符的表现。”^⑫

尽管如此,中国政府仍然不遗余力地使中日民间跨境旅游互动持续成为双边外交危机事件的缓和剂。中国对日本开展旅游外事活动经历了旨在调动民间资源的三次转型的发展过程,日本则对中国开展了目的在于“实现经济全球化进而谋求在国际政治上的‘国际国家’地位的重要战略选择”^⑬的观光旅游政策。新世纪初,中国对持有日本普通护照的短期日本游客授予免办签证待遇,节省了部分日本旅客在行程中的金钱和时间投入,使得以中国为目的国的跨境旅游对日本游客的吸引力与日俱增。

同时,自 2001 年至 2005 年,日本政府的“篡改历史教科书”、“允许达赖访日”、“参拜靖国神社”等行为,使中日两国政府间互动处于矛盾激发的敏感时期。当时的中国政府采取亦官亦民的双轨渠道,借促成日本游客入境旅游之力继续吹起中日民间友好互通、持续互动的良好风气。

三、理论与现实：当今中日间跨境旅游的效用与缺陷

世界旅游组织曾发表预测：“到 2020 年中国将成为世界第一大旅游目的地国，第四大旅游客源输出国”。在这一时间节点到来之前，有必要对当前国际形势下炙手可热的中日两国跨国旅游市场作动因分析，由国人一手打造的“日本桥”一带的火热购物场面，验证了这一研究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需以正视中日交往的特殊性为基础，从中总结出旨在长远提升跨境旅游质量和国际吸引力的多维度战略。同时，代入对基于“爆买”热点分析基础之上的国民需求和产品供给存在断层的讨论，寓国内商品供给和内需调动政策于可持续的旅游战略的制定中。

1、中日跨境旅游气候形成的国内外影响

就国内层面而言，旅游可作为国内政治社会化的有效动力，但需得到国家、企业 and 个人的共同努力。^⑤长期稳定的旅游组织行为在建构社会认同、价值观塑造和行为偏好等方面，较之标准教育和政治口号的传达更为形象生动。此项结论对建构中日间政治关系紧张的民间缓和途径大有裨益。针对目的地设置于红色景区、历史景点、文物考证等项目的日本入境中国旅客，可从历史文明传承与现代历史遗留轨迹中收获独立于政府言辞的独立见解。

从自由主义视角下出发，经济相互依赖有利于增进各国民众间的理解度、认同度与美誉度，从而减少彼此误判和发动战争的风险。与卡尼曼、杰维斯等人提出并发展的前景理论相类似，卡普兰将“对未来贸易的积极预期”视作相互依赖国家间对进行和平贸易的“预期价值”，发动战争的可能性由此降低。^⑥

假设中日双方对未来两国经贸往来可能的波动十分敏感，并以当前双边经贸交往水平为参照点来判断损益。等量的收益和损失间，国家往往倾向于采取规避损失的政策选择。此外，跨境旅游作为可供双边经贸长效增长的自发性民间往来途径，一经稳定可为中日两国间政治经济领域往来提供利益考量和沟通渠道。上述外交决策过程，遵循的是前景理论指导下的决策者的行为逻辑。将前景理论与相互依赖和平论相结合，可为中日间跨境旅游及其促进双边良性友好往来的影响力提供解释力度和思考角度。

2、我国政府应有效提升中日间跨境旅游

动因讨论部分将借助层次分析法，将容纳多行为体互动的国际体系细化为体系层面、国家间互动及国家内部层面借鉴并讨论跨境旅游交往的多维动因。

如本文开篇论述，在当今国际体系的全球化特征之下，世界经济的规则制定及利益分配不再由唯一大国一手操纵。聚焦于经济全球化时代下的中日跨境旅游互动，世界经济的良好运行背景给政府渠道和民间交往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及运作风险。全球化经济的多样性和复杂性，放缓了大多数国家政策反应的敏感和力度，给决策制定和实施提供了高效利用的灵活性和可供揣测的模糊性，也给予包括跨境旅游在内的民间互动以自由反应的范围和广度。

全球化时代的国际制度扮演着规则管理和行为导向的职责。国际政治格局的多极化，为中国对外政策及战略提供了多元的对象选择及运行轨迹，法制、规则和程序的设置及实施，为中日间跨境旅游奠定了稳定的制度保障。此外，区域性旅游合作机制的建成和完备，有利于相关各方行为的长效发展及合理约束。2006 年，首届中日韩旅游部长会议召开，并以《会议

宣言》或《联合声明》的形式进行成果公告。在三国旅游部长会议的基础上,三国将教育与文化沟通纳入旅游项目的目标预设中,并组建了业界交流平台机制。行之有效的官方机制与立法保护是民众跨境旅游的制度保障。

国民收入的稳步提升,为开启走出国门之旅奠定了物质基础;有序安定的社会氛围、理性情绪表达的社会环境、同质文化的吸引和业已在国人之间树立起的广阔的世界视野,为中日跨境旅游提供了本土社会基础。以跨境旅游为代表的普通民间交往成为补充中日间政府互动和公共外交的有效分支,为维护中日两国间经贸良性互动和政治友好往来提供了可资利用的示范渠道。

3、我国政府制定双边跨境旅游政策的不足与策略

根据中日间跨境旅游的总体现状,我国政府在引导双边跨境旅游长效发展的主导政策上尚有不足,直接表现是规则设置水平尚待提升,间接表现则体现在促成国内制造业转型的紧迫性上。

“我国的国际旅游服务贸易立法未成体系,一些领域存在立法空白,如旅游基本法缺失,国际旅游专门法缺失和旅游者权益保护法的缺失。相关法规整体上立法层次不高,缺乏稳定性和权威性,如‘暂行规定’偏多”。^⑩与我国经济发展参与国际体系的适应期阶段相匹配,合理跨国交互行为的规范措施的拟定与施行,尚需外交行为实践的经验积累和归纳总结。

遵守已有全球性旅游行业服务规则和符合本国利益诉求的新规则制定的双向举措的重要性便跃然纸上。中国政府应注重关注二者之间的微妙联系,做到遵守且利用现有通用的旅游争端应急解决制度及准则、不公然反对现有旅游服务制度,同时做好经济发展辅助推动下的符合中国国情的新型体制设置。

国家层面的大国互动对跨国旅游具备影响效用。学者针对国家间的互动关系对相关国家跨境旅游的影响程度进行研究,以中日外交行为为比较对象后发现,“中日关系不是影响中国国际吸引力的外部因素,二者没有直接相关性,中日关系对中国的外商直接投资和商品对外出口也不会造成影响;相反,外商直接投资、商品对外出口是中国国际吸引力的重要影响因素”。^⑪尽管这一结论与其他大多数文献中将国家间互动视为跨国旅游行为重要影响因素的观点相悖,但外商投资激发中国国际吸引力的观点发人深省。

对中日贸易逆差成因进行分析,与从中国出口的劳动密集型初级制成品相比,“日本商品的比较优势主要集中在资本和技术密集型制成品上”。^⑫鉴于中国目前的社会发展阶段和经济贸易水平,轻易脱离外资是国内大多数产业中不易愈合的缺口;相反,以相应优惠政策和规划规划的出台作为将外资利用转化为产业升级动力的助推器是有效之举。

更值得注意的是,依靠中日间跨境旅游产生的“爆买”一词而暴露出的对国内制造转型升级的迫切性要求,也可转为以国内市场产业优化升级开发出国内消费需求的表述。

外交是内政的延续,合理的外交行为可推动内政目标的长效实现。回顾近年来中国政府的官方外交实践、政策制定和实施过程:协调东中西部发展与带动内需、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间呈现相互促进的共生关系。同时,以重庆、合肥、乌镇和杭州等地为对外交往的重要桥头阵地,均说明以实现既有的国内政策目标的思路进行外交行为规划也是处理外交两难境地、实现政策突破的新型思路。更为重要的是,将包括上述城市在内的中部内陆城市,以承接国际外交活动为契机呈递入世界舞台,可成为开辟入境外国旅客跨境旅游目的地的好契机。

以国际关系视角看中日双边跨境旅游行为,得出的答案不仅在于综合体系、国家和国内因素以组建长效稳健的以跨境旅游为代表的民间交往机制,服务于两国政府和公众的友好往来;同时,合理分配外资利用渠道、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国内市场商品供给、以外交为先导开辟旅游活动承接地——作为两国兼具旅游和商品贸易代表地段——“南京路”与“日本桥”间的距离也许并不遥远。

注 释:

- ①亨利·基辛格:《大外交》,顾淑馨译,海南出版社,2012年,第101页。
- ②约翰·米尔斯海默:《大国政治的悲剧》,王义桅、唐小松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93页。
- ③[龚敏]:《旅游与和平:一种国际伦理文化关系视角下的思考》,《求索》,2006年第11期,第150页。
- ④M.Crick, “Representations of International Tourism in the Social Sciences: Sun, Sex, Sights, Savings, and Servility,”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Vol.18, 1989, pp.307-344.
- ⑤唐志明:《国外旅游政治学研究评述》,《政治学研究》,2006年第6期,第125页。
- ⑥Anna Farmaki and Levent Altinay, “Politics and sustainable tourism: The case of Cyprus,” *Tourism Management*, Vol.47, 2015, p.180.
- ⑦谢勇:《带回的不仅仅是马桶盖》,《商周刊》,2015年第3期,第84页。
- ⑧以上数据来自商务部官方网站:http://countryreport.mofcom.gov.cn/new/view110209.asp?news_id=50442
- ⑨Jordan Shan, “Causality between Trade and Tourism: Empirical Evidence from China,” *Applied Economics Letters*, Vol.8, No.4, 2001, pp.279-283.
- ⑩王洁洁:《国际关系及重大事件对出入境旅游的影响——以中国与主要客源国(地)为例》,陕西师范大学,2011年。
- ⑪同上。
- ⑫张广瑞:《日本旅游研究与教育的概况与趋势》,《旅游学刊》,2001年第4期,第78页。
- ⑬武海荣,苏建军:《1992年来中日关系变化对入境旅游非对称性的影响研究》,《环球瞭望》,2013年第9期,第38页。
- ⑭朱文:《论跨国旅游在中日关系中的作用》,青岛大学,2013年。
- ⑮Zuo Bing and Huang Songshan, “Tourism as an Agent of Political Socialisatio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ourism Research*, Vol.18, No.2, 2016, pp.176-185.
- ⑯Dale Copeland, “The Interdependence and War: A Theory of Trade Expectation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20, No.4, Spring 1996, pp.5-41.
- ⑰童明:《WTO背景下我国国际旅游服务贸易立法研究》,广西师范大学,2007年。
- ⑱谢晓光、岳鹏:《中国国际吸引力受何影响?以中日关系为外部要素的分析》,《东北亚论坛》,2013年第6期,第34页。
- ⑲杨振:《中日贸易逆差问题探析》,《对外经贸》,2012年第10期,第15页。

(唐哲玮: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硕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魏全平)

弥生时代日本本土的“阴阳意识”

傅 晓

内容提要 “阴阳思想”是中、日两国文化中重要的文化概念,它对于两国的古代政治、哲学、艺术、伦理都有重要的影响。通常学术界认为日本是在中国的“阴阳思想”下才逐渐建立起自己的“阴阳文化”——阴阳道。而本文在整理日本阴阳道相关资料时发现,中国“阴阳文化”东渡之前,弥生时代的日本已经酝酿了类似于中国“阴阳思想”的一种思维方式,但由于其朴素性和原始性,可称为日本传统文化中的“阴阳意识”。本文试图通过对这一时间段已有的考古文物和文字资料的分析,厘清日本“阴阳意识”存在的具体体现,希望借此能更好地理解日本的“阴阳道”文化。

关键词 日本 弥生时代 考古文物 文献 “阴阳意识”

前 言

在古代世界,作为东方文明的核心之一,中国的文化和价值体系辐射甚至覆盖了周边邻国,出现了以儒家文化为核心的儒家文化圈。在儒家文化影响范围内,日本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国家。由于其地理环境,古代日本获中国文化之益颇多,而其最为可贵之处在于其能够在接受中国文化的影响之后将其本土化,形成日本独特的“道”。其中“阴阳道”就是中国文化日本化的一个典型代表。

“阴阳道”是以“阴阳思想”为核心所产生的一系列由具象物质、行为和抽象概念、思想所组成的体系的总和,通常以天武天皇四年(公元 675 年)官方机构“阴阳寮”成立作为“阴阳道”正式确立的标志。在古代日本社会中,上到政治活动下到节日风俗都在其影响范围之内。目前国内对“阴阳道”问题的研究大都着重于分析中国“阴阳思想”对于日本文化的影响,而忽略了日本本土文化中酝酿出的“阴阳意识”,因此本文的目的就在于通过分析考古文物和文献记载的信息来证明在弥生时代,日本已经酝酿出了类似于中国“阴阳思想”的“阴阳意识”。

一、日本“阴阳意识”的含义

日本的“阴阳意识”是相对中国“阴阳思想”产生的概念。从字面上来说,“思想”是经过了物质实践和逻辑推理之后形成的观念体系,具有比较成熟稳定的思维结构,而“意识”则是尚不成型的“思想”,具有不稳定性。中国的“阴阳思想”可以从如下一段材料中得出定义。

“如金木水火各奉其主,以从阴阳……阴者,阳之助也,阳者,岁之主也,天下之昆

虫随阳而出入,天下之草木随阳而生落,天下之三王随阳而改正,天下之尊卑随阳而序位,幼者居阳之所少,老者居阳之所老,贵者居阳之所盛,贱者居阳之所衰,藏者言其不得当阳,不当阳者,臣子是也,当阳者,君父是也。故人主南面以阳为位也,阳贵而阴贱,天之制也。礼之尚右,非尚阴也,敬老阳而尊成功也。”

“君臣、父子、夫妇之义,皆取诸阴阳之道,君为阳,臣为阴;父为阳,子为阴;夫为阳,妻为阴。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

——董仲舒《春秋繁露》

“阴”和“阳”在中国文化中是一种相对关系,这种相对关系以“阳”为主,“阴”为辅,万物皆有“阴阳”属性,并依照此规则此贵彼贱、此强彼弱、此消彼长。因此中国的“阴阳思想”就是用这种“阴”“阳”的规则来解释天地人伦,在哲学层面建立一种辩证的逻辑关系,并以这种哲学为根基,建立起一种维护等级差别存在的秩序感。与之相对,可以将日本“阴阳意识”定义为:一种模糊的、带有朴实辩证观和差别秩序感的认知意识。

二、弥生时代是考察日本本土“阴阳意识”的最佳时段

日本弥生时代从公元前300年到公元300年,前后绵亘六百余载。将这一时段看作考察“阴阳意识”最佳时段有以下三个方面的原因。

第一,弥生时代的生产迅速发展,遗留下较多有形的出土文物和史料文献。与之相比,之前的绳文时代历时过长,且能够考察的证物少之甚少。当然,也不能否认绳文时代有“阴阳意识”存在的可能性,只是由于所掌握的材料,暂不作讨论。

第二,虽然考古出土的证据和史料记载都表明,日本早在石器时代起就直接或间接地受到大陆文化的影响,但是大陆文化并不完全等于“阴阳思想”。从中国“阴阳思想”发展的脉络来看,到西汉之时才发展较完备。也就是说,直到公元前1世纪左右,中国才有真正意义上的“阴阳思想”。那么,在此之前“阴阳思想”不可能作为一套完整的思想体系影响日本。

第三,在公元前1世纪到公元3世纪之间,尽管不排除一些零星“阴阳思想”东传的可能性,但是由于交通的隔绝,并不能保证“阴阳思想”在传播过程中不受到其他思想意识的改造。再加之日本本身发展的相对滞后,在短时间吸收复杂的“阴阳思想”的可能性较小。即便能够传达到日本,中国“阴阳思想”相对于日本本土文化来说依然处于弱势。以下的几则材料从侧面说明这个问题:

“魏略曰:其俗不知正岁四节,但计春耕秋收为年纪。”《三国志·倭人传》

“不知正岁四节,但计秋收之时以为年纪。”《晋书·倭人传》

“其死,有棺无槨,封土作冢。人性皆嗜酒。俗不知正岁,多寿考,多至八九十,或至百岁。”《梁书·倭传》

“……无文字,唯刻木结绳。敬佛法,于百济求得佛经,始有文字。知卜筮,尤信巫覡。每至正月一日,必射戏饮酒,其余节略与华同。”《隋书·倭人传》

中国历法的核心是顺应“阴阳”、“四时”与“五行”的关系。学习中国的历法就一定会接触到其中的“阴阳思想”。而从以上材料可以看出,日本能够“其余节略与华同”是在《隋书》的记载中才体现出来的,《隋书》记载的历史处于公元568年到公元618年间,也就是说,在公元6世纪到公元7世纪日本才学习到了中国的历法,这恰巧与通常与意义上认为的公元6世纪

以后“阴阳思想”才传入日本的说法吻合。而在《隋书》之前都没有相关的记载。也就是说,在此之前日本不可能通过对中国历法的学习接触到“阴阳思想”。

尤其需要关注《三国志》中关于倭国的记载。《三国志》记录的历史处于公元 220 年到公元 280 年,这恰巧属于弥生时代。这一时期,为了躲避战乱许多大陆流民进入日本,促进了日本农业技术的快速进步。农耕技术虽然进入日本,但是与之相匹配的历法、甚至是“四季”的观念却没有能够传入。产生这样现象的原因在于:人的认知能力和行为能力在一定程度上是分开的。认知能力需要行为能力达到一定的程度才能发挥作用。单纯的农耕技术属于行为能力,由于其实用性很快会被采纳接受;但是理解与之相匹配的历法系统却属于认知能力的范畴,这需要自身文化达到一定的水平。弥生时代的历法体系没有建立,说明当时的耕种技术比中国来说较落后,因而不需要也不具备能力来适应这一套相对复杂的历法。那么去理解和学习历法中蕴含的、比之还要复杂的“阴阳思想”也就更无从谈起。而西汉以后“阴阳思想”在中国已经形成一套博大且复杂的体系,对于文化上相对落后的日本来说要理解起来是非常困难的。故可以说即便中国“阴阳思想”在这个时期传入日本能够发挥的作用也是非常有限的。所以说公元 300 年之前日本无法接受中国“阴阳思想”的影响。

故将弥生时代划定为分析日本本土“阴阳意识”的最佳时间段是较为妥当的。

三、弥生时代考古文物中所体现的日本“阴阳意识”

(一)从弥生时代的葬制中反映出的“阴阳意识”

葬制是一种特殊而重要的人类活动,它的形式取决于人们对“生”与“死”的态度。“生”与“死”是两种不同的生命状态,二者的本质和“阳”与“阴”一样是对立且相依的。人类在原始社会时期就已经认识到了“生”与“死”的区别。然而葬制的出现从某种程度上而言,是要通过一种仪式感将“生”与“死”两种状态统一在一起。因而通过对于日本早期葬制的了解可以从中窥探出“阴阳意识”的踪迹。

弥生时代的葬制与之前绳文时代最大的区别在于处理尸体的方式:弥生时代的尸身不是被直接埋入土中,而是会被先放进某一物体内,再将装有尸体的该物体埋入地下。由于装纳尸身的物体通常是陶瓮或者石板围起的方箱,所以这种葬制通常被认为是瓮棺葬或箱棺葬。人类社会早期都有将主要的东西保埋在土里保存的习惯。人是群居而且感情丰富的动物,所以最初的土葬可以解读为生者不舍自己逝去的亲人,所以将之保留在土里。弥生时代将逝去的亲人装棺放入土内的行为其实加深了这种保存的意义,并且比之前直接埋入地下更多了一种仪式感。人类常常通过郑重的仪式来表达对某件事物的重视程度。因此棺葬制度的出现,也就意味着日本先民对“死亡”认识的提高,也说明对“生”“死”两种状态有了更进一步的差别认识,但是要说明这一行为代表着“阴阳意识”还需要从更多的细节中着手去分析。

“单棺葬及盖和棺身分明的合口棺葬,埋藏时往往与水平方向呈 30° 的倾斜度放置。按说棺内死者是直肢葬,棺应当水平方向放置埋藏,但实际上稍稍倾斜的例子居多。”

“瓮棺内有时涂朱,合口的口沿外部用粘土密封。从瓮棺中几乎没有发现什么装饰品,因为用贝饰、玉饰等随葬以及铜铁剑这类器物随葬,只限于个别墓葬。……有一点是有共识的,即瓮棺葬流行的地区,并没有贵贱之分,很多瓮棺葬内没有任何随葬

品,这种现象很普遍。”

“瓮棺葬以集中埋藏的居多,但也有与箱棺葬交错的现象。位置大都在接近聚落附近台地的上半部分,形成了集体的公共墓地。”

“集中埋藏瓮棺的墓地,墓上没有标志性的东西,但有时发现瓮棺葬上面有些别的设施。例如福冈县筑紫郡那珂村板付遗址,在一个3米高的圆坟状的小丘中发现了数个合口瓮棺葬。还有在福冈县饭冢市立岩烧之正遗址,配置着巨大的环状石头,其下发现了合口瓮棺葬。”

——小林行雄《日本考古学概论连载六》

在这些信息中有一些细节格外值得注意:

埋葬时将瓮棺呈30度角斜放。关于这种方式有三种解读:一是认为为挖掘土坑时省力;二是考虑填土的压力对瓮棺不利而这么放置;三是可能在埋葬过程中是先把死者的半身放入作为棺身的瓮中。其实第一种解读和第三种解读的主要目的都在于节省人力。通过考古发掘得知,能够装下死者的瓮棺一般都是一米左右的大型陶器,或者是将两个30厘米左右的陶器两口相对用作对口棺。陶器的重量再加上死者本身的自重,便可猜想在进行埋葬时是比较困难的,且瓮棺的形状是弧形器,因此在挖掘葬坑时需要挖得较深。在劳动工具相对简陋的弥生时代要完成这样一个行为一定并不轻松。所以对这种细节的第一种、第三种解读是情有可原的。第二种解读中,这样做的目的是要保护瓮棺和瓮棺中的死者,这说明对于死者的重视。

然而三种解读其实背后的深意都指向同一,即弥生时代的人对于“死亡”是非常重视的。而这种重视还可以在其他的细节中体现出来,比如说生者会在棺内涂朱,这是对于棺木的装饰;在合口的口沿外部用黏土封紧,这样做表达了对逝者的保护。逝者不会被随意安葬,一般在接近聚落的附近有公共墓地,说明此时日本先民已经了解到“生”和“死”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在一些公共墓地上设有标志性设施,这显然是用作纪念。这也恰恰代表了生者认为自己对于死者具有一定责任。那么,这种“生者”对于“死者”的重视到底是出一种什么样的情感,在《古事记》中的一段记载非常值得思考:

“凡称迦微者(Kami),从古典中所见的诸神为始,鸟兽草木山海等等,凡不平凡者均称为迦微。不仅单称优秀者、善良者、有功者。凡凶恶者、奇怪者、极可怕者亦都称为神。”

——《古事记》

从这种对神的解释中可以看出,在古代日本的“神”的概念中没有善恶之分,只有平凡与不平凡的差别。那么,死者相对于生者来说就是“不平凡者”。如果按照这个逻辑,死者对于生者的情感就应该等同于是对于神明的尊重。而且按照之前材料中所说,瓮棺葬流行的地区鲜有随葬品,也就是社会上尚没有出现贵贱之分。那么这时候对于死者的情绪则不是由于其身份地位的高低,而仅仅出于其相对的“不平凡性”而对其表示尊重。这种尊重包含了两个层面的思维意识,第一个层面对于“生”与“死”差别性的认识;第二个层面是意识到“生”与“死”是相互联系的,所以生者与死者之间都对彼此有一定的责任,生者需要通过埋葬、装饰棺内、纪念、将之视为神明来膜拜等行为,将生者的意愿传达给死者,而死者需要通过相应的回应——比如说作为神明来庇佑生者,来表达自己的意愿。“生者”与“死者”虽然是处在不同的时间中,但是这一系列的行为却将对立的两者紧密地联合在了一起。因此可以说通过弥生时

代的葬制可以窥见类似于“阴”“阳”关系的这种“生”与“死”概念。故可以说弥生时代的葬制中是包含了“阴阳意识”的。

（二）弥生时代的社会分工中体现出的“阴阳意识”

对立统一的辩证思想是中国“阴阳思想”的核心，而其内涵则表现为在核心思想指导下等级分明的社会秩序。当然中国的“阴阳思想”是在社会活动经验累计到一定程度后抽象出来的哲学体系。日本“阴阳意识”也包含了这些内容，只是作为一种比较原始的思维观念还不成体系，之前已经通过弥生时代的葬制分析了“前阴阳思想”包含的对立统一朴素的辩证主义。而以下几段材料则体现了弥生时代的社会秩序感。

“弥生时代的工艺，如同绳纹时代，陶器、石器、木器、植物制品、骨角制品等都有作品问世。除此之外，弥生时代又出现了新的冶金技术。这一时期，工艺分化、发达并且制作专业化，使其生产的规模已脱离了各个集团自给自足的范围，有了转向社会生产分工的倾向。”

“但据发现可知，一般在聚落的一角会设置一个石器制造作坊……这个事实告诉我们，弥生时代在原料的产地建有石器制造场；而且制造石器的工人在大聚落中占有一席之地，说明石器制造业已经独立了出来。”

“弥生时代木材是制造各种器具的原材料，所以对于木材的需求量还是很大。……木器制造的一般过程为先从木材中削出适当的形状来，再二次进行加工……取材都有一定的规范……原材料的选用也有一些讲究……可见他们已具备了木器工艺的技术和知识。这些是日积月累形成的，有着一套经验和传统。何况某个人不可能为了制造一个木钵而要砍伐一棵榉树。我们推测制造木器的原材料是由专门人员提供。”

“制作金属器的可能是最早的专业技术人员。……铜利器的制造是由专门人员来完成的……我们已知有用同一范型所造的铜铎，分别发现于几个地方，说明铜铎的发现地和制作地不是一处，估计是专门人员在从事这项工作。大阪府中河内郡高安村恩智、三重县安浓郡神户村神户发现的两个铜铎，滋贺县野州郡府新庄村及鸟取县东伯郡泊村小滨的出土物，还有发现地不明的故吉川灵华所藏的铎，经确认它们均出自同一个范型，这是非常有名的几个铜铎。”

——小林行雄《日本考古学概论连载之五》

显然日本弥生时代的社会分工就已经达到了一定的水平，而这些先进的手工业技术往往是伴随着大陆流民的进入而被带到日本。因而这些专门的手工业人员的涌入加速了日本的社会分工。越细致的社会分工越需要严密的工作秩序与之配合。材料中提到的铜铎的发现地和制造地不在一起，也就是说铜铎的制作和使用是分开的两个系统，而要将这两个系统连续在一起就需要有相应的行为秩序。而木器的制作工艺精巧复杂，需要技术与技术之间的精密配合，这也从侧面证明了工作制度之间的完善，另外考古证据证明，拥有专门手艺的人在社会上也会获得一席之地，说明日本当时的社会出现了关于身份差别的意识，这也就是一种初级的社会秩序。因而这种初级的社会秩序可以被看作是“阴阳意识”的范畴。

四、史料记载中所体现的“阴阳意识”

根据前文的描述，已经将“前阴阳思想”的时间范围确定在日本弥生时代，所以这里引用

的古籍资料所记载内容的时间段也处于这一阶段。由于记载日本本土历史的《日本书纪》和《古事记》成书时间很晚,并且深受中国史书的影响,难免有将中国的“阴阳思想”带入的可能性。故而在这里选择的史料是作为旁观角度来记录的《三国志》和《后汉书》。虽然二者是站在中国的价值观的角度写成,但正是基于此,那些与中国“相异”之处才格外值得注意。

1、社会生活中的“阴阳意识”。

“男子皆黥面文身,以其文左右大小别尊卑之差。……有城栅屋室。父母兄弟异处,唯会同男女无别。……俗皆徒跣,以蹲踞为恭敬。人性嗜酒。……国多女子,大人皆有四五妻,其余或两或三。女人不淫不妒。又俗不盗窃,少争讼。犯法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族。其死停丧十余日,家人哭泣,不进酒食,而等类就歌舞为乐。灼骨以卜,用决吉凶。行来度海,令一人不栉沐,不食肉,不近妇人,名曰‘持衰’。若在涂吉利,则雇以财物;如病疾遭害,以为持衰不谨,便共杀之。”

——《汉书·东夷传》

“男子无大小皆黥面文身。……诸国文身各异,或左或右,或大或小,尊卑有差……皆徒跣。有屋室,父母兄弟卧息异处……其行来渡海诣中国,恒使一人不梳头,不去虱虱,衣服垢污,不食肉,不近妇人,如丧人,名之为持衰。若行者吉善,共顿其生口财物。若有疾病,遭暴害,便欲杀之,谓其持衰不谨。……其会同坐起,父子男女无别,人性嗜酒。见大人所敬,但搏手以当跪拜。……其俗,国大人皆四五妇,下户或二三妇。妇人不淫,不妨忌。不盗窃,少争讼。其犯法,轻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户。及宗族尊卑,备有差序,足相臣服。”

——《三国志·倭人传》

这两段材料中对弥生时代社会生活中的秩序感有非常清晰的表述。

首先,在社会生活中,日本弥生时代的先民已经通过纹身来显示身份的“尊卑”。这是一种社会差别意识的具象化。并且在材料中均提到“大人”、“平民”、“下户”,也就是说社会上已经出现了身份的差别,这便是弥生时代阶级的萌芽。而这种社会差别感也就是秩序在家族内部也有很明显体现。如材料中所提,在一个家族内部往往是男子多妻,且妻子“不淫不妒”。这里的内容是中国史书对日本社会的描述。因此所谓的“淫”和“妒”也是中国道德标准对于某种行为的判断。然而站在人性的角度出发,“淫”和“妒”是人性中自然而发的两种情感。情感是通过行为来体现的,中国史书中记载的“不淫不妒”也是一种具体行为,而不是内心的情感。也就是说弥生时代的女子不“淫”不“妒”是因为有某种制度来压制了本性的“淫”和“妒”。这种制度就是后来所说的伦理。然而,这并不代表日本弥生时代女子的地位就弱于男子。在《魏志·倭人传》中还明确记载当时邪马台国的首领是名为卑弥呼的女性。可见在当时的日本没有像中国这样尊男卑女的伦理秩序,但是他们的社会生活中的确拥有“尊卑等级”的秩序是毋庸置疑的。

另外,在材料中还有一个容易引起思考的地方就是两段材料中均提到的“少争讼”。前文已经说了,这里的“少争讼”只是基于观察到的行为而言。同世界上的任何一个社会一样,弥生时期的社会中不可能不存在矛盾。那么既然有矛盾为何又会出现“少争讼”呢?这大概是由于,当时日本并没有像同时期中国那样发达的法律系统和国家机构,因而没有采用和中国相同的方式去解决“争讼”问题。但这不代表日本内部就没有自己解决矛盾的途径,后面的“其犯法,轻者没其妻子,重者灭其门户”就说明在日本当时是有“法”可依的,而“法”就是社会秩

序的具体体现。

其次,在材料记载的内容中有一个细节非常值得注意:在日本民间有一种人被称作“持衰”。“持衰”是中文对于日语称呼的直接翻译,有学者考证“持衰”可能本来是日语中的“持灾”。^①“持衰”的工作是在有人渡海时为之祈福,并且这种祈福的工作是十分严格的,如果持衰成功便获得报酬而失败便以“持衰不谨”而招来杀身之祸。然而“持衰”方式却十分特别——“不梳头、不去虱,衣服垢污,不食肉,不近妇人,如丧人”。众所周知,古代由于航海技术的落后,渡海的时间往往比较长,再加上日本是一个十分崇尚“洁净”的国家,因此可肯定的是在“持衰”过程当中要承担一定痛苦。故所谓的“持衰”其实意义就是“持灾”,也就是让自身秉持灾祸,承担渡海人本来应当承担的痛苦,这样就把福祉留给了后者。这一行为背后有深刻的含义,即“祸福相依”的概念已经在弥生时代的日本人脑海中建立了起来。“持衰”的存在,证明人们意识到在一个完整的事件当中“福”和“祸”是同时存在、难以规避的。所以为了保证“福祉”就要将本来应该存在的“祸事”转嫁到别的事件或者人身上。这代表着“福”与“祸”本身都是不能被消灭的,它们是相依而存。另外,以“持衰”来将渡海人本身会遇到的“祸”转化为“福”,且在“持衰”成功后付给持衰人丰厚的报酬,就是又将“祸”转化成了“福”,这暗示着“福”“祸”可以相互转化。因此这种行为可以说是“阴阳意识”非常有代表性的体现。

2、政治结构中的“阴阳意识”

弥生时代是日本社会阶级萌芽的起点,但是在其政治结构中就已经体现出了非常明显的身份差别。

“桓、灵闲,倭国大乱,更相攻伐,历年无主。有一女子名曰卑弥呼,年长不嫁,事鬼神道,能以妖惑觐,于是共立为王。侍婢千人,少有见者,唯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语。居处宫室楼观城栅,皆持兵守讐。法俗严峻。”

——《后汉书·东夷传》

“倭人在带方东南大海之中,依山岛为国邑。旧百余国,汉时有朝见者,今使译所通三十国。从郡至倭……千余里至对马国。其大官曰卑狗,副曰卑奴母离……至一大国,官亦曰卑狗,副曰卑奴母离……伊都国,官曰尔支,副曰泄漠觐、柄渠觐……奴国百里,官曰咒马觐、副曰卑奴母离……不弥国百里,官曰多模,副曰卑奴母离……南至投马国,水行二十日,官曰弥弥,副曰弥弥那利……南至邪马壹国……官有伊支马,次曰弥马升,次曰弥马获支,次曰奴佳鞮……次有斯马国,次有已百支奴国,次有伊邪国,次有都支国,次有弥奴国,次有好古都国,次有不呼国,次有姐奴国,次有对苏国,次有苏奴国,次有呼邑国,次有华奴苏奴国,次有鬼国,次有为吾国,次有鬼奴国,次有邪马国,次有躬臣国,次有巴利国,次有支惟国,次有乌奴国,次有奴国,此女王境界所尽。”

“收租赋。有邸阁国,国有市,交易有无,使大倭监之。自女王国以北,特置一大率,检察诸国,诸国畏惮之。常治伊都国,於国中有如刺史。王遣使诣京都、带方郡、诸韩2国,及郡使倭国,皆临津搜露,传送文书赐遗之物诣女王,不得差错。下户与大人相逢道路,逡巡入草。传辞说事,或蹲或跪,两手据地,为之恭敬。对应声曰噫,比如然诺。”

“……一女子为王,名曰卑弥呼,事鬼道,能惑众,年已长大,无夫婿,有男弟佐治国。自为王以来,少有见者。以婢千人自侍,唯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出入。居处宫室楼观,城栅严设,常有人持兵守卫。”

“……卑弥呼以死,大作冢,径百馀步,徇葬者奴婢百馀人。更立男王,国中不服,

更相诛杀,当时杀千余人。复立卑弥呼宗女壹与,年十三为王,国中遂定。”

——《三国志·倭人传》

材料一中已经将这种秩序感非常清晰地体现了出来,在弥生时代,日本列岛上的国家已经有了系统的官制,且官制有正副。除此之外,在列国中最大的便是女王国,也就是卑弥呼统治下的邪马台国。这说明,在日本列岛的政治活动中不仅存在着一种维持强弱关系的秩序,并且这个秩序的中心便是统治的中心。按照之前对中国“阴阳思想”所下的定义可以知道,这种秩序不是一种维持身份平等的秩序而是维持阶级差的秩序,它是为了维护某一种绝对权威而存在的。这一点刚好在史料所记载的内容中得到印证。另外以下一些细节,更进一步巩固了这种联系。

首先,在统治者与平民之间存在“下户与大人相逢道路,逡巡入草。传辞说事,或蹲或跪,两手据地,为之恭敬。对应声曰噫,比如然诺”的关系。换言之,对于平民来说“大人”就是一种“绝对权威”,前者理应服从和尊敬后者;其次,从统治者内部来说,卑弥呼自称王以来,她的行为就是整个政治活动的中心——“自为王以来,少有见者。以婢千人自侍,唯有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辞出入。居处宫室楼观,城栅严设,常有人持兵守卫。”她生前对于整个宫廷来说是“绝对权威”,也是秩序的中心。她死后陪葬的规模之巨大也令人咂舌。虽然有学者提出这里的描绘有夸张之处,不过还是可以反映拥有“王”这个身份的人是整个日本社会的中心。

另外在她死后,权力虽然几经争夺最后还是由卑弥呼的宗室之女壹与继承,这种继承的方式颇类似于西周的宗法制。这种继承方式的核心不在于力量的强弱,而是在于血缘的亲疏。也就是说家族关系在政治生活中的作用要大于其他一切因素。在中国“阴阳思想”中,“血缘”与“阴阳”之间也有颇为巨大的联系。“阴阳思想”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正是在维护宗法制的统治。

四、结 语

整体而言,日本“阴阳意识”的存在是有迹可循的。通过对出土文物的观察和史料记载的分析,不难看出在弥生时代的日本社会已经具备了这种比较朴素的辩证主义思维和基本的社会秩序感。与中国的“阴阳思想”相比,日本“阴阳意识”同样具有对立统一的哲学意识,并且同样已经树立起了一种强弱兼具,且维护绝对权威的社会行为秩序。然而除了相同之处,日本“阴阳意识”也具备其自身的特色,思维意识中性别色彩并不浓烈,且没有完全形成“尊男卑女”的意识。

由于其发展的相对落后,日本的“阴阳意识”并没有像中国的“阴阳思想”那样形成一个完备成熟的体系,也恰恰是基于这样的原因,使得“阴阳意识”拥有了更多的灵活性和包容性。它的出现为后来中国“阴阳思想”能够被日本快速吸收打下了基础,也为日本“阴阳道”文化的发展树立了独特的文化气质。

注 释:

①吕元明:《中日翻译史上的〈魏志·倭人传〉》,《日本研究》,1987年第3期。

(傅晓:西南大学(重庆) 责任编辑:徐静波)

这不只是一个“儿童”

——解读《晓月夜》中的“甚之助”

朱田云

内容提要 《晓月夜》是有着“明治紫式部”美誉的日本女作家樋口一叶的初期作品。对于樋口的作品,大多评论的焦点都集中在其创作后期、所谓“一叶的奇迹十四个月”的浪漫主义巅峰时代的佳作上,而对于其前期作品,尚未得到充分评价,甚至被诸多评论人视作传统性痕迹较强、且缺乏个性与现代性。本文选择《晓月夜》文本中“非主人公”的儿童形象,将处在“边缘”位置的儿童进行颠倒重置,并结合文本中出现的“画”以及小说出版时所配插画的内容,挖掘樋口在发现“现代儿童”方面的开拓意义,提出樋口的文学世界里不只有标签式的凄美爱情故事,更内含着确凿且与时俱进的现代性观点。

关键词 樋口一叶 现代性 儿童 画

一、这不只是一个爱情故事

《晓月夜》^①初次发表在1893年(明治26年)《都之花》第101号上,讲述贵族家21岁的女主人公香山一重貌美如花,却拒绝了所有的说媒甚至几乎足不出户。听闻此事的学生森野敏原本抱着好奇心来到香川家却对一重一见钟情,于是特地休学并改名吾助来到香山家当杂工企图接近一重。敏让一重的弟弟甚之助帮忙传递情书,却始终没有得到一重的回应。一日夜里,敏见到一重手拿自己的情书泪流满面,于是鼓起勇气对其当面表白。一重告诉了自己的身世。出身贵族的一重母亲与香川家的护卫相恋,但因身份悬殊,父亲被香川家的大当家赶走,母亲则因为早产生下自己不久后就因病离世,自己的父亲得知母亲离世后也投河自尽。一重因此发誓此生不恋。敏听罢后两人在月夜黎明之时黯然分手。

《晓月夜》通常被评论界认为是有着“明治紫式部”美誉的日本女作家樋口一叶其创作的第一阶段,个性表现并不突出,带有很大的传统性。^②在中国一提到樋口,大部分研究者都会将注意力放在其被誉为浪漫主义代表作的《青梅竹马》、《大年夜》、《十三夜》等后期作品,提及《晓月夜》时也只是将其作为与后期作品的对比项,且关注点也多集中在主人公的女性形象上,而大部分解读都认为《晓月夜》讲述的是“富家女一重是因为自己是母亲与仆人所生的孩子而感到羞耻,从而不敢接受敏(吾助)的爱慕,最后以替父母赎罪的心情离开繁华都市,埋葬了自己的爱情”^③的故事。在日本权威论文搜索引擎CiNii上只能查到9篇相关《晓月夜》的论文,主要从文体、修辞或与古典相关的角度进行了考察。对于《晓月夜》这样一部樋口的早期作品,大多评价不高。比如柄谷行人在《日本现代文学的起源》之“儿童的发现”中将樋口一叶比作工匠,虽然褒奖了她的作品艺术性之卓越,同时却认为她“没有现代艺术家意识”。^④汤池孝的《樋口一叶论》中认为《晓月夜》是一部“外表华丽内在贫弱”的恋爱小说。^⑤菅聪子的

博士论文《尾崎红叶·樋口一叶的文学：围绕“现代”的物语》中称《晓月夜》是樋口早期作品中“单恋”主题(最后)的解体之作。^⑥不难发现,先前的评论家及研究者的关注点都集中在作品中的女性形象或者樋口一叶本身的女性作家身份上,却忽略了在《晓月夜》这部并非诞生于其“奇迹期”的前期作品中其实已经显露出了的“现代性”。本文旨在从文本中“甚太郎”这一儿童的视角出发,并非简单地将儿童作为自然生物,而是将甚之助这一儿童形象置于社会背景中进行分析,并以与《晓月夜》相关的三幅“画”为线索,去发现“如彗星般划过夜空的”的樋口其后期作品所代表的浪漫主义、女性的独立意识等这些标签之外、具有“现代意识”的文学价值。

二、这不只是一副插画

《名作插画全集》收录了一副富冈永洗所画的《晓月夜》插画。^⑦画中描绘的是9岁的弟弟甚之助向姐姐香川一重递交森野敏情书的情景。画面中的场所是一重的房间,人物只有一重与甚之助。小说中心人物的一重在画面右半边,身体跪坐,双手抚琴,头抬起扭至身后看着从门外走来的甚至助。甚之助则是站立的行进姿势,伸出双手向姐姐一重递送敏的情书,信在右手,左手作呼唤状。值得注意的是,在这幅与同时刊登《都之花》的插画中,画家富冈永洗没有将小说中点题的场景——敏与一重在拂晓时分的月光下黯然分别的情形画入插画,而是选择了甚之助将情书转交给一重的情节将其可视化,而且从画面的比重来看,作为小说主角的一重与并非主角的甚之助所占画面比例基本相同。由此可以佐证至少在画家读解小说时甚之助的重要性。对于《晓月夜》的这幅插画,在关礼子的论文^⑧中也有言及,但关礼子的论文中只说插画起到了佐证作用,也提出了“其小说散文的展开是由‘金无垢’的明治少年甚之助所承担的”,但寥寥数字之后就再无展开。

事实上,富冈永洗是以画美艳女子出名的画家,在富冈永洗的作品中,大多出现的是妖艳的美女。泉镜花在《薄红梅》中提到富冈时也特别称赞:“看口绘(卷首画)就看永洗的,都是艳丽之作”。^⑨富冈的代表作《叶樱》(1885年)或《八云之契》(1897年)等也都属于春画,而且,富冈为《晓月夜》绘制插画的1893年,正处于富冈年谱中以美人画活跃于画坛的明治20年代至30年代期间。虽然在同一时期富冈也曾为幸田露伴的寓言集《宝藏》(1892年)画过封面和插图,但在这本儿童读物中,富冈所画的只有老仙与人身动物头的形象。富冈也曾为岩谷小波的《桃太郎》(1894年)绘制过封面,但这幅画作上出现的是已经长大成人手握长刀的桃太郎,只有在画面左下和右上角上出现了两个几乎孪生的、个头很小的、悬浮着的、似妖似仙的小儿。而在富冈为儿童教科书绘制的画作《家庭教育 历史读本 第6编——宇佐的御史/恩赐的御衣》(1891年)和《家庭教育 历史读本第12编——六无斋/玉之御声》(1892年)中也没有出现像甚之助一样“真实”的“儿童”的形象。这样一位专画美女的画家,在《晓月夜》的插画中,用了比重等同于与主人公的力度,描绘了传递情书的甚之助这一儿童形象,实可谓不同寻常。

此外,我们还可以从与富冈永洗同时期的其他画家的作品中,发现“甚之助”的与众不同。在同时期的一些浮世绘作品中,儿童出现的画作一般也分为两类。一类是儿童以群体形式出现的游戏场面,比如熊泽喜太郎的《小二爱竞镜》(1890年)、太田节次的角力游(1892年)、中岛正太郎的《小儿共乐之图》(1892年),都是以一群小孩嬉戏玩耍为画面内容,而宫川

春汀的《小供风俗 滚轱辘》(1896年)则是描绘了一大一小两个孩子拿着轱辘准备滚的画面。另一类是与女性(母亲)形象相伴出现的儿童,比如山定次郎的《爱小儿》(1892年)、周延的《江户砂子年中行事 元旦之图》(1894年),这些画面中都是女人与孩子一起出现,但儿童都处于画面边缘或很小或背身的位置。又如尚美堂的《情绪缠绵》(1907年),画面中出现的也是大(母亲)与小(孩子)、或被牵着或被抱着的画面。在这些画作中的“儿童”都是在成年女性(母亲)形象之下的小“存在”。

从这些与《晓月夜》插画同时代的绘画作品中可以发现,当时的“儿童”大多没有“独立”的形象,不是正在玩耍中的“群体”形态,就是母亲(成人)保护(控制)下的存在,这就是当时的“儿童”,没有个体,除了“玩”与“附属”,无他。在这些画作中,儿童被表现为天真的、与成人的喜怒哀乐并不相干的存在,没有阶级,很多甚至没有性别。这些出现“儿童”形象的画作从一个侧面揭示了当时对于儿童的理解方式,通过“玩(自由)”与“母(控制)”这一矛盾的方式构成了一系列以儿童为主题的想象——儿童都是有缺陷的成人,他们只能在“将来”才会具有社会性,在“当下”则不具备社会性,只能是群体中的任一成员,或是母亲怀抱中没有差异性的“小”存在。

反观樋口一叶的《晓月夜》,从富冈的插画中已经可以发现,他是樋口对现代儿童观念发现的一种实践。在富冈的插画中,一重身穿和服,发式也是江户时期的岛田髷,而甚之助则是一身成套的现代学生服,型则是“断发令”(明治4年)的最直观表现。在这幅插画中,儿童的甚之助从头到脚的“新”与成人的一重从内到外的“旧”;甚之助的行进“动”态与一重的“静”坐;甚之助站立的“高”度与一重坐姿的“低”下等都形成鲜明的对比。而这一组二元对立在画面中得以共存的是双方的目光——甚之助和一重的目光都聚焦于甚之助手中的信上。在这样的画面中,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具有“功能性”的儿童甚之助,连接敏与一重的情书经甚之助之手得以传递,在画作中“可见”的甚之助与一重之间隐藏着“不可见”的森野敏的存在。这种可见性与不可见性的变化与置换可以给我们一种目光的启示,用这种目光再来阅读樋口文字中的甚之助,可以发现,甚之助本身也具有这种可见与不可见的双重性,儿童(甚之助)的存在既创造着成人(一重与敏)的境遇,同时,也被成人的境遇所塑造。

三、这不只是一副武士绘

《晓月夜》全文共六回,作为香川家的次子,甚之助第一次出现在小说的第二回第三段。在这一回中,作者首先提示出一重与甚之助的关系。除了一重以外,甚之助还有另外两个姐姐,但甚之助却只喜欢粘着一重这个二姐,文中特别记述了姐弟俩雨夜读书的场景——与甚之助非常要好的一重点上灯打开绘本,将甚之助抱在膝上,和他边看边讲述很久以前,在一重看来是和“甚之助一样强大的人”为帝王讨伐贼寇、功成名就的故事。

樋口并没有在小说中明示出姐弟俩翻阅的究竟是哪本书,单纯根据文本线索也很难考察出究竟他们看的究竟是哪副画作,但根据“马上大将军”以及为主杀敌这些文本线索,可以推测一重与甚之助所看的画应该是当时浮世绘中的武者绘,而他们所看的“书”应该是出自“军记物”中英雄故事的草双纸,就作用而言,两者都是为了“教育”的目的,因为武者绘原本就是以“忠军”为主题,其实质就是政府为了弘扬“尊皇爱国”的一种视觉媒体。

在听完大将的故事后,甚之助很受鼓舞,说自己长大后也要当大将军,要名垂青史载入

画、书,要得到父母的夸奖。另一方面,一重说希望甚之助长大功成名就后也要像现在一样对姐姐好,因为大姐已经嫁做人妻,一重认为自己将来能够依靠的只有大哥和甚之助,等甚之助以后有了自己的家,哪怕端茶送水也想在其左右。对此,甚之助承诺说自己以后有了大房子,一定会邀请一重去家里好吃好玩。

这一段中的甚之助对一重来说像是一种“投资”,成人的一重在对儿童甚之助的“教育”中隐藏了自己的梦想,就像一种因为“我现在对你好,所以你以后也要对我好”情感期货,如果将这种逻辑放大开去,对于整个国家来说,儿童也是一种国家的投资,如同作品发表三年前的1890年(明治23年)发布的“教育勅语”所传达的国家中心主义一样,是一种“因为国家现在建校兴学提供培养教育,所以将来必须精忠报国”的规训。从姐弟俩雨夜读书的情节中,我们可以“看”到当时一种将儿童视为小国民、现代国家观念下的大人所定义的“儿童”形象。

在《晓月夜》出版的明治20年代,草双纸其实已经进入了褪色的末期,^⑩相反,在文中出现的这种弘扬忠皇爱国媒体的“载体”——一重翻开的是“书物”,而这是现代才刚刚新兴起来的“纸制印刷品”。一个是即将退出历史舞台的草双纸,一个是抬头逐步迈向兴盛的印刷品,在国民教育—武士绘—书物的这组规训传递的过程中,两种发挥媒介作用,新旧载体合为一体,成为一重对甚之助进行教育的、身兼新旧双重性格的工具,而这种双重性的设定,也可以看做作者对当时同样具有双重性的儿童形象变迁的敏锐捕捉。

四、这不只是一幅全景照片

在小说中提到儿童甚之助的性格时,作者称其“活泼(调皮)”,连家父都对他束手无策,但同时又说“本性温厚(安分)”。事实上,甚之助这一儿童的多重性远不止这些如同社会学家霍兰所形容的“是成年期所需要的,但却不允许出现在成年期的珍贵品质”。

作者借甚之助之口讲述了香川家的大姐三姐只顾自己看戏赏花,只有二姐一重总是待在家里,所以甚之助说自己长大后只会带二姐到处去玩,去看全景照片。甚之助对一重说,那种“画”看起来像真的一样,真的着火、真的打枪、真的战争,自己很喜欢,相信姐姐也一定会喜欢。

在文中提到的这种全景照片诞生于1787年的英国,登陆日本则是在1890年(明治23年),即小说出版前三年。小说中提到的浅草公园全景照片馆是继上野公园之后日本第二家。荻原朔太郎在诗集《宿命》^⑪(1939年)中曾详细记录过孩提时代观看全景照片的情形——记不得是明治几年,当时我还很小,上野有座全景照片馆,就在如今的科学博物馆附近。在那高高的屋檐上挂着一面旗,在叶樱树荫下翩翩摇曳,旗上红底白字地写着PANORAMA。我就是在这里看了南北战争和滑铁卢战役的全景照片。当我通过一段好似隧道一样又窄又暗的台阶来到被称作望楼的地方,眼前豁然开朗。不可思议的是,身在这个照相馆内,却能看到如同室外一样的蓝天,好似无垠的苍穹蔓延展开。起初和其他孩子一样只有惊异的感觉,但后来却越发觉得着实来到了一个魔法的国度。

另外,齐藤斋茂也曾在《三筋町界限》^⑫(1937年)的散文中回忆自己儿时从山形县来到东京观看全景画的情景——当时在浅草观世音境内,可以看到日清战争平壤一战的全景照片,这真是好东西。当时还是孩子的我特别有感触,如果自己还在东北的山里绝对看不到这样的。十钱的门票在当时算贵的,但是在全景照片馆内,可以借用望远镜,看到非常细节的部

分。师团司令部的将校等站立的对面,硝火逼真得仿佛就在眼前。

从上述这两段描写中可以发现,作为家中权势代表的儿童甚之助已经比成人一重更早地见识过在当时属于稀奇之物的全景照片,这意味着儿童的甚之助已经有了身在室内却如同眼见室外的、现代的透视感受与欲望。这里的甚之助不再是一个受规训的、处于从属地位的儿童,而是一个比成人一重见过更多世面的、想要拥有“支配”之眼的现代儿童。事实上,当时的全景照片馆展示的主题大多是战争,很难想象连大姐三姐喜欢的戏和花都没兴趣的一重会喜欢被甚之助带去看战争主体的全景照片,但这里的的重点是,甚之助对于成人的一重来说不再是受教育、受指引的立场,而是一种逆转的、具有能动性的行为者。樋口在《晓月夜》中对“PANORAMA”这一符号的运用,可以看作是一种隐喻,一种好似施了魔法似的、从被支配变为主动去支配的、从成人与儿童二元对立的线性视角变为从原本边缘化的儿童出发去展望整个社会的全景视角。

五、结语:这不只是一个“儿童”

对于《晓月夜》中敏利用甚之助传递情书接近一重的情节,汤池孝曾认为“也许是樋口借鉴了源氏利用空蝉的弟弟小君接近空蝉的情节”。^③但事实上《晓月夜》中的甚之助与敏的关系其实是小君与源氏的颠倒。《晓月夜》中的甚之助身份地位都远高于求助于他的敏,甚之助虽然是次子,但因为长子留学法国在外,次子的甚之助在长兄缺席的情况下是家中唯一的男丁,“权势”地位非其他可及。所以小说中除了以其名“甚之助”出现以外,还有多处以“少主”、“甚少爷”、“甚之助殿下”等尊称出现,而空蝉的弟弟小君则完全不同,空蝉本身也只是给爱媛地方二等官做续弦的身份,跟着空蝉的弟弟小君则地位更低。身处高位的甚之助之所以亲近在家做杂役的敏,帮助敏传递情书,并非如同小君置于源氏的缘由,而是因为甚之助眼中敏无所不知,会告诉他各种千奇百怪的见闻,说到底是因为“有趣”,外加一些对做杂工的敏的一种恻隐之心而已。另一个重要的不同之处在于,甚之助与小君是空蝉的胞弟不同,甚之助不与自己同胞的大姐三姐亲,反而与血缘上来说只能算表亲的一重关系亲密。从这样的设定来看,甚之助这一儿童形象并不同于男、女、老、少一样的人类一般类别,而是一个由其所在的社会阶级以及家族群体来定义的形象。樋口笔下的甚之助是具有多样性的,樋口对甚之助这个儿童形象的塑造中出现了性别、阶级、富裕和家庭生活等信号。当与一重打赌赢了的时候,甚之助是一种胜利者的姿态。而当与自己最亲近的一重受母亲之命以“为了甚之助的成长”之由而要离开自己时,甚之助自己又变为一种成长的牺牲品。

小说最后,一重不得不离开东京前往镰仓的情节让人不禁想到樋口一叶的父亲樋口则义。围绕樋口一叶家族史的人际关系,神岛二郎在《现代日本的精神构造》中曾称其为登场于现代都市最早阶段的“第二村人”。当年的樋口则义做着出人头地的梦,离开了故乡,通过最大程度地利用了乡党与封建的主从关系,构筑了都市生活者的基盘。^④与樋口父亲不同,樋口父亲是离开乡下的故乡来到东京,而香川一重则是反向地离开都市去往乡下,不过,心怀出人头地梦想的情节其实是被分置到了9岁甚之助的身上。在对甚之助的描述中没有一般“可见”的与儿童相关的“学”,但与一重一起看的“画”中可以“看到”明治时代所强调的爱国修身的德育教育;虽然没有一般“可见”的与儿童相关的“玩”,但甚之助许诺带一重去看的全景照片中可以让我们“看到”明治社会现代化的符号;虽然没有一般“可见”的与儿童相关的对家

长的既爱又恨,但从甚之助与一重非传统血缘关系的姐弟设定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作家对于儿童观念再确认的一种尝试。也就是说,樋口一叶在《晓月夜》中“甚之助”形象的确立为读者提供了一种可能,儿童并非实体性的存在,而是一个现代的概念。虽然日本真正的现代儿童文学诞生于小川未明的《赤船》(1911年)前后,这在儿童文学史家之间是基本上一致的意见,但并不意味着现代儿童文学之前就不存在现代儿童,而樋口《晓月夜》的文本中已经可以发现这样一种现代童年概念的新视野。汤地孝曾认为这部作品“并非出于由衷的艺术燃烧,而是单纯的创作冲动”,^⑤但笔者却认为,给予樋口这种“创作冲动”的正是当时在整个日本蔓延开的现代化意识形态,而樋口作为一个敏锐触感的女性作家,第一时间感受到了这种时代的不可见物。如果从成年主人公的视角来看,也许会如汤地孝等人所见认为《晓月夜》是一部“从平安朝后期到镰仓初期世间男女物语形式的、表面的、不温不火的古雅趣味”,但如果从儿童甚之助的角度来看,我们也许可以说《晓月夜》是一部明治初期将现代化的各种不可见物附形于甚之助这一儿童形象的大胆尝试,甚至可以说樋口一叶依其女性对儿童特有的敏感度已经先人一步地在日本现代化的进程中开始发现儿童。

注 释:

①本文所选文本摘自1978年《现代日本文学I 二叶亭四迷 樋口一叶集》(学习研究社,第333-344页)。

②肖霞:《论樋口一叶的浪漫主义文学创作》,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2003年度博士点基金项目(03JB750,47-99007)。

③石玉芳:《樋口一叶笔下女性形象的嬗变》,《赤峰学院学报》,第34卷第1期,2013年。

④柄谷行人:《日本现代文学的起源》,中央编译出版社,2013年,第112页。

⑤汤地孝:《樋口一叶论》,至文堂,1926年,第148-157页。

⑥管聪子:《尾崎红叶·樋口一叶的文学 围绕〈近代〉的物语》,2000年,第103-105页。

⑦下中邦彦编:《名作插画全集》第一卷,平凡社,1980年,第25页。

⑧关礼子:《被更新的文化记忆——樋口一叶〈晓月夜〉论》,《亚细亚大学纪要》,2009年。

⑨原文为:口絵は永洗だ、艶なものだよ。

⑩高木元:《江戸读本研究》,http://www.fumikura.net/paper/edoyo/edoyo43.html。

⑪笔者摘译自《宿命》青空文库版。

⑫笔者摘译自《三筋町界限》青空文库版。

⑬同注5。

⑭转引自前田爱:《樋口一叶的世界》,平凡社,1984年,第105页。

⑮同注5。

(朱田云:复旦大学外文学院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徐静波)

中心大事记

2016 年上半年

- 1 月 9 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上海市日本学会新年理事会暨学术研讨会,作“2015 年中日关系的回顾与新年展望”主题报告。
- 1 月 13 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上海市日本研究交流学会“朝鲜核爆对东北亚安全的影响及我对策”研讨会,作主题发言。
- 2 月 1 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上海市对外友协等举办的新年中日关系交流会,与上海市主要日本研究机构、社会团体负责人,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片山和之、首席领事片江学已等,就中日关系进行了交流。
- 2 月 24 日 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馆高山美果领事来访。
- 3 月 7 日 日本大阪经济法科大学东亚研究所主任伍跃教授来访,就今年共同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达成协议。
- 3 月 8 日 创价大学教授、复旦大学池田大作思想研究中心理事汪鸿祥来访,作题为“公明党与中日关系”的学术报告。
- 3 月 9 日 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举行第五次“复旦—东早世情圆桌”,发布由中心组织中日学者共同撰写的研究院专题研究报告之五《中日关系:2015 年》。常务副院长吴心伯教授主持发布会,中心主任胡令远教授、东京大学川岛真教授分别作为课题组协调人就课题经纬作了说明,课题组成员依次介绍了各章节的内容。
- 3 月 10 日 高兰教授出席上海海洋战略研究成立大会,并当选为“上海海洋战略研究所”顾问。
- 3 月 14 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片山和之在公邸举行的茶叙会,就当前的中日关系交换了意见。
- 3 月 16 日 早稻田大学青山瑠妙教授、成蹊大学川村陶子教授、日本国际论坛常务理事渡边茧、主任研究员菊池誉名等来访。
- 3 月 17 日 徐静波教授参加“中日有识之士交流与合作的路径与议题”国际研讨会,并作专题发言。
- 3 月 19 日 中心与北京大学现代日本研究中心、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联合主办的“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博士生日本研究论坛创设十周年纪念暨 2016 年度学术研讨会”在我校举行。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吴心伯教授、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党委书记、日本研究中心主任李寒梅教授、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副院长刘岳兵教授分别致贺词。此次论坛的主题为“转型中的中国与日本:历史与现实”,来自三校的近 20 位博士生进行了深

- 人的交流。
- 3月19日 2015年度教育部重大攻关项目“深化中文人文交流的战略布局与运行机制研究”开题报告会在中心举行,常务副校长包信和教授致辞,评审专家国家外文局长周明伟、北京大学张清敏教授、中国社科院许利平教授、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俞新天教授、复旦大学苏长和教授及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机制办公室主任杨晓春等与会并发表评审意见,首席专家徐静波代表课题组作开题报告,各子课题负责人与会并作专题发言。
- 4月1日 徐静波教授译著《日清、日俄战争》由香港中和出版公司出版。
- 4月1日 贺平副教授所著《贸易政治学研究》获2014-2015年度商务部商务发展研究成果奖论著类优秀奖。
- 4月1日 高兰教授主持的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2014年重大课题“亚洲新‘安全观’指导下的东海海洋重大问题研究”举办课题结项预评审会议。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高燕秘书长、国家海洋局东海分局郁志荣研究员分别作主题报告。
- 4月3日 高兰教授出席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海洋法治专业委员会,并当选为海洋法治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
- 4月3—8日 胡令远教授访问香港大学等,就主持的教育部重大课题进行交流和资料收集。
- 4月5日 中心举办复旦·卫材冠名学术系列讲座,主题为“少子老龄化和社会保障——中日共同的课题和特点”,由上海大学东亚研究中心主任马利中教授主讲。
- 4月19日 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馆领事高比良飞鸟来访。
- 4月19日 徐静波教授在韩国蔚山大学作题为“东亚文化圈的实像与虚像”的学术演讲。
- 4月20日 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馆副领事水口智来访。
- 4月25-28日 东京大学松田康博教授在中心开设主题系列讲座“围绕安全保障的中日关系”。讲座得到日本国际交流基金的资助。松田教授受聘为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客座教授。
- 4月27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同济大学“美国的印太战略与我国的海洋权益”研讨会并作主题发言。
- 4月28日 中心举办复旦·三井物产高端讲座“‘一带一路’战略与前景”,由全国政协常委、上海市政协副主席周汉民教授主讲。
- 5月8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华东政法学院“菲律宾仲裁案及其应对方略”研讨会并做主题发言。
- 5月12日 东海舰队司令部一行来访,上海地区相关海洋问题专家出席。
- 5月15日 高兰教授主持的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2014年重大课题“亚洲新‘安全观’指导下的东海海洋重大问题研究”举办课题结项评审会议。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理事长王曙光、秘书长高燕、国家海

- 洋局东海分局郁志荣研究员分别作主题报告。
- 5月15日 高兰教授在青岛出席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主办的“海洋重大问题”研讨会。
- 5月18日 关西大学校友、大垣共立银行水野辰哉来访。
- 5月18日 中心举办“中国海洋问题研究的新思维、新方法”研讨会,上海海洋问题年轻专家学者出席,中国海洋发展研究会秘书长高燕与胡令远教授共同主持研讨会。
- 5月23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上海市日本研究交流中心主办的“台湾民选党政权与日台关系”研讨会并做主题发言。
- 5月24日 中心举办复旦大学建校111周年校庆报告会,主题为“台湾政权交替后日本与海峡两岸关系的新变数”。高兰教授、倪永杰研究员(上海台湾研究所常务副所长)、贺平副教授、胡令远教授分别作主题发言。
- 5月27日 戴晓芙副教授接待日本立正大学地球环境科学部山下伦范教授率领的12名学生来访。
- 5月29日 中心与东京大学联合承办2016年上海论坛子论坛,主题为“东北亚的自由市场”。来自日本东京大学、早稻田大学、澳大利亚国立大学、韩国首尔大学、延世大学以及中国社科院、上海社科院、商务部研究院、复旦大学、河北大学等的十余位专家学者参加此次子论坛并作主题发言。
- 5月30日 中心举办复旦·三井物产高端讲座“国际秩序与外交”,由东京大学小原雅博教授主讲。
- 5月30日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日本研究中心主任Shiro Armstrong来访。
- 5月31日 韩国首尔大学日本研究所所长南基正教授来访。
- 6月11-12日 贺平副教授赴昆明参加全国日本经济学会2016年年会暨学术研讨会并作主题发言。
- 6月17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上海交通大学“美日台关系的变化对我国海洋权益的影响”研讨会并作主题发言。
- 6月18日 胡令远教授出席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片山和之在公邸举行的茶叙会,就当前的中日关系交换了意见。

(华莉)